1335年

第

卷

第



期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份

第六十七期

M 北 財 政 公 報

河北省財政廳編印

像 遺 理 總



遺 囑 理 總 以 中 澈 余 達 約 次 所 平 尤 最 現 到 國 余 須 在 等 此 之 致 近 全 著 於 主 待 自 力 國 建 革 目 國 最 張 15 或 命 我 的 由 短 開 表 之 必 平 民 方 倘 革 大 略 民 須 等 期 國 未 間 民 會 建 成 族 唤 積 命 促 起 凡 宣 共 14 會 國 功 四 其 民 議 言 大 H [1] + 實 繼 綱 我 奮 衆 年 + 及 現 及 之 年 廢 續 \equiv 间 E 是 經 其 除 民 志 聯 努 所 驗 目 不 務 力 主 合 至 的 平 以 義 須 # 深 囓 等 求 及 依 界 知 在 條 貫 第 照 上 欲 求





河北省政府令

河

命

令

訓合財政職准財政部咨送菸酒商店領照申請書等式樣請飭逐辦等因仰遊照辦理文

訓合財政應准財政部咨據上海世界書局請對於各支局賬簿點花准按會計年度辦理即知照幷轉飭知照文 調合財政廳准財政部咨爲解釋修正於酒營業牌照稅暫行會程第三條丙項疑義一案飭廳遊辦等因仰遊照辦理文 訓合財政臨奉行政院合抄發割分中央與地方權責綱要之原則飭遵照負責切實辦理等因仰遵照切實辦理幷衡屬遵題文

河北省政府財政廳令

一案常經職决修正通過仰遵照等因仰遵照辦理具報文令各縣縣長奉省府分本府委員會第六零二次會議主席

報

訓合各縣縣長奉省府合本府委員會第六零二次會議主席提議據財政聯呈擬河北省各縣地方財產監理委員會組織辦法請及決

目録

.

六

+

訓令各縣縣縣長奉省府令以奉行政院合為訂定征收房捐救濟辦法令仰遊照等因仰遊照文

訓合良鄉縣縣長奉省府合據該縣呈送改併各科總預算書請備案等情一案仰核的具報等因除呈復外仰遵服辦理文

訓令磁縣縣長奉省府令據呈復奉令會核磁縣鄰長白守謙等呈控按約攤款苦樂不均一案核飭情形睛鑒核等情准如所擬辦理仰

即轉動遵照等因仰遵照文

訓令各署縣局率省府令以河北省於酒營業牌照稅征收規則各縣局征收菸酒營業牌照稅獎懲規則業經議决通過飭遵服等因目

應由二十四年度起遵辦仰遵照文

訓令肃塚縣縣長據該縣第二十九鄰鄉長劉赫巖等呈控該縣代理第二科科長吳友梅齊格不合行為反動等情是否屬實門遭明量

調合商任密景縣縣長邱赫霆據現任密雲縣章縣長呈睛轉催邱前縣長迅將任內應交各慰造冊移交以便盤查等情仰該縣長進熙 趕將交接各數情山漏夜查造齊全咨交現任核明結報文

劃合各縣縣長奉省府令以准財政部咨復關於本廳擬將各縣舊有攤款及破輕田賦附加後另行籌攤之項在土地陳報未辦竣前一 律於地價百分之一限度內敗爲隨精帶徵一案情形飾遊辦等因仰縮減支出安挺附加數額呈候核奪文

馴合現任 遊化等五縣縣長為該縣長應接前任交代逾限已久尚未結報着記過以示敬慾文

訓合各縣縣長為現任淶源遷安遊化昌黎通縣等五縣縣長玩視交案已分別記過罰俸以示儆憨仰即知照文

訓合各縣 縣 長准河北省捐稅監理委員會函囑通合各縣所有附加捐稅會經省合廢除及未經呈報省有案者一概不確徵收尤 須嚴禁私自攤派並佈告全省人民週知等因除函復並分行外仰飭屬遵照文

訓令各縣縣長據吳橋縣長代電睛示各縣舊有攤敷及減輕田賦附加後另行继籌之項併入附加隨糧帶徵惟商家是否仍須按成攤

訓令各縣局為前奉省府令以行政會議財政廳及涿縣等提職規定商號賬簿以答營業稅收各案飭廳進辦一鄉經訂定獎懲規則仰 納等情除代世飾遵外仰一體遊照文

訓合各縣縣長據密雲等縣請示辦理熟荒黑地升科辦法之疑義及進行手續除核示外仰遵照辦理文 訓令各縣縣長為各縣裁局設科後遇有縣長变代應將經手地方欵詳細開具四柱精摺與省欵一併具報查核文 調合各區稅務徵收局菸酒商變更營業屬於升等者應就冊聲點屬於減等者應由局查明呈候本廳核准後再行改等發照冊報以符

訓合各縣縣長本省府介以本府委員會議財政廳長提議遵合擬設各縣經收處並設縣金庫前辦稅務徵收局長註冊一案應否續行 審查請公决一案經議决通過局長註冊審查機即停止仰遵照辦理等因除分合外仰知照文

調合各縣縣長為各縣結報應接交案關於駁查尚未具復各件或漏送冊摺尚未補送者仰即遵限具復補幾以憑核辦文 **则**合單則各縣縣長據河工船捐徵收處呈報本年夏季開徵日期祈備紫並轉合協助等情仰轉飭公安分局派警協助保護文

指命

指合滿城縣縣長據呈隨極帶征玄應局及烯孺救濟會挪用庫默征不足數應如何辦理請示遵等情仰即督飭地方另行戰法籌補傳

質消結文

目

響

+

指令責任沿海船捐徵收處處長馬永春據會呈結報該,處長任內交代並送冊結等情查核份屬相符仰數照辦理文 推合資縣縣長據量報變寶山西價票及列銷假票請鑒核備案等情僞鈔准予列銷晋鈔折合現銀若干仰遊照具復資核文

指合鉅應縣縣長黃曾元據會呈結報劉前縣長任內交代並送交接摺册等情茲將摺冊發還仰即遵照指飭分別辦理文 **指合堯山縣縣長越呈為遵電再呈禁止土票情形睛查核並送聯合會等原發土票與收回焚燬清册請鑒核等情仰遵照迭合將各體** 所出土票勒合即日兒現收回交燬限合到十日內將辦理情形呈報後奪文

推令前任定與縣縣長任傳藻據會呈結報該,縣長任內交代並送交抵摺冊等情業經核明仰即短照文 指令遷安縣縣長據代電會報分期取締土票辦理情形請鑒核等情仰由該縣長負責督飭依限辦理期滿收盡幷轉建王視察員知聽

指合曲陽縣縣長據呈債務人抵押之地經縣查封拍資移轉債權人管業發給權利移轉售債務人拒絕立契等情應强制執行否則即 指令頭任束處縣縣長總線會是結報該縣長任內交代並送交接摺冊等情業經核明仰鄉縣辦理文 働債權人赴縣投稅粘給印契幷候高等法院示遵文

指合雅溫縣縣長據呈報地方於產監理委員會成立日期并名單請鑒核等情應將開會時需用各費查明呈復以憑查核交 指令內环縣縣長越呈劉根玉買契置價擬即處罰請示遊等情仰遵照指令查明辦理具報文 指合獨縣區稅務徵收局據呈請核減消記及義聚棧等四家營業稅額一案母難照確仰仍照額徵解俟下年度再行確實查定文 **■帝被緊縣縣長總電辦理熱荒黑地升利註册**費可否按畝核計請示遵等情仰遊指飭分別辦理文 合慶響縣縣長據吳擬定裁局設科後辦事細則送睛鑒核等情仰追照省發各縣政府辦事通則辦理文

指合機縣區稅務徵收局據呈查復該區漁戶營業情形並轉據漁會呈請免徵營業稅等情應准免納營業稅文 指令房山縣縣長據是報遊合成立地方欵產監理委員會請備案等情仰將全體委員姓名表報備查文 指令良鄉縣縣長據代電陳報派都恒裕暫代第二科科長姑准照辦一面仍應正式遊保呈候審委文 握合養縣縣長據呈容城安新雨縣各燒場商運酒至該縣批發等情應由該縣咨詢各該縣政府調查遵照辦理文

指合樂亭縣縣長據曼送熟院黑地升科改糧申報辦法並申報書式大致尚屬安協即將第四第五兩條修正報核文 指令井陘縣縣長據呈復黑地升科補契擬具辦法請示遵等情仰遵照指示辦理文

指合涿縣縣長據星請解釋升科辦法三四兩條疑義等情仰即遵照指動辦理文

指合武邑縣縣長何簡據會報截至本年一月底止縣地方影情形附沒清摺請鑒核等情除原摺存銷外仰即遊照指飾另開詳細四柱 指令東應縣縣長樓呈報選合辦理取締土票情形請鑒核等情仰遵照輯飭各節迅速辦理具報文 清摺與省款一併具報查核文

委任令

指令安新縣縣長據呈送二十三年秋季菸酒牌照存根一案仰遵飭辦理文

委任航寶盆為本廳辦事員文委任高勝明為本廳科員文委任高勝明為本廳科員文

H

Æ,

呈

文

公

牘

委任單境為本應辦事員文

H

告

作

佈告二十四年三月下旬收支各欵數目文

佈告二十四年四月上旬抵收抵支各數數目文 佈告二十四年四月上旬收支各款數目文 佈告二十四年三月下旬抵收抵支各數數目文 佈告二十四年四月中旬抵收抵支各數數目文 佈告二十四年四月中旬收支各欵數目文 通告前請以稅務徵收局長註冊人員來應領取原送証件文

六

呈

報

河

會呈

省政府場清豐縣呈保姚秀傑為第二科科長精際核審查委任文

省政府據堯山縣呈帮擬委苗德秦為第二科財政股主任科員請鑒核審查文

省政府據院檢鉅應密雲南皮等縣呈請組織地方欵產暨理委員會擬變通辦理等情應如何核節請鑒核示遵文

省政府奉令曾核交河縣虽為第三科長寇春田整頓財政情形並提出存款二萬元作爲教育基金一案萱前據該縣呈同前曹

省政府據新河縣呈請委任仲偉枌為第二科科長請鑒核審查委任文

茲經併案核議事尚可行謹會呈廖核備案文

辦理請鑒核指令文 省政府據定縣呈復本縣地方財產保管委員會業經着手進行可否級立地方欵產監理委員會免事重複請核示等情究應如何

呈 省政府據率津縣呈保王懋謙為第三科科長檢同表件請鹽核審查委任文 省政府據於城縣呈報擬委劉漢綾為第二科財政股主任科員請鑒核審查文

省政府據鉅鹿縣呈請委任呂燿卿爲第二科科長檢送原表請鑒奪文

呈 呈 省政府據大城縣虽保崔葆琚為第二科科長檢送表件請鑒核審查委任文 省政府據鹽山縣呈請委任李德潤為第三科科長檢送表件請戀核審查委任文

呈 是 省政府據阜城縣县請委任何印泉為第二科科長檢送表件請鑒核審查委任文 省政府據監審縣縣長電稱成立地方財產監理委員會有疑義之處請解釋令遵等情所擬是否可行請鑒核令遵文

府量請委任林錫珍為玉田縣第三科科長檢送表件請審查委任文

省政府擬請委任韓天功為三河縣第二科科長請鑒核審委文

呈

H

鳅

期

呈

H

錢

咨 文

民政

咨禮設廳准咨以奉省府令據隆平縣呈爲教育建設公安等費每年不敷六千餘元擬定每正賦一元加徵附加稅澤一角六分請核示

一紫屬查核主辦等因請查照文

+

咨民政職准咨以據廣宗縣縣長量復奉令切實樹估修葺本府辦公清繁會客各房屋應需工料費附量估單睛會商廢示等情睛查核 主辦等因查此案前據該縣分呈業經指令照辦相應咨復查照文

咨民政題據任邱縣呈報修建縣府各科辦公房舍及籌慰辦法附送關說睛鑒核等情所擬是否可行抄錄原呈咨請查核見復交

杏民玫胞為前任臨檢縣縣長尹壽松交代業經核明尚無虧挪庫數情事應准作結請遭照登記文 咨民政職為前任宛平縣縣長萬宜交代業經核明尚無虧挪庫熱情事應准作結構查照登記文 咨民政應為前任內邱縣縣長温樹姿交代業經核明尚無虧挪庫默情事應予作結睛資照登記文 咨民政職為前任新樂縣縣長張席慶交代業經核明尚無虧挪庫馱情事應予作結請查照登記文 **省民政職為前任安平縣縣長周赴豐交案業經核明尚無虧挪庫欵情事應確作結請查照登記文**

咨民政應為臺城縣任前縣長傳藻任內交代業歷核明尚無虧挪庫飲情事應准作結請資照登記文

公函

图捐稅監理委員會確函 赐通合各縣所有附加捐稅曾經省合廢除及未經呈報有案者一概不確征收尤須嚴禁私自攤派並佈告全 省人民週知等因除通令遵照外請查照文

The second secon

公

電

代電良鄉縣縣長據代電請將該縣第二科科長李城華停職監視交代並由縣先行派員代理請核示各節應予照確文 代電通通經縣長該縣二十三年度營業稅冊迄尚未據造瓷罰該縣長一個月薪俸四分之一幷速依限造報勿再達延文

訴

願

河北省財政應訴顧書第十三號

河北省財政應訴願書第十四號

計

畫

h

九

期

提議擬定河北省牙行營業章程及牙稅營業稅征收章程請公决案

計

法 規

河北省各縣地方財產監理委員會組織辦法

+

河北省牙行營業稅征收章程 河北省牙行營業章程

報 告

報告審查河北省土地陳報章程填發土地管業執照辦法並擬酌收發照手續費俾査辦公分期實施以利進行一案緣由請公决案

河北省二十二年度財政報告書(三) 河北省財政廳二十四年二月份行政報告

報告第二頭擬廢苛雜欵數並實施辦法請公决案

統

民國二十四年四月份河北省金庫收支統計表

提議遵令擬設各縣經征處並設置縣金庫暨前辦稅務征收局長註冊一案應否續行審查請一併及决案

鏠

0



命

文四月三日 廳 准 政 剖 西

月

牌 額照 办行 0業 照 屬印登 稅酒 . 細 各 登 則 以細牌 財 等語 為 記 及 照 第 政 Bil 及於 表 部 然 第 稅 准 ; 所報酒 業 條 安 , 係按諸 種條 所 手屬 告商 行 類 内 PU 某 章 載 表 季開章 等 載 程 登 政 年. , 須機 始則 第 本 次次. 級 記 府 . 營規業定 關 部 業 凡 四 辦 . 財 詳 交 業狀 於條 法 經 征商已 况 , . 細 酒 字 内 機填凝報或 是 第二 列商 載 H 告本 於 菸 表 關 應 稅 , 表 章酒 . 於 菸 式 零 組 0 酒 商填 • 程 開 酒商四 織 具 係 施 對 商 JU 知 , 業 店 於 申請始 何暫 由行 連 應 咨 答 行同商 後 當 按業 開 ? 六四 方 章申人 . 業 書 , 季 狀 , 子將營業(八四號咨問) 於某營 將 可程請 学 , 呈 書 記 業 擬 第 式罕業 應 報 主 訂网 一人狀語 條 終 商 塡 該 0 人之管 現 內隨 7 書酒 所文時 第表經理 , 送 , --定 • 征 姓 照 請填次計機 名 報 式 牌 報換 自 分關 0 主 , 昭 省 主領兩 商 管 請 , 积 號 管 牌 歸 政 種 查 征府 經 照 :核名征 地 行 方機 飭征時 相 稱機 쏤 -機 爲 征 關 曲 , 符 關 分 於 地 收登 登 財 曲 . 登 别 酒 點 記 政 按 過四 級 記 塡 商 . 0 開填資又。暨 o報 別此補始發本牌查施

等因;計附菸酒商領照 說明咨請查照·即希轉節財政廳遵照辦理具報察核。 故此項登記 較爲適當。准咨前因 經 征稅款 有設局 辦法應由各省市財政 申 請書及登記表報告表等式樣各一 辦 理 . 除咨復並分別咨請各省市政府照辦外,省市財政廳局體察本省市現時征收情形 有 歸僻地 局 紙 有由 附填表說明准此, 縣 政 相應 自行擬訂 府征 檢同書表 者 合行抄發各 • 式樣 情形 部 ・及填電 各有 原件

令仰該廳遵照辦理具報 o 以憑轉復 o 此令 o

申請書

中 字 施 子號製售 行細則第一 給 其 民 申 開始營業登記表一份 類 請 條之規定具書申請 國 A 係 賣 年 賣營業茲將應須填報事項詳列登記表理合遵照菸酒營業牌照稅 級 牌 歲 照收執並隨完 縣人今於 月 本季稅銀 保申 請 1 圓 X 地 方開 設 此申 日

申請人注意(即申請書背面

- 、此項申請書營業人請領牌照時用之
- 、此紙由該管經征局所發給並無分文費用

、今於二字之下填寫營業地名如係外省或外

縣人營業並將營業之省名或縣名填入開設二

字

之下填寫店肆字號如係設攤預販無店肆字號者兒填

、係字之下填整或零字樣如係整賣而兼零賣者即填整賣兼零四字 數日字均應大寫如一二三等字須寫壹貳叁等字之類

牌號 於 填報 酒商中 地開點設 登 記表說明 請開業登記表 理主人姓名經 種鶯類業 零整賣或 兼營或 資本額 照請領網 附 記

Ξ

此表由營業人於申請發給牌照時隨同申請書填送

24

設地 址欄須將縣名或市名暨城鎮鄉村街道名稱門牌號數分別詳細填報

三、業主及經理人姓名欄應將業主及經理人姓名分別填寫如業主而兼任經理者應填明兼任

五、整賣或零賣欄應照章程之規定凡係大宗批發與零賣商人者爲整賣營業零星售與消費領者 四、營業種 明 類欄應照章程規定填明於類或酒類或洋酒類字樣如一店兼營兩類者並應分別填

爲零賣營業據實填報如批發而兼零售者即爲整賣兼營零賣應填明整賣兼零賣字樣

兩種牌 照

六、專營或兼營欄凡設店專賣菸類或酒類不附銷其他貨品者爲之專營如所設之商店以他種 貨物為主體附銷菸酒或以售賣菸酒為主體附銷他種貨品均為兼營填報兼營者應述明以

何種 怪為主體

資本額 約估全部資產十分之幾俾便考查 欄應將營業務酒之資本據實填報凡屬兼營商店菸酒資本應並提出估計實數

領照等級欄應將申請牌照等級由營業商人依據表列事實按照章程規定等級填表申請聽

河

九、附記欄凡填報事實有爲上述各欄所未盡應須特別聲明者得填入之

	地開	恭
	址設	酒商
制	經理人姓名	季營業狀况報告表
	開業年月日	報告表
	種營類業	
	等領級照	
	或零售數量	
	概營	
	附	

填送報告表說明

、此表營業人應於每季終了時填報之

一、開設地址欄應照登記表所填點填地報如原地點已有遷動須將遷移月旦及新遷地址一 倂詳

細填明

四、開業年月日欄應將本商號開始營業之年月日填報 經理人姓名欄應照登記表填報如原經理人已經更換即 填報 新經理 姓名 並聲明 何時接管

五

七

五、營業種類爛填法與登記表同

六、領照等級欄應將本季經征機關核發之牌照等級填寫

七、批發或零售數量欄應將本季批發或零售發酒斤量核計總數填報此項數目務與營業賬册相 符不得任意捏報如洋酒捲菸等類不以斤量計算者應填寫箱數枝數或打數

八、營業概况欄摘記本季營業大畧情形 九、附記欄填法與登記表同

訓令財政廳准財政部咨爲解釋修正菸酒營業牌照稅暫行章程第三條丙項疑義

案飭廳遵辦等因仰遵照辦理文四月九日

財政部二十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稅字第一四零二一號咨開,

竟應飭請領何種牌照並無明文規定事關適用稅法疑義理合備文呈請鑒核令懲』等情據此查於 千市斤至未滿十二萬市斤者每季納稅銀一十六元而對於每年批發未滿二萬四千市斤之酒肆究 整賣營業領照等級將扣數一 案據浙江財政廳廳長徐青甫呈稱,『查修正菸酒 律拆合為市斤除甲乙兩項無甚出入外丙項改為每年批發滿二萬四 營業牌照稅暫行章程第 二條關於酒類

批發酒 前 照即希轉飭財政廳遵照辦理爲荷 歸入整賣營 類整賣 項 〈章則 業牌 類年計不滿 内 級為每 照稅暫行 將酒類整賣內級訂明為每年批發滿二萬四千市斤即係限定大宗批發數目之範 業應即按照零賣甲級領照以昭平允據呈前情除指令並分咨外相應咨請貴省政府查 年批發在 章程規定於酒兩類整賣營業均已大宗批發與零賣商 二萬四千市斤者則此等酒肆雖係經營批發爲數究屬有限未能視爲大宗批 千擔以 0 下者並無最低限度對於大宗二字不免發生疑問故 人為標 準 一原章 此 程 中國如果 次修正 所 訂 發

等因;准此,合行令仰該廳遵照辦理。此令。」

訓令財政廳奉 行政院令抄發劃分中央與地方權責綱要之原則的遵照負責切實

辦理等因仰遵照切實辦理並飭屬遵照文四月十二日

案奉

行政院二十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第一七六八號訓令內開

「案奉

委員會函開・本會第四屆第五次全體會議,准汪兆銘,蔣中正・兩委員提劃分中央與地方權 政府二十四年三月十六日第二三零號訓令內開 : 案准 中央政治會議 函開 :前准 rh -央執行 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抄原則,令仰該廳遵照。切實辦理。並轉節所屬遵照。此令

期

各主管機關負責辦理,其要網第五項關於國防軍及地方兵警者以事關軍制須保守相當秘 責之綱要一案·經决議原則通過·交中央政治會議詳細規定辦法 院各就主管範圍,負責切實辦理或轉行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件,令 擬不必詳細訂定,僅擬原則三款,其詳細辦法,擬交由軍事委員會負責相機辦理等因。經本 會議交付審查 仰該省政府一體遵照,負責切實辦理」。 委員會辦理者·並希密交該會遵辦·等由 會議第四四七次會議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相應抄同各項原則 並將其餘各項分飭各主管機關分別辦理 ·茲據報告審查結 果稱 ·按原提案綱要六項分別制 准 o除函復並分行外 此,自應將該 原則第五項密令軍事 · 合行抄發原附各項 定原則 ·函請查照辦理等因 ·函請查照辦理其應交軍 ,請交國 民政府 原則令仰該 委員會遵 經本 密 分交

計抄 發劃分中央與地方權責綱要之原則 件 0

關於地方行政官吏之保荐與任命問題,擬定原則四欵如左

2.被保荐人以各該省市政府所屬簡荐人員為限 1. 保荐人以省政府主席及行政院直轄市市長為限

河

(二) 關於地方行政官吏之任期與保障問題,擬定原則六於如左。

3.每一箭任缺出,保荐人得開送被保荐人三名,呈由中央决定,如為避長或局長時,則先與主管部會商開送

4.被保荐人除政務官外,其任命資格及程序,仍分別依法辦理,至特保超升者,並須依考續法之規定。

5.原則第二項第一數人員之考成辦法,由中央定之。 4.任期屆滿,按其成績分別任免。

6.現行法規有與本原則不合者,由立法院或主管機關分別依照本原則修訂。

(三) 關於地方行政及經濟問題,擬定原則十一款如左 1.地方事業有關於國家整個政策者,應以國防與民生為中心目標,先由行政院依照下列事業範圍參酌現行法合分別規定 其具體綱領,以爲各地方施政及建設之準則

(1)關於重要水利之與辦及交通事業之發展事項。

-

公

(2) 關於重要碳葉之開發事項

(3)關於土地政策之實施事項。

七

器

(5)關於移鹽事項。

2.地方政府舉辦上述第一款範圍以內之事業,應斟酌當地情形擬定計劃呈睛中央核定,其施行之程序與細則,得由各地

方政府自訂之。

小凡既經核定之地方事業計劃,中央政府之各部會除負監督協助之資外,非商得地方政府之同意,不得率合粉更。 3.地方政府呈請舉辦之事業計劃,其所常經費,應擬具預算,並說明經費之來源及其籌措之方法,一併呈讀中央核定。

5.地方政府如欲幾更其已經中央核准之事業計劃與預算,非先呈請中央核准不得隨時頻更或中止其進程。

6.凡上遠第一數範圍以內之事業,中央除先規定其全國一致之必要事項外,應多留伸縮餘地,俾適應各地方之特殊情形

而當有因地制宜之便利。

8. 經濟統制學項應歸中央統籌辦理,但亦得由中央授權於地方政府,准其於法令範圍內實施統制辦法。 7.凡以前地方已經舉辦之事業不合國家整個政策者,應由各地方政府擊叙理由及其進行現狀專案呈中央核定。

9.凡重工業及有關國務之工業,應由中央舉辦,但地方政府經中央之特許亦得依法經營

①全國幣制金融行政事宜,由中央統籌辦理,各省舊有造幣廠局,應一律由中央署管,不得鑄造,其已設有地方銀行連

發行鈔亦者,均應逆抵中央所定辦法辦理。

11各省市政府發行及債,應由中央核定,凡以前未經核定之省市公債,及其他類似公債之雜色流通券,應由各省市政府

(四) 職於中央與地方之財政問題,擬定原則四尉如左,

2.地方收支預算,須呈經中央核定,其地方所需經費,動有不足,得由中央補助,但應於編製預算時,依照中央補助辦

1. 圖像稅與地方稅,應依中央預布之法合明白劃分國家稅,由中央直接征敬,凡從前國稅,與有委托地方征收者,均應

3.中央補助地方經費之支出,應根據下列標準。

(1)地方請准之補助費;應用於事業費,並須指定用途,非經益權,不得變更。

(2)凡現有各地方之補助費,應依上述標準參照各地方收支質况,於審核各地方預算時,於別緣正之。

,中央與地方財政必須明確劃分,而地方財政亦取有系統,應由中央制定法制,現在立法院提出之收支系統法,亟宜急

酌實情,詳細審議公布,並依此法,再由中央編訂地方財政之各項通則。

(六) 關於法制之製定問題,擬定原則四數如左

(五) 關於國防軍及地方兵警之問題,擬定原則三欵如左(密)

1.應注重行政法規,避免其他法律之粉更

2.關於行政法規,可由行政院或考試院自行修改者應依據本會議所通過之審查案,由行政院或考試院自行修改。

3. 關於行政法規,其修改應經立法程序者,由行政院或考試院依據本會議所通過心審實案,提出修正案

4 未來之創制立法,應對於原提案之精神加以注意。

訓令財政廳准財政部咨據上海世界書局請對於各支局賬簿貼花准按會計年度辦 理仰知照並轉飭知照文四月十八日

案准財政部二十四年四月六日稅字第一四三五四號

主管執行 按 縁由 各省 總 嫌 度 FII 局 查 因 花 照 上年 倫照 案據 市 按會 會計 通 主管機關 及各省市 0 令上 分支局 [n] 自 行 除分別咨令暨批 按年 上 年 檢查 十二月八日公佈之印花稅法一經施行 按會 計 行 海 度更 海 年度 加 及各省 之辦法 貼 計年 世 所用 機關 蓋 分支局如仍按會計年度依定率啣接貼花依法雖無遠宵乃深恐將來上海及各省 花非 界書 換 『帳 度於 曲 賬 賬 發生誤會 局 簿按 照屬 特於屬公司 簿 毎年 簿 市主管執 股 示外 印 每 0 化呈准 公司 分有 七月 所 上開 年 ·相 茲特 七月 請 限公司 上開縁 援照中 會計年 行 接照中 日開 統 一日開 於會 檢查機關施 應咨請貴省政 -結賬 呈稱 華書 由 度 計 始更換帳 即 事 華 始 年 **影手續諸** 度開 更換 局 同 書 , 呈准 毎年 一律為 局 行 了竊屬 所查照 (薄據時 並 對營業所用之簿册亦有 民國二十年呈准鈞部指令 簿 始 多困 七月 時 時 成案 乞批 起貼 此接 貼 公司總局及各省市 難 示祗 **遵照定章**貼 o即希轉飭所屬負責檢查印花稅 用 ,對於該書局及各省市 一日起至次年六月末日 兼 案呈請鈞部察核准予將屬公司總 , 應准 遵 A 同 字樣之戳記 0 照辨 年 度咖 等情;據此 花至 o 惟應由 接之賬 次年六 毎年 分支 , 「印字第三八二 以 局 貼 該書 花之規 對於 発檢 11: 簿 月 分支局 查 有 末 貼 該 重 查 局 H 賬 定屬 帳 書 於 用 複 il: 簿 人 機 贴 員 貼 簿 局 FII 為 上 三四 發生 EI 旣 花 局 貼 年 及 用 FII 花 係 各

等因;准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廳知照。並轉飭知照。此令」 河北省政府財政廳令

照。」

訓

訓令各縣縣長奉 北省各縣地方欵產監理委員會組織辦法請公决一案當經議决修正通過仰遵照 省府令本府委員會第六零二次會議主席提議據財政廳呈擬河

等因仰遵照辦理具報文(補登)三月四日

案奉

省政府第一三九二號訓令內開

員會組織辦法,提請公决一案,當經議决:『修正通過』紀錄在卷。合行抄發修正辦法,令 案查本府委員會第六零二次會議主席提議,據財政廳呈擬河北省各縣地方款產監理委

廳遵照辦理。此令。

等因;計抄發河北省各縣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組織辦法一份·奉此·查此案前奉

省政府第九六一二號訓令,以准河北省黨部函、建設各縣設立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一案 辦理具報。復 奉

同 省政府第二九九號訓令,以准行政院秘書處函、抄送河北省黨部請飭各縣設立款產監理會、仰核 北省各縣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組織辦法,令仰該縣長遵照 員會既已組織,原有財政監察員,應即撤消,呈請鑒核在案。茲奉前因,除分行外,合行抄發河 辦具報各等因;當經擬具河北省各縣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組織辦法,並聲明各縣地方欵產監理委 · 一律於四月一日將財政監察員取消

時成立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並將辦理情形具報,勿延。此令。

訓令各縣縣長春省府令以奉行政院令為訂定征收房捐教濟辦法令仰遵照等因 計抄發河北省各縣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組織辦法一份(見法規欄)

仰遵照文四月一日

案奉

省政府第二一六四號訓 令內開

「案奉

行政院二十四年三月九日第一三四五號訓令內開

仰核議

辦法 分行外 政兩 零二次會議次議・「一,各地方房捐章程 行改革,或多困難,爲顧全法律及事實起見,亟應訂定救濟辦法,以資遵守,茲經 ·一·各地方房捐章程 部 會同審議,轉呈中央政治會議核定。」除分行外,合行令仰遵照。』等因;奉此,除 不一致,其規定由房客分擔者,並與民法第四二七條之規定不符,祗以相沿成習 ·合行令仰該廳遵照·並轉飭遵照。此令。」 · 規定房捐由房客頁擔或分擔 · 具有特殊情形者 · 應專案呈由 ·規定房捐由房主單獨 頁擔者, 仍依照 派原規定 本院 內政財 第二 辦理

·現在各省市征收房捐章程。有規定房捐由房主單獨頁擔者。有規定房捐由房客分擔者

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縣遊 訓令良鄉縣縣長奉 筋具報等因除呈復外仰遵照辦理文四月二日 省府 照。此 令。

令據該縣呈送政併各科總預算書請備案等情一 案仰核

案奉

省政府二十四年三月二十二日第二一七七號訓令內開

辦理等因;當將遵辦情形呈報在案。茲查裁局改科實施辦法疑義解釋第一號第六項解釋第三 案據 良鄉縣縣長梁叔達呈稱 ,『案查前奉鈞府令發各縣裁局設科實施辦法 · 飾即 遵照

六

即督飭各科,按照本縣實際情形,編造總預算,提交第四次縣政會議決議通過。理合籍安一 款內載,「改併之科・應按實際需要,另編總預算,將原各局經費混合支配」等語;縣長建 份·具文呈送·恭請鑒核備案。』等情;據此·合行抄發原預算書·令仰該廳核飭辦理具報 の此命のし

大

等語,該縣四局改科後,財政庶務事項是否由財政局所改之科辦理,呈內未據聲叙,應由該縣長 等因;計抄發預算書一份·奉此·查核奉發該縣呈送第二三四科經費支出預算書列·舊屬各局 查明遵辦,以符通案,除呈復外,合行令仰該縣長遵照辦理。此令 釋第二號第二十五條內載,支地方款之各科,其會計庶務事項,應統由財政局所改之科或股辦 百二十四元核與裁局設科實施辦法疑義第五號第七十二條並不相背,應即准予照辦。惟查疑義解 全年共支六千三百二十四元,改科後增添事務員一員,將職員薪俸,稍事變動,全年仍支六千三

訓令磁縣縣長奉省府令據呈復奉令會核磁縣鄉長白守謙等呈控按約攤飲苦樂不 均 一案核飭情形請鑒核等情准如所擬辦理仰即轉飭遵照等因仰遵照交四月四日

案查前奉

省政府第四九四七號訓令,以據磁縣鄕長白守謙等呈,爲按約攤款,苦樂不均,懇飭按粮征收等

茲奉 情一案,仰會核飭選具報等因,並據該鄉長等分呈,業經本廳會同民政廳將核議情形呈復在案。

等因:奉此 · 除咨民政廳查照外·合行抄發原會呈,令仰該縣遵照辦理

省政府第四四六一號指令內開:「呈件均悉。准如所擬辦理,仰即轉節遵照,附件存,此令。

此命。

附抄發原會呈一件

抄原會呈

• 並據該鄉長等分呈,當經本財政應將此繼核飭情形,先行呈復 釣府第四九四七號訓令,以據磁縣鄉長白守識等呈,為按約攤款,**苦樂不均,譽飭按粮征收等情一案, 仰會核飭遊貝報等因**

的府鑒核,奉有指介在案。旋奉

鈞府第五四七六號訓令,以奉

報

行政院駐平政務整理委員會分,以據該鄉長等呈同前情,仰核辦具報等因:並經本兩應 解决專案,舉行擴大會議,召集稱長與會,不乏其例,本案如有開會必要、應以擴大會議召集,至鄉長代表, 参加會議,旣 憑轉量,闡控該縣長量,擬遵照會合,重行召集會議,討論撰獻問題,陳明三點,請示遵行等情,並經本題等 節次會合該縣縣長安速辦理具報,以 查核,各縣因

Ł

六

粉呶,會令該縣長遵照辦理各在案。 像征集各郏县多數总見,是凡與會出席,均應予以表决權,如仍以約七銀三付醋表决,自應依據施行 ,該鄉長鄉自不得再事

應如何辦理之處,理合抄錄該縣長上年八月十日來呈及此次原呈並提案會議紀錄覽鄉長戴月柱等原是各一件, 會同備文,呈 止二年,且行政準備金,業經令飭兇攤,應即勉爲擠任,以資結束。本廳等往返咨商,意見相同,惟樂關地方攤派糾粉,究 服縣政會議機欲辦法各節,案經縣政擔大會議多數表决,並擬合動該縣長,傳集該鄉長等安為開導,此項攤歇辦法,為期僅 籌集地方經費,聽以足敷目前用途,為治標辦法,此項行政準備金,似無設置之必要,以期稍紓民力。 鄉長戴月桂等所稱不 以召及允等情,查此案旣經該縣長遵照本圖等前次會合,召開擴大會議,征集多數意見,付請表决, 自不能因少數人之意見 並據該縣稿長賴月桂等呈,為不服磁縣政府召開擴大縣政會議,通過全縣攤液差欵,按約七銀三比例辦法, 請修電行討論, 原鐵通過,並另象議定每年設置行政準備金一萬五千元,抄呈紀錄及原提案,請鑒核備案示選等情,分呈到腦,正核辨問 ,再予變更,似應准予照辦,以維議案。至另案議定 設置行政準備金一萬五千元一節, 查現值農村經濟極度恐慌時代,各縣 兹據磁縣縣長孫振邦呈,為遵令召開擴大縣政會議,討論地方攤差比例分配一案, 議决仍照本年六月十日行政會議議决

期

釣府鑒枝指令,以便輕飭遵照,再此件係本財政驅主稿合併陳明。

謹坐

河北省政府

計量送磁縣縣長原是二件,提載二份,會議紀錄一份,鄉長戴月桂等原是一件(均從略)

訓令各署縣局奉省府令以河北省菸酒營業牌照稅征收規則各縣局征收菸酒營業 脾照稅獎懲規則業經議决通過伤遵照等因自應由二十四年度起遵辦仰遵照文

四月五日

北省政府二十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第二二五四號訓令內開:

河

四條 等縣長提議:「整頓營業稅 法 稱:「 塗擬定於二十四年度起,所有本省各縣於酒牌照稅 局 一過,」旋准該會秘書處檢同各原件移送到府,當經令行財政廳遵照辦理在案。 各縣 |文呈請釣府鑒核・俯賜提會議决施行・」等情;到府・,相應抄同原送規則各一份・提請 征 請公决」等案, 收 案查 北省 應以 ·其餘各縣統由 本府二十四年三月十九日委員會議 各縣 由縣自征爲原則・交財政廳核定征收辦法」・報經第四次大會決議:照審查案 局征收菸酒營業牌照稅獎懲規則十二條,是否有當,理合檢同前項規則 經財政組審查結果,認為「菸酒牌照稅、除設有稅務征收局 1各縣政府自行征收,並經訂定河北省菸酒營業牌照稅征收規則 ,並將菸酒牌照稅收歸縣政府委派專人徵收 主席 提議 ,除設有稅務征收各縣區 ・「査本省第一 以以 次行 裕 稅 政 茲據該廳 縣 收 會 分外 議 仍由 擬

六

期

以憑核奪。此令。

公决了」一案。當經議决『通過』除咨財政部備案,暨將規則制令公布外,合行抄發規則。 令**仰**該廳遵照並轉飭各縣局一體遵照。此令。」

等因,並附發征收規則變懲規則各一份,奉此,自應由二十四年度起邁照辦理。除由本廳規定比

額、另令飭遵,並分行外,合行抄發前項規則,令仰該縣遵照。此令。

計1、發河北各縣局征收於酒營業牌照稅獎懲規則一份(均見第六十六期本及報法規欄)計1少發河北省菸酒營業牌照稅征收規則一份

訓令肅賓縣縣長據該縣第二十九鄉鄉長劉赫巖等呈控該縣代理第二科科長吳友

梅資格不合行為反動等情是否屬實仰查明呈復核奪文四月十日

縣府詳查,迄尚未據呈復。茲據前情,合再抄發原呈,令仰該縣長遵照,倂案查明,據實呈復 · 行爲反動,懇請免予委用等情;查吳友梅前被該縣商會及棉業職業工會先後控告 案據該縣第二十九鄉鄉長劉赫巖等,呈控該縣代理第二科科長兼財政股主任吳友梅資格不合 ,即經令飭該

計抄發原呈一件(從略

訓令前任密雲縣縣長邱赫霆據現任密雲縣章縣長呈請轉催邱前縣長迅將任內應 交各數造册移交以便盤查等情仰該縣長遵照趕將交抵各欵清册漏夜查造齊全

切

切

1

此命。

杏交現任核明結報文四月十二

案據現任密雲縣縣長章維燮呈稱:

等情; 交外 代解 分別造具册 又未呈請 , 詳細 前 十二月二十九日到任,所有邱前縣長任內征存各項現款、未准 楚・開具交抵總摺 鈞 項款册交到 並於 據此 長 合亟令仰該縣長遵照 早經明 鑒 清 交卸 招 册 展 · 查卸任縣長應於交卸前一日、將征存各項現款數目截清,限五日內 賜轉飭邱前任 案查前 限 , 亦 헌日一倂咨交現任查收,核明結報,以清交案 o 倘再玩延 Ħ 不造送 迨 奉到 規定;通 個月內,將應交應抵 現在例 經後任咨催 廳訓 ·及各項交盤四柱清册·依限會呈查核』等因;奉遵在案。查縣長於 · 迅將款册 • 飾遵 限 雖准先 令內開 ·迅將前在密雲任內征 久逾 照在案 . 復不 : , 未 後咨交洋二千元 分速赶造 『飭將應接邱前縣長赫霆任內交代・遵章會算明確 (便再任 各款, 提前趕辦 o茲據前 分別造具詳 移交 延擱 , 情 似此玩 存各項現款·截清數 ・是該 以以 . , 並未指明欵 奉令前因 便盤查會算結報,實為公便 細 縣 視交案,殊 長前 清册 ,除再備文咨催外, 目 在 , 移交後 戳數 密 經經 屬不合。除指 雲 縣長 H 任 移交·其應交應 內交代 任查核 ・定即嚴 並將應交應抵各款 再 ·悉數 咨催 本省各 0 理 令再 旣 未 合具文呈請 抵各 行 依 移交後 迄 . 未 接 限交 縣交代 准將 款 Ŀ

+

韘

訓令各縣縣長奉省府令以准財政部咨復關於本廳擬將各縣舊有攤歇及減輕田賦 根帶 附加後另行籌攤之項在土地陳報未辦竣前一律於地價百分之一限度內敗爲隨 征一案情形的遵辦等因仰縮減支出妥擬附加數額呈候核辦文四月十一日

築奉

省政府第二五二一號訓令內開:

地價 度事業經費仍有不敷 收支不統 二八六二號咨復開 一次委員會議議次 範圍內,酌於田賦項下帶征其因減輕田賦附加後 算着 百 竣前,一律於 Ŧ 案查前據該廳呈,擬將各縣舊有攤款及減輕田賦附加後,另行籌攤之項,在土地陳報 限度內,改隨正稅帶征,既非增加人民負擔,原則尚無不合,而改征後已達百一限 一預算未緊縮, 遞將各縣名目悠多自收自用之攤派款項一律准於地價百一限度內隨 。 節省不必需之支出・ 樽節可緩辦之經費用以減 『照辨 地價百分之一限度內・改爲隨糧帶征請核示。等情 - 『查按畝攤派·即屬田賦附加·舊有攤款於正附並計不超過地價百分之 ·准由省庫補助·尤見體恤民艱 ·並咨部」經即分別咨令在案。茲准財政部 ·即將減輕數目另行攤籌之款·亦一律於 o惟減輕附加原案本規定從緊縮縣地方 輕田賦 附加 ·昭蘇民困 二十四年三月賦字第一 ,業經提交本府第六零 o若 縣 地方

等因

~ 奉

此

0

省政府令行到廳·亦經

辦 理 の具 報 0 此 命の

分元氣

茲准前

曲

地 征

帶

征

, 仍易滋流弊

方預算各案

迅將前項減輕附加原則,安議實施辦法,務求人民負擔切實削減,少征一分附加

多

培

相應復請查照辦理,仍希見復爲荷,』等因;准此,合行令仰該廳遵照

· 分別切實施行· 俾地方支出可緊縮至最低限度,一面商同地方捐稅監理委員

· 白前宜一面由貴省政府查照第一項全省行政會議關於統

一收支

確

復 査 此案 前 奉

省政府第 方 財 政統 三零五 一收支一案前經 Ti. 號指 令,當於本年三月二十三日以稅字第一一零號訓令節遵在案 本會第一次行政會議次議實施步驟 奉 o至關於縣地

抄發原件・並由聽擬具縣地方公款收支册式於上年十二月一日・以總字第

四五三七號訓令通 行遵辦具報有案 0

報

H 安擬附 茲奉前 加數 因 . 除 額 分行外 ・呈候核辦 ・合亟令仰該縣遵照本廳先今各令・對於支出各款切實縮減・就必需數

此令

+

二四

為該縣長應接前任交代逾限已久尚未結報着記過罰俸以

示做懲文四月十二日

章程 令仰該縣長即 未聲明理由呈請展限,迨經專案飭催 遵照在案。茲查該縣長應接。前任。交代 以憑核辦 案查各縣縣長辦理交接,向有定限、其不能依限竣事者,須聲明理由,電請展限,迭經通 . 嚴 行議 0 勿再玩延 便知照 處,姑特從寬、着將該縣長龍邁。 **○**迅將應 . 致干重咎、此令、 接。前任交代,漏夜算明接清,依式造具各項册摺,尅日會銜結報 ·復無隻字具覆,似此因循疲玩 , 自例限期滿 · 截至本年三月底止已逾限 ・以示働懲 ·殊屬非是。本應按照交代 o 除呈 報並分行外、合行 の個月・ 飭

現任冰源縣縣長尹鴻琳應接傅前任騰鹄交代,鐵限兩個月,記過一次 遷安縣縣長計愼行應接魯前任清晨交代,逾限兩個月以上,記過一次。

遊化縣縣長何幸怡應接申前任鍾嶽变代,逾限三個月,記過二次

昌黎縣縣長萬 宜應接梁前任婿変代,逾限四個月,配大過一次

植應接張前任其軍变代,逾限七個月以上,嗣俸] 個月之三分之一。

俸以示儆懲仰即知照文四月十二日

訓

令各

解解

長為現任淶源遷安遵化昌黎通縣等五縣縣長玩視交案已分別記過罰

覆, H 任 限 遵 議交代 呈 會銜結報,以憑核辦。勿再玩延,致干懲處。此令。 行 其 桝 照 行 報 各 個月 在案 似此因 軍交代,逾限七個月以上,各該縣長既未聲明理由,呈請展限,迨經專案飭催 記過 議處不貸 並 一分行外 ・逾限三個月,昌黎縣長萬宜應接梁前任焴交代・逾限四個月・通縣縣長曹積 各縣縣長辦理交接,向有定限,其不能依限竣事者、須聲明理由。電請展限,迭經通衡 o.茲查淶源縣長尹鴻琳應接 循疲 遷安 一次 玩,殊屬非是。若不酌予議處, o其有接收前任交代 ,何孝怡記過二次,萬宜記 縣長計 ·合行令仰該縣長即 慎 行 應接 魯前任清晨交代 便知照 , 傳前縣長騰 尚未完結者, 併即漏夜算明接清, 依式造具各項册摺 大過 0嗣 **%遇有** 鵠交代 將何以資整飭 ,逾限 一次 , 曹植 交替,務須恪遵定限 兩 ,自例 個月以 詗 限期滿 俸 而微效尤?着將現任縣長 一個月之三分之一, 上, 遵化縣 ,截 车 長何孝怡 ,辦理清 本年二月底 ,復無隻字具 以 結 應接 尹鴻 • 違 示儆 應接 ıl: 申 • 尅 則照 琳計 張 前 fil: 懲 任 0

訓令各 廢除及未經呈報有案者一概不准徵收尤須嚴禁私自攤派並佈告全省人民週知 縣 縣 長 准河北省捐稅監理委員會函囑通令各縣所有附加捐稅曾經省令

六

期

案准

河北省捐稅監理委員會理字第二六號公函內開;

「逕啟者查

於三月十六日第六次開會,議决函請貴廳通令各縣所有縣地方各種 財政部通令廢除苛捐雜稅後本省會舉行第一次行政會議·關於各縣地方附加捐稅之涉及苛雜 征附加捐稅名目是否均係呈報有案 核准有案者外 全省人民週知 ・業經 相 應將 上項議决 省政 ,以防私徵而輕民累,茲依照各省市捐稅監理委員會章程第三條第三項之規定 · 其未經呈報各種附加捐稅, 一概不准徵收, 尤須嚴禁各縣私自攤 府 意見向貴廳陳述 决定分別廢留 ,通令各縣遵照 , 並請査照辦 · 所關綦重 ,如未呈報 辦理·惟各縣奉令後,是否陽奉陰違、至所 理,見復爲荷。」 iffi 有擅行徵收者,亟宜禁止。本會 四加捐 税名 H 派 ・並 除已呈廳 佈告

等因 以 杜朦 准 混私徵。至嚴禁私收附 此 · 查第一期廢除苛捐雜稅款目日期 加捐稅,取締臨時攤派 . 曾據各該縣佈告具報 各款,亦經省廳选令遵照各 , 並由 廳指令隨 在 時 嚴 加 考察

茲准前因,除函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署即便轉簡所屬務各選照省廳迭次令節辦理。二

此令

訓 項併入附加隨糧帶征惟商家是否仍須按成攤納等情除代電飭遵外仰一體遵照 令各縣縣長據吳橋縣長代電請示各縣舊有攤欵及減輕田賦附加後另行攤籌之

文四月十七日

案據吳橋縣縣長汪徵波世日代電界稱,

以奉令各縣舊有攤款,及減輕田賦附加後,另行攤鑄之項一律改爲隨糧帶征

按成 攤派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照辦茲酌擬實施標準三項限於文到半月內遵照標準辦法核計清楚詳叙呈准 圍內按商民富力分擔適合令頒第二項之標準應將另攤之款併入附加隨粮帶征惟商家是否仍須 攤納抑將應攤之數歸農頁擔未奉明文指示以故歸併附加之數一時無從核定案關變更攤款 原案呈候核定等因遵查本縣田賦附加業按賦額減定其不敷經費並經呈准就五萬八千元範

等情,據此

原案理合電請鑒核賜證」

查此次擬將另行攤籌之項·一律改為隨根帶征·係指因減輕田賦附加後另行攤籌·及向由民

期

代電飭 四 後 間 年 の其 自 按展地攤派有永久性質各欵爲標準、該縣因減輕田賦附加,增加之商攤款項、於此次辦法實行 度開 未 遵 無 須再 始 經 外 查 ,一律實施 , 照 因恐上項 令商人負担,但向由商人認攤部分,仍應循舊辦理,亦不得因而增重農民擔負 **|本廳第** 情形 0 一一零零號訓令擬復之處・務即尅日擬議具報・以憑轉呈核定・俾於二十 , 他縣或亦難免,亟應通令周知,以免誤會, 合行 令仰各該縣一體遵 ()除

此令

訓令各縣局為前奉省政府令以行政會議財政廳及涿 營業稅收各案伤廳遵辦一案經訂定獎懲規則仰遵照辦理文四月十七日 縣等提議規定商號帳簿以

案查前奉

河 北省政府二十二年十二月十三日第九 六零號訓 令內開

:

各 審查結果 業稅收 原案移送到府、合行抄發各原件、令仰該廳遵照辦理、具報 查本省第一次行政會議 「交財政廳斟酌辦理」復經十月三十日第四次大 · 暨涿縣等兩縣縣長孫維善等提議, 查辦營 ,財政 組審查報告第四 號, 業稅 會議 財 ,應 政 廳提 决 如 の此命のし 何整 -議 照審查案修正通過 頓, 規定商 以 裕 收 號 帳 入等案・經 簿 以 檢同 裕

等因

.

計抄發審查案

一件・原提案三件

・奉此・當以

中央現在亦有管理商號帳簿

之擬議

此

条

規定商號帳

簿

節

,

應予緩

辨・以

免將來與

中

央規定不符·致滋紛更·至取

絲浮

記草

帳

(所有 及限 •

購

北

免稅商店標準

再

前項獎懲規則

應自

一十四年度起施行併即知照。此令。

買物浮欠帳目貨物旣經出售無論已否償價應即一律計入營業收入額內以兇規避)之規定 **免稅**商店標準 ,均屬杜絕隱漏切要之道·自應由 各經征機關一體遵行,以資整頓 o遂即訂定河 · 暨限

一節、除浮記帳簿,亦應緩定外,所有本廳原提案內取締浮記草帳後半段

縣局 經 征營業稅獎懲規則十五條・一併呈請核示在案。

表

員 省政府二十四年四月十日第五四八九號指令 へ會議 除分行外 决 合 一通 行 過 :抄發原提案及審查報告,聲獎懲規則等件 除公佈並分令外 ,仰即遵 照 , 並通飭 **遵照** 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辦 0 附 仵 存 。此 令 一等因 到廳

内開

,「呈暨

附 件

均

悉

0 案經

提交本

府

第六零

次

委

計 抄審查案 一件 0

原 提案 二件 0

jul, 北省各縣 局經徵營業稅獎懲規則一份(已見第六十六期本公報法規 欄)

財政組審查報告 第四號

二九

甲、原提案識題及提案者

203規定商號帳簿以裕營業稅收案河北省財政廳提

204查辦營業稅應如何整頓以裕收入案涿縣縣長縣維善提

205 營業稅照經征契賦各稅嚴定獎勢以資整頓案饒陽縣縣長董 天華提

る、原提案要點

六

規定商店應

規定商店應用帳簿辦法取締浮記草帳並定限制免稅商店標準

由商會印製市

由商會印製商號各種帳簿對蓋印信飭各商號購用以資檢查而免偽造

三、第三案要點

期

授照本省契賦各稅考核辦法嚴定獎懲以資整頓

影酬法參照本省經懲契賦 各稅先例亦應授案規定以資激勵 相同辦法微異應予參酌餘正至河北省財政應所提限制免稅商店標準舉例簡明理由充足似應照辦又饒陽縣縣長提議嚴定獎 或免稅之地步減局事所不免河北省財政職提議規定商店應用帳簿取締浮記草帳及涿縣縣長提議由商會數售帳簿各節意旨 按以上三葉性質相同應合併討論查徵收營業稅係以各商店資本營業各額為標準營業者僞造帳簿或藉詞無帳以爲以多報少

河

(三)關於規定獎徵辦法應請將原則淹過交財政廢查核辦理 (二)關於取結浮記草帳辦法及限制免稅商店標準應由財政應通合各經征機關遵行

提職人 河北省財政廳長谷穆庭

題 議 規定商號賬簿以裕營業稅收

公

勾銷,或謂尚未清償,始終不入正式帳簿,商人隱匿取巧,旣乏形迹,及蒙按帳聽稅,遂多遣獨。觀象傳野縣本年度畫報商 合認額,根本必係不實不盡,資經本廳洗合糾正,飭由各縣局遵章查定,商人漸知帳簿之記載,關乎課稅之多寡, 狡倫者流 而知。此則儀學一縣,以例其餘,倘不加以整頓,稅收何堪體想。並擬整頓辦法三條,別學於後。 店,共二百二十四家,內僅納稅商店二十家,免稅商店則有二百餘家之多, 縱使商業不振,何至如此之甚,偸漏之鉅,可想 ,雖免偽造眼辯,藉爲以多報少之地步。且各縣地方習慣,買賣往來,類多先爲赊欠, 浮記草帳,嗣以糗穀償價,或將浮記 **资本省**祭業 税施行以來,三載於茲,其初各縣大抵皆係委托商會或公安局代辦,非聽任商人自行ূ報, 即由資定機關的

報

+

- (甲) 依照河北省營業稅征收章程第二十七條列舉事項,規定商店應用各種帳簿式樣,通**飭各商店選式仿製,送由該管縣局**。 (一) 規定商店應用帳簿辦法
- 各縣局應製備登記清冊,隨時登記「印發某商某種帳簿若干本」,以備稽考。 鈴蓋騎縫印信,發遠應用。
- 各商店對於所用帳簿,每月須有月結,每年年須有總結,不得漏略。
- (丁) 各縣局應隨時派員會同該管商會人員,前往各商店分別抽查,加盖「某某縣政府(或某某稅務征收局)會同當地商會檢查 訖」字樣戳記。
- (戌) 各商店買賣貨物,銀錢來往,以及一切糾葛,涉及訴訟,均以此項釣印之帳簿為憑,如係未蓋印信之帳簿,法律上不生

省政府函知高等法院通飭各縣法院遵照辦理。

动力,此項限制辦法。由

(一)取締浮記草帳

七

律計入營業收入額內,以免規避。

浮記草帳亦予規定帳簿式樣,依照前條各項之規定辦理。所有購買貨物,浮欠帳目,貨物既經出售,無論已否償價,應即一

期

按營業額課稅之商店,其營業收入額滿一千元以上者,照章即應納稅,一般商店,全年營業額超過千元,似非難事。例如某一 商店,僱用店夥一人,日支工食及其自己消耗,至少需費大洋三角, 而欲得有大洋三角之贏利,至少亦須售賣貨價三元以上

對於凡有字號個有店夥之商店,如其所報營業數額不及納稅資格,應即按上逃理由作為標準, 切實根究其營業確數,譯定稅 額,以杜隱漏。至按資本額課稅之商店,則應將其實際供營業用之房屋傢俱等項,一併估價,加入資本額內,計算課稅。 · 姑以每日常業額三元計算,每年已在千元以上,乃各縣兇稅商店,率皆多於納稅商店, 要皆未能切實稽查。嗣後經征機關

北 別:財政之部 河

提議人:涿縣縣長孫維書

題:查辦營業稅應如何整頓以裕收入案

調查祭業稅

崩 數多則曉曉不休,估少即不足納稅標準,因此減損稅額,在所難免。 ,因以流水各帳爲根據,其資本較大,營業正當者,倘有可致,無如小本商店,多以無賬爲詞, 設爲估計,

政

、胰伤商會,按年印製商號必需各種賬簿。(如號水方賬,條賬等)規定真數, 騎縫蓋用該會於記,皮面加蓋縣印,無論大 商號,合其向商會領用,照原置工本,售儲熱燉,由商會,將某號領用某種服織若千,均須登服, 報縣備業,於閱查時

二、如小商號,或無用司賬之人,合其每日晚間,將一天所賣之錢,於賬內註一共數,總之無論太小商家,均須一律有賬, ,根據索賬檢查,以発搪托

報

則免去調查時,無所稽考,二則可免有偽造賬簿之虞。

提議人 饒陽縣縣長黃天華

別 (財政) 期

三四四

議

以實整頓,似顆扮照本省經征契賦各稅,考核縮征浴征辦法,嚴定獎慾,合飭遵守,各縣委託代辦情事,自可不除而免,傳 能認與確查,核實定稅。 資本名開辦祭業稅之初,各縣多係假手商會,縣來沿辦,不加實資,僅據申請而定稅,致欠核實, 勢非明定獎懲,不足

六

拨 照本省契賦各稅,考核納征浴征辦法,嚴定裝懲,合係遵守,以實整順

1 令各縣縣長為各縣裁局設科後遇有縣長交代應將經手地方欵詳細開具四柱清

摺與省外一併具報查核文四月十九日

應專 平日務須督飭主管科長・切實整頓,隨時清理・遇有交替・應即按照前項規定・自裁 案列交,並由主管科長負責辦理,由新任縣長接收後,與省馱一倂具報查核」等語;自應查 理。惟是地方欵 案查本省各縣政 府裁局設科後暫行辦事通則第二十九條內載,「地方款項,遇有縣長交代 ·既應與省款一倂列交,嗣後各縣長對於地方欵之經管·自不容稍涉漠 視

清摺·連同應造征解省款,及其他機關各款交抵册摺。一倂交由新任核明後。會銜結報,以符通 之日起,截至交卸前一日止,所有經手收支各項 , 趕速結算清楚,詳細開具經管地分各款四柱

局設科接管

案

o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縣長即便遵

照。此令。

訓令各縣縣長據密雲等縣請示辦理熟荒黑地升科辦法之疑義及進行手續除核示

外仰遵照辦理文四月二十二日

分別核示遵照在案。各縣 案查本省辦理熟荒黑地升科一案,節據密雲等縣對於章則疑義,進行手續 事同 一律,亟應通令周知,俾資參照,茲將核示各節 , 請 ,分列於後 示 到 廳 業經

(一)申報書,証明書,補契紙,茲經本廳擬定式樣,應由縣政府依式印製,發交各鄉鎭公所

以備申報人隨時具領塡用 0

二一此案補契投稅,既無交易行爲,應免購謄草契,並准免繳田房費用,且業經鄉鎮長證明

亦無須再由監 證人 蓋章 0

公

(即二百四十弓)爲一畝,依上地六分九厘,(即銀三分)中地四分六厘,(即銀二分)下地二分三 (三)凡投報升科地畝,除依附近地畝科則升科外,得援照官族各產升科科則,按六千平方尺

厘・(即銀一分)計算升科,但仍須參照附近地畝之肥瘠,酌核辦理,以昭公允 0

報

者,於次年上忙啟征,均於呈驗原有契據或補立文契內,加蓋「某年辦理熟荒黑地升科案內驗明 次升科地畝。應援照官旂各產升科辦法,凡在上忙升科者 · 於下忙敢征 ,在 下忙 升 科

升科,自某年某忙敢征及每畝應征田賦正稅若干」等字樣戳記,以資証明

丟

五)此次升科荒黑地畝既已就呈驗之原有契據,或補立之文契上,依前項辦法,加蓋觀記,

毋庸另給執照 0

別繳納,不得牽混 (七)在此次清理荒黑地畝期限以內、凡有呈驗荒黑地畝移轉白契者。准予從寬補稅免罰・但 (六)此案註册費・係准予升科之註册手續費・與契稅案之投稅註册手續費・性質不同・應分

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縣即便遵照。此令。

其他地畝、不得援以爲例

0

申 報書式

計發證明書式 補契紙式 一紙 紙

為申報事稱民有坐落

有 據 黑地一段共

畝

頃

分

厘

東至

鍓鄉

(某姓) 南至 (某姓) 西至 (某姓) 北蚕 (某姓) 兹

區

舊有某號粮契額外浮多地一段 無

(某姓)茲遵照熱克黑地升科暫行辦法邀同鄉長

(某人)

地隣

遊照熟荒黑地升科智行辦法檢同承買執服承墾執照 紙呈睛

查核准予註冊升科實爲公便謹呈

縣政府

申報書(二)

中

K

國

年

月

為申報事編民有坐落

日申報人(某姓)押住某鄉

頃

畝

分

縣第

醞

厘東至 (某姓) 鎮鄉 南至

(某姓)

西至

(某姓) 北至

等出具証明書呈請

戀核俯賜派員查勘明確准予補立文契證章投稅並註册升科質爲及便醫呈

押住

中

證化

明國

红.

日

H

申報人

書

縣政府

鎮鄉

厘東至(某姓)南至(某姓)西至(某姓)北至(某姓)

三七

一段共

頃

畝

分

縣第

品

為出具證明事額據(某人)申報有座落

東西

元除申報註冊升科外特遵章補立文契以便投稅此據

經遊照熟荒黑地升科暫行辦法巡同鄉長(某人)地陸

縣政府派員查勘符合估值洋

糧契額外之地一段計

頃

畝

分

厘

立補契人(某人)今有坐落

報不實以及其他情態均歸身等担負完全責任所具証明書是實職呈

遵照熟荒黑地升科暫行辦法邀託身等出且證明書以便申請升科補契投稅等情茲資該申報人 現在申報之地確係伊之所有加有申

三八

縣政府

中華民國

年

月

縣第

東至(某姓)南至(某姓)西至(某姓)北至(某姓)曾

出具証明書証明此地實民所有並報經

南北

長或闊若干弓 長或闊若干弓

那是(某人) 和實際(某人) (某人)

鎮鄉

財

#

國

訓 R

令各 查明呈候本 區 稅務 华 征收 廳核准後再行改等發照册報以符部章文四月二十二日 局菸酒商 月 變更營業屬於升等者應 H 立補人(某姓)押住某鄉 就册聲註屬於減等者應由局

明 遵 方 照 每 , 可 · O凡有 詳 與 ·改動原册,部頒修正施行細則內規定綦嚴 案查舊營業於酒商人每季換領牌照·應以上季册報等級爲根據 叙理 1: 李册報不符,且未呈報變更營業,殊與前項定章不合。除分行外,合应令仰該 由 變更營業商 ・呈候 本廳核准以後 人·屬於升等者·應由 ,再行改等發照列 局就册聲註 。乃查各征收局所送登記清册 洲彙報 ,以憑查核 ,以符部章 ,如有變更·應先呈奉 ○屬 , 而 於減等者 昭 ·內載 鄭 車 ・則應 各商領 0 此 局 令 照等 切實 長 核准 即 便 級

誰 縣金 令各縣縣長奉省府令以 册 庫前辦稅務征收 審查應即停止仰遵照辦理等因除分分外仰知照文四月二十三日 局 本府 長註册一 委員會議財政廳長 案應否續行審查請公决 提議 遵令擬設 一案經 各縣 議决通過 經徵 處 局 並

案查 前

報

省政 府 第 四六八號訓 令・以 准

财 政部咨 •關於財政會議次議統一征收機關一案,各省進行不一 , 茲擬 零照院交縣政府裁局改科

擬

令各縣政

府設置經征處並縣金庫

, 暨前辦稅務

征收局

長註册一

案,應否續行

審查,提

請

大綱,為推進原議案之標準

,請查照

. 轉飭挺

訂辦法見復

,仰遵辦具報等因

, 當經遵令核議

0

省政府委員 會 一併公决在案。

省政 辦理等因除由廳擬具縣經征處縣金庫組織辦法辦 註册 府本年四月十日第二七三零號訓 案, 應否續行審查,請一 併公决 令 一案 ・以本廳 · 經 事細則 提 議决 議設置 -,提請 通 過 各縣經征處縣金庫暨前 ,局 長註册 審査 • 應 即 辨 稅務征 停 il 仰鐘照 收局長

分令外 省政府委員會議决行知,再行分令遵照 人員證件仰並 ·合行照抄省政 具 領。 此 府 令 原令暨附件 . 並本廳原提案,先行令仰該縣長知照。所 ·並通告呈請註册人員來廳請領原送證件 有各縣前送註册 , 以資結 束

計附照抄省政府 五項全文一份,本 原令一 廳原提案一件 件 , 內附剿 匪省分各縣政府裁局改科辦法大綱 0 一份,原函要旨第

一四六八號省合

期

分財政魔

業准財政部顾字第一二六八三號咨開:

四〇

統一則大概無異至於貴州省夏四川山東甘肃客哈爾青海等省或以情形特殊尚特實施或以正在斟酌改革及伤腦遊辨為詞在 政事務改革原則正與財會決議統一地方征收機關原案精神符合,上列安徽湖北江西河南等省均在劃距區內自應遊廳辦理 此已報省份,辦法如此難一之下,本部本庭注重統一原則,參酌地方實情於不遠財會決議機精神訂定一暫行辦法,以為 **劈業稅尚在警備應行改革之稅捐未鲞廢除,不免有碍統一,其餘安徵江蘇河南湖北河北等省,大宇田賦契稅由縣征收整** 雲南則一切稅捐均由縣財政局征收,亦無其他機関,次則江西之田賦牙當契稅均由縣財政局征收,亦其統一之形,惟以 分合財政廳參酌當地情形,安定辦法施行在紫嗣由江蘇安徵江西貴州雲南四川河南甘肃陝西山東湖北青梅河北縣哈爾 间推進原案之軌範本部原擬另定暫行辦法其意義亦即如是,除分行並呈報外相應抄同原辨法大網及原函要冒第五項全文 ,陝西原來辦法,亦復與此相同爲欲求精神上之統一,與事實上之有效則其他各獨均可依此大綱訂定施行細則,以爲共 衆送中央政治會議秘會處轉陳備案並呈 委員會委員長南昌行營兩送則匪省份各縣政府裁局改科辦法大綱一案,經交內財教質四部審查提出院議服審查思見通過 推進原案之標準以免過於參差致原案等於具文改革成為空論正擬辨間適率行政院一月二十日第五六二號訓令以確軍事 **素牙屠等秘設局征收亦有另將縣地方稅割出由縣財務委員會辦理,並有沿裝舊慣招商包辦者雖各地情形不同,而其未練** 夏等十五省先後咨報辦理情形到部其中實際能統一者以陝西雲南兩省為泉陝西省縣各稅槪由縣政府征收,并無其他局所 咨請貨省政府資照分應多酌原案擬訂細則轉動遵照辦理報部備案惟至遲須於二十四年預算年度開始時一律報察實施以 「蠶資去年第一次全國財政會議:關於統一地方征收機關一案,決議辦法三項,經本部於是年六月通咨各省政府夢 國民政府備案及交立法院參考合仰知照等因本都查原辦法大綱第七條規定縣財

等四,附原辦法大網及原始要旨第五項全文各一份准此,合行抄發原附件令仰該應遵照辦理具報,以憑轉復,此合。

免再如過去之各行其是,是則本部之所企盼者也,仍希飭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

四三

七

期

原函要旨第五項全文一份

知いといて · 神 を は 明 前 は 方 な 下 海

匪省份各縣政府裁局改科辦法大綱

第一條 本行營為謀縣政府權力責任之集中並充實其組織以增進縣政效力起見特制定本大綱

第二條 縣政府上行下行文書概以縣長名義行之

Ξ 縣政府所屬公安財政教育建設各局現經設置者槪行裁燉將其職掌分別歸併於縣政府中之各科管理

各項事務應按實際需要安為分配並規定各科員額由各省省政府根據本大綱擬具縣政府組織規程呈候本行營核定施 縣政府散秘書一人分設三科以數字別之各置科長其各科職掌除教育建設兩項事務應併屬一科以期密切合作外其他

前項因增料或增設員額所增加之各縣行政經費幷由各省政府分別縣份等級安擬開支數目列表氫候本行營核定後由

省庫支給之

第六條 五 公安事務除工商繁盛人口稠密之省市府所在地及通商大埠外各縣城鄉現有之公安機關及警察概行裁撤收於縣政府 中設警佐一人各區署中設巡官一人並警長警士各岩干人分別派駐重要鄉鎮之聯保辦公處承縣政府之命受各區區是 格或相當之學繼經驗者不得證用此項人員中並得酌設督學及技士等職以為辦理教育建設事業之助 縣佐治人員概由縣長遊選呈經省政府嚴加審查分別核委成備案水辦教育建設事務之佐治人員非具有各該項專門實

肚丁團除分任地方工役及協助各項警察事務之執行

及聯保主任之監督指揮在各該區域內關練保甲及壯丁隊辦理保安戶口衛生交通暨一切脊察職務並指派保甲職員及

公然为之子 西本部以外等九日南省日衛門 有其

政務警察致滋敬詐違者重然 警察由各省政府依縣份等第事務繁簡規定名額酌給薪工及出差時必要之旅費不得需索人尺尤不得時毀額外無輪之 征傳訊解案而設政務警察或司法警察承辦者應於可能範圍內責分區署及保甲人員協助辦理原有之政務警察或司法

前項警官之調練任用及保甲國隊之分派工役與協助警務辦法槪由各省政府擬訂呈候本行營核定施行各縣政府目催

縣財政事務應依左列各項原則改革之

(1)各縣應征之省縣正附稅捐除該地某項稅源數額特大經量明准予特設專局征收者外統歸縣政府統一經征得酌量 情形由主管科主辦或特段經征處受主管科之指揮辦理其依法應得之經征手續概作補助縣行政經費所有統一經

征及經征手續費之分撥辦法暨經征處之組織另定之

- (2)各縣財政之收入支出及保管事項現由縣財務委員會出納組所掌管者概行翻出設置縣金庫獨立辦理凡已設縣金 庫地方現行剿匪區內整理地方財政章程第三章所規定之財務委員會應即改為專任書核機關其鄉法另定之
- (3)縣政府裁撒各局所節餘之經費應移克本縣事業費及分區設置經費 一有二 也因以然以由不是犯罪而有初其以為
- (4)各縣原有之數育經費或建設專數在縣金庫統收統支之下仍應另立項目保持其獨立性質不得挪п別用 各省政府為施行本大綱得制定各項細則呈報本行營備案
- 九條 行各縣裁局敗科之必要者應呈請行政院核准 本大網施行於湖北河南安徽江西福建等剿匪省份由本行營函達行政院分別呈合備案其他省份如認爲有譽熙本網實
- 第十一條本大綱自公佈之日起三個月內各縣一律實行 十條 本大綱未經規定事項仍依現行縣組織法及其他有關係之法合辦理

六

四四四

《五》統收統征 遭現在之國稅客稅及一切地方稅捐,名目繁多除地丁錢粮契稅向由縣政府負責經征外其餘各項每因種類之不 現制鄭吉顯然誠有根本改善之必要,故本大綱第七條各項中特為規定縣政府財政之改革原則,除該地某項稅源數額特大 焉,故征收之機關愈多,人民之痛苦亦愈甚,然凡遇滯納科嗣及其他必要之處分,則仍須贖縣政府之助力,乃能執行, **费,抵作縣政經費之補助,同時另設縣金庫,以爲收款解獻及保管劃撥之機關經征處貳司經征而不收稅縣金庫則專收現** 同致稅局林立,同駐一縣之中,各省為致。不特虛耗鉅欵之經費而征收人圖到處發索,其浮收者或較及家之所得且累倍 而不經征,權限劑分,各有專責,則已往經征人員交代不清,置報捲逃諸弊,自可逐漸廢除,而縣金庫之成分亦可克查 經吳飛特設專局征收者外,其餘無論省縣之正附稅捐,槪由縣政府統一經位,並得幣設經征處辦理依法應得之經征手顧 劑地方金融之效用。

能達分擬設各縣經征處,並設置縣金庫暨前辦稅務征收局長註冊一案,應否續行審資請一併及决案

為提議事案奉

七

省政府第一四六八號訓令以准

力謀敗善計前會將稅額特大各縣之包商取消設局自辦實行以來雖不無意外阻碍而成績倘有可觀正擬顧行敗革間復奉 **贵概作縣政府經費之補助同時另設縣金庫以爲收款解飲及保管劃撒之機關等因資本省稅收向由包商承辦不會稅法原理本聯為** 財政都治關於財政會議統一征收機關一案各省進行不一茲擬参照院变縣政府裁局改科辦法大綱為推行原議案之標準體查照轉 税源數額特大經呈准特設專局征收者外其餘無論省縣之正附稅槪由縣政府統一經征並得階設經征處辦理依法聽得之經征事顧 **飭擬訂辦法見復等因一案仰選辦具報等因詳繆奉發馴匪省份各縣政府裁局改科辦法大綱及抄原園第五項全文內列除某地某項**

財政部賦字第六一二三號則令以財政會聯顯於統一各省縣証收機關一案會經次議鄉法三項各縣均設一地方發局或內他發局或

財政部擬由本年七月起量力籌設底率指令以遲至七月起始行改革設局迹近因循惑即通然籌割委折以赴等因遵經通盤計劃擬具

观整後收局局長任用及註冊各辦法提經

大會公决其原設各征收局均屬稅額較大之區成立以來各首相當成績且與此次部令稅額特大准設治局之規定亦屬相合自應照舊 自應變更原定計劃遷照今合辦理並擬於二十四年度開始全省各縣一律階設經征處征收一切稅捐並以原有之征收費作為經征處 辦理將來考察情形如果間有幾更之處當再隨時提請核議至本繼前經擬具稅務征收局長任用及註冊辦法自奉 省政府委員會第五七六次會議議决照審查案修正通過公布施行原擬於下年度開始各縣一律設立稅務徵收局以符部合茲奉前因 經費惟谷縣原有征收費多寡不一另組經征處是否敷用以及縣金庫應如何設置統俟本案確定後由應通報舞割擬訂辦法再行提讀

法是否有當暨聲請註冊人員是否仍予審查之處理合照抄原合及抄發原附件一併提請 留其來繼呈請審查註冊人員是否應予審查抑將原證審表及証明文件等件一律養還免予審查以費結束所有擬觀經征處縣金繼續 造在紫現在來呈睛審查人員為數已選三百名以上各縣旣不設局前項稅務征收局長任用及註冊各辦法是否應以明合廢止抑仍保 | 分照審量線修正通過公布後即行通告及分合各縣政府布告合於稅務征收局長資格人員備具履經書表及証明文件等件景請審

階照抄省政府第一四六八號調合一件

奉發附件二件

等情;據此

令單開各縣縣長據河工船捐征收處呈報本年夏季開征日期祈備案並轉令協助

等情仰轉飭公安分局派警協助保護文四月三十日

訓

河北省河工船捐征收處主任羅綬卿 呈稱

理·並分呈外·理合將酌擬 政府 茲查本年五月六日節屆立夏、擬酌定五月十一日為本年夏季開征日期。除通令各分卡遵照辦 「案查船捐各季開征日期。照章由處按照地方節令,預爲酌定,呈報鑒核。歷辦在案。 督飭公安機關 , 隨時飭警協助保護 本年夏季開征日期,具文呈報釣廳鑒核備案。並賜通 ·俾利捐務 ,而免窒碍 ,實爲公便 0 令沿河各縣

· 以利捐務 ·除指令並分行外 · 合行令仰該縣長即便查照 · 轉飭所屬公安分局隨時 ○此命○

沿河

TE.

派

警協助保護

正定 河間 衡水 深澤 武强 大城 滄縣 通縣 饒陽 遷安 安平 鄭縣 脚脚 故城 任邱 **寗晋** 雄縣 隆平 玉田 薊縣 永年 南 皮

訓令各縣縣長爲各縣結報應接交案關於駁查尚未具復各件或漏送册摺尚未補 者仰 即遵限具復補送以憑核辦文四月三十 B

可概見 稽 具復各件 復 續完備款數無誤者, 困居多數 隨案,分別指示糾正在案。各縣長果能切實奉行,當不至再有錯誤。乃近查各縣所送册摺 延 得再行錯漏 ,則是故意違玩 以致極關 案查各縣結報交案·關於應造各項册摺及一 0 本應 或漏送册摺尚未補送者,統限文到十日內 分別議 , 重要之交案 致干駁斥。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此令。 處,以示儆懲 ,定即分別議處不貸。嗣後遇有交替·造送各項册摺 ·不克早日清結 ·而手續不合造報錯漏者,仍復不少,迨經本廳駁查,又多延不 ,姑予從寬 ,雖由 , 通令語滅 於主管員書之因循疲玩 切辦理手續・迭經明白規定・通飭遵照・並隨 • 一律查明具復補送 , 凡各縣結報應接交案 ·而縣長之漫不加察 ,以憑 ·務須恪遵 核辦 ,關於 0 規定辦理 \ 駁查 倘再 其 仍前 一份未 亦 手

指 令

指令滿城縣縣長據呈隨粮帶徵支應局及婦孺教濟會挪用庫數徵不足數應如何辦

期

理請 示遵等情仰即督飭地方另行設法籌補俾資清結文四月四日

三年上下兩忙共征起洋四千七百六十元零四角六分四厘外,計尚不敷洋一百零六 現在二十三年下忙既已結束,自應由該縣長迅速督飭地方,另行設法籌補,俾資清 項征起尚未報解洋二千一百餘元,先行指款備單,解庫核收,以重庫帑,仰即遵照。此令。 呈悉。查該縣地方支應局及婦孺救濟會挪用庫款洋四千八百六十七元一角七分七厘,除二十 指令晋縣縣長據呈報變賣山西債票及列銷假票懇請鑒核備案等情僞鈔准予列銷 元七角 結の 分三厘 面趕

五元九角,交商兌賣,究應折合實銀若干,來呈未據聲叙 呈悉 。據稱該縣前財政局結存偽鈔十二元五角,既係不能使用,應准列銷。至晋鈔二百五十 晋妙折合現銀若干仰遵照具復查核文四月四日

指 一分期任沿海船捐征收處處長 唐縣旗會呈結報縣 處長任內交代並送册結等情

,仰即遵照具復

·以憑査核。此令。

份屬相符仰^{短照}辨理 文四月四日

用存旗照等項 會呈閱悉 ・台屬 處長任內交代・既經會同算明・並送册結到廳。查核册列征解捐照各款・及 相符

惟捐款清册開除項下,列除由二十二年七八兩月分征收夏季船捐列銷祁口卡長李文質解款被

, Ħ

報

核

奄

0

報

割

捐

失

洋

干

一六百

七十

一元八角

,

卷查

此

案前

據誠

處長以

前

祁

П

+

長李文質被匪

綁

刦

迄無

六百 下 丽 落 前 七 . 令各 損 + 餘 失公欵責保 節 元 辦理 . 責 令 原保 墊 楠 人 照 千元呈繳到 數 補 償 在 案 廳 , , 應 業經 即全數改列實在項下就款聲註 核 收 , 並以 第 七九號指 令該前 備查 處 長 0 並 遵 曲 照 現任 , 將 迅 下 速

分卡嚴催 秦皇島 補微 報解 分卡 ,以清 舊欠洋二十元 款項 零九角・時 經二載·尚未催起分文,殊屬玩延。 應由現任責成該

0

除 ·指令,現低處長知照,並冊結存壹外,仰即遊照辦理,並將接收未解各款,迅速代為清解。 此令指令 現任唐處長 遵 照 辦 理并將移交各款 , 代為清解 , 暨册結存壹外,仰即知愿。 此令 收 分 堯 ini 焚 ılı 火燬清 総総 洲請 長據呈為遵電再呈禁止土票情形請查核 鑒核等情仰遵照迭兮將各號所 出 土票勒令即日兌現收回交燈 並 送聯 合會等原發土

一票與

限 分 到 十日內將 辦理 情形呈報 核 奪文四月五

至換領省鈔 Ŧī 締 萬 土票 呈彩 餘 元 0 之鉅 係屬 IE 雖 核辨問 稍 内 ,以毫 感遲緩 事 + 並據呈送聯合會等原發土票與收 無 票若 準備 , 仍應續 之私人 能積 行商洽 極 取締 組 織 狮理 , 省鈔 任 這擾亂 ,倘不續行換領省鈔 自易 金融 推行 焚燬數日清册等情到 該 無論該縣有無 縣聯合會等三會 , 又不切實查禁土票 省鈔 廳 . ・濫發土 ○ 查領 早應勒 票 令收 取省鈔與 實 為數 燬

册

發還仰即遵照指飭分別辦理文四月五日

號所 到 110 清册 份 出土栗 未據查明呈報 前限 該會等未 o此令o ·勒令即日兌現收回交燬,並限令到十日內·將辦理情形·呈復核奪·勿再玩延干咎 二十四年二月底 ,來呈所稱各節,殊覺文過飾非·辦理不力,應予嚴斥,仍仰遵照迭令 經收 如之票 ·倘有四萬餘元 將聯合會等所 之多 出土票,一律收盡,現在 ·其不在三會之土票·共有若干。係 逾限,業經 多日 **以何字號** 核閱 , 將各 쏤

指令鉅應縣縣長黃曾元據會呈結報劉前縣長任內交代並送交抵摺册等情

除將 定式 列抵各種收據工本費洋五十一元二角七分,應由現任撥還現金,不准列抵。倂仰遵照。此令 仰該縣長查 分, 2各項收據用存張數及收解工本費各細數交盤册一本, 不符 另案租 會呈及招册均悉 並將發還各 。且 收 及傢具等項清册暫存外 ,即將原摺註 粮 租 項交盤清册、列除各款,趕速查明奉到回照號數年月日期、分別填註齊全 各 項交盤清册 · 查來招誤將應交應抵各項庫款及征解其他機關各款 銷 , • 面遵照指飭 開除項下,亦未 , 所有庫款交抵總摺 • 另開 逐項 庫歘交抵總摺 註明奉到回照號數 ,及其餘糧租等項交盤清册 尅日 一併呈送來廳 ,及征解其他機關各款清摺各 年月日期 ,彙開一摺 ,以憑核辦 ·隨令 . 尤 殊 難 o再原 發還 勾 與 0 稽 前 暨 頒

又列交征

報

敷留縣

二成

補助解勘各費洋

百七十二元零七

分五

厘,曾否呈奉

河

0

指令 現前 任定與縣縣長衛為講會呈結報談,縣長任內交代並送交抵摺册等情業經核 地 糧雜稅契稅等項交盤清册 十三本

明仰 即 漢如 照文四月五 H

會呈閱悉 舒該前 縣長前在定興縣任內交代,既經會同算明, 並
这
交
抵
招
册
到
廳 ·覆核庫款摺

列 各款 . 數尚相符 0

財

屬 解庫之 惟 查 征解其 款, 應由現任迅速代為清解 他機 關各款 招 內·列 ,不得再行 交原接歷前 輾轉 任遞交協濟 遞交 ・以重 新監費洋二日三十三元二角一 庫 欵 0 分、係

章浮收罰金洋 其他機關 又列抵墊支不 各数習內 存未解屠宰罰金洋十元零五角六分,及私宰胎羊罰金洋一百九十四元, 一元六角一分七厘、契稅罰金洋一百零二元四角五 . 殊屬錯誤,亦應由現任分欵備單 ,尅日 解庫 分・以上 核收 · 修清 各款 款 均 應 H 布 解 庫 行 包商違

核准有案? 未 據註明 , 無從懸揣 . 應由 現任查明 . 呈覆 核辦

一解各種收據工本費洋一千七百二十四元二角四分 . 應由現 任撥還現金 , 不准列抵

Ŧi.

指令

遷安縣縣

長腺

代電

會

報

分期

取

締

土票辦

理

情形

請鑒

核

等情

仰由

該

縣長負

+

期

是

0

原 摺 業已代 7.3 1 除 • 並 由 現 任速將縣案 更正 以 绝 励

五

除 據現銀 扫 令 ,從速代爲領解清欸。一 舒前縣長知照,並摺册存資外,仰該縣長即便遵理任任縣長遵照辦理,並將移交各款,代爲清解 面查造 「粗 租 ,雜 稅 ,官有財 照指飭各節,分別辦理,覽查造達部卌結,呈 產 ,縣府經費」四 ,併將接收未解各欵 項達部冊結 ,呈應核轉 • 連同 應領外項 此 0

督 飭 依 限 辦 理 期 滿 收 杰 並 轉 達 Ŧ 視 察員 知 照 文四 月十

似 均 此 向 呈報 惟 電 該 仕 宥 • 該 服 概 意 局 化 交納 縣 未 安 電 求 長 個 叙 為 月 保 及 , . 0 内 該 III 至六月二十 殊 證 , 殊 屬 金 縣公立 , 分期 駭 難 . 彙總 查 1 收 聽 核 錢 Ŧi. 編 局 , 闻 H 木 號 私 ٠, , 一應令 **送縣** 該 發行 發 期 公 + 焚燬 立 屆 飾 票 , 以 錢 神 即 . 擾 H 蚁 局 必 應 及其 淵 亂 收 須 准 清 發 金 融 掃 曲 他 1 一級收畫 以 該 商 票 , 已屬 縣 符 號 . 長 發 除 功 負責督 違 令 行 , 44 法 倘 + n 有 惟 票 外 , 延誤 飭 既 乃 , . 究竟各 又 依 據 尙 限 擅 電 有 • 即 辦 稱 令 _ 有若 係該 理 業 百 城 經 關 . 二十 縣 毎 佈 Ŧ 發 長 屆 告 八 行 辦 自 準 萬餘吊之鉅 + 票之商 期 理 備 三月二十 不 是否充足 . 將 力 辦 家 本 五 理

愼 郷 鎖 仰 商 即遵 號 所 照 發 + , 並 票 轉 . 與 達 Ŧ 城 一视察員 關 商 號 知 , 昭 4 إننا .0 律 W 應 併依 限 辦 理 , 呈 報 查 核 案關 幣 政 報

财

指令 核 現前 阳 任 仰遊 東鹿縣 照 辦理 **林縣長黎煥星** 文四月十二日 據會呈結 報裝前 縣 長任內交代 並送交抵摺册等情業經

0

閱 悉 ルの装前 縣長前在 東鹿縣任內交代 , 既經會 同算明 , 並 送交 抵 摺册 到 廳 0

瓊核庫 大款摺 開各 款・ 份屬 相符 0 所 有解抵各款 , 均已 先後印 發回 照 在 案 0

村日 惟查該前 查明細數 縣 . 分開 長領用田 洋單 賦等項收據 • 呈送察核 0 , 及呈解工本費細數 , 並未 造册 同送 , 當係 疎漏 應由 現任

在任時 時 二十三年七月 呈報核奪 呈 交 征 , . 解其 並 倘 未 不 遵 間 他 遵 令辦理 别 機關各款清摺內 . 曾以 , 即將該銀號股東 · 殊 第 一六五 屬 不合 , _ 零號指 列抵 . 應由 呈案担保之粮 恒 現任 令談前 元銀 迅速查照前 、號欠款洋二千零九十八元 縣長 地契據 , 勒令該銀 命各節 , 依法 處分 號股 , 安速 東 9 以資 辦 九角三分七厘七毫 ,迅將前 理 清償 , 並將追 項欠 在 案 過繳情形 款 0 裴該 前 , 限 ,前於 縣 期 隨 長 如

除 指 令嬰鬼 克前縣長知照 ,長 並摺冊存查外,仰即遵照辦理。一面查遣「粮租,雜稅一道 照 辦 廛 , 並 查 造 達 部 册 結 , 呈 送 核 , 官有財産 , , 縣府仰 經費即 , 」四項交代達

部摺册新 呈均 核辨。 此 令 0

五三

六

指令曲陽縣縣長據呈債務人抵押之地經縣查封拍賣移轉債權人管業發給權利移 轉書債務人拒絕立契等情應强制執行否則即伤債權人赴縣報稅粘給印契並候

五四

高等法院示遵文四月十三日

債務人拒絕立契·應强制執行 • 並於契紙 呈悉。債務人乙抵押之地,旣經該縣查封拍賣,移轉債權人甲管業,並發給權利移轉書據 内註 明原由·俾資證明,仍候 ・否則即飭令債權人以移轉書據,自行報税・由縣粘給契紙・以憑

高等法院示護此令。

指令灤縣 區稅務征收局據呈請核減鴻記及義聚棧等四家營業稅額一案碍難照准

仰仍照額征解俟下年度再行確實查定文四月十五日

▶ 乃現在年度已將屆滿,始行呈請減額,殊與定章不合,所請碍難照准。仰即轉飭適照,仍按核 以變更外,在一年之中,不得增加或減少」又第二十六條載有「各營業者接到納稅通知 各等語;該區商店·鴻記及義聚棧等四家·既於課定稅額認爲不合。何不於法定期內, 議,得於五日內,提出理由,連问原發通知書·請求該管征收機關,提交。議委員會評議决定」 兩 呈暨表均悉 o查本省營業稅征收章程第二十五條略載 1 税額核定後,除法令別有規定得 提出 如如 異議

定稅額完納,幷俟查二十四年度營業稅時,再行由局確實查定,以符定章。此令。

指令內邱縣縣長據呈劉根玉買契匿價擬即處罰請示遵等情仰遵照指令查明辦理

具報 文四月十五日

稱,所賣莊窠實係得洋五百一十元,等語,惟此項匿價契紙,已否投稅,未據明白聲叙 照實價投稅・兇予處罰。仰即遵照、查明辦理具報。此令。 者·處以短納稅額一倍罰金之規定處以二十七元零六分罰金 投税・及赴該村訪査・郷人均言實價五百一十元・詢之賣主亦云屬實。經縣傳訊賣主劉成保等供 如果業已稅過,應論令另換契紙,改正契約,補繳短納稅額 o本案劉根玉買契署價·經監證人牛振元舉發·據稱 呈悉。查稅契匿價,按照前頒契稅處罰暫行標準分別處罰,係指匿價契紙 業經照填三聯草契紙一張·交給劉根玉赴縣 · 倘尙未投稅,應飭令。另換草契 · 並遵照前頒標準匿價十分之五以上 ・已經投稅者而言

指令慶雲縣縣長據呈擬定裁局設科後辦事細則送請鑒核等情仰遵照省發各縣政

府辦事通則辦 理文四月十六日

暨辦事細則均 悉 ・査前

省政府第一八零二號訓令、以據民政廳呈、爲提訂河北省各縣政府辦事通則、請鑒核通飭施行等

五六

省政府核示・附件存の此命の

指令棗强縣縣長據呈報地方欵產監理委員會成立日期並名單請鑒核等情應將開

會時 需用各費查明呈復以憑查核文四月十七日

呈暨名單均悉o據稱開會時需用茶水·筆墨

單存。 支等情。查核尙屬可行,惟此項貨用・應需若干・應將確數查明呈覆,以憑查核、仰即遵照・名 · 紙張, 旅費等費, 依照前監察員預算。

換節開

此令。

指个密雲縣縣長據電辦理熟荒黑地升科註册費可否按畝核計請示遵等情仰遵指

的分別辦理文四月十七日

期

其收費辦理,仍應遵照規定辦法、按段計算、所請按畝、核計之處、格於通案、應毋庸議、仰即 」辦理·並應估定價值· 的令補契投稅免予繳價,以示寬大。至升科註册,既係就地段 儉代電悉。查該縣未墾生荒地畝·凡有投報升科者·應遵照規定辦法第四條第五項「無據黑 グル準

指令井陘縣縣長據呈復黑地升科補契擬具辦法請示遵等情仰遵照指示辦理由

月十七日

契紙,係部定式樣,未便擅行變更。應飭投報人自行書立補契,取具鄉鎮長證明,粘附投稅,以 呈及式樣均悉。查無據黑地補契投稅,既無買賣行為,所請免用草契紙,應准照辦。至廳預

資稽考。仰即遵照辦理。式樣存銷。此令。

指令樂亭縣縣長據呈送熟荒黑地升科攺粮申報辦法並申報書式大致尚屬妥協仰

將第四第五兩條修正報核文四月十七日

辦法。凡在上忙升科者。於下忙啟征,下忙升科者,於次年上忙啟征。又確契投稅 呈暨附件均悉。查核所擬辦法,大致尚屬妥協 ,惟熟荒黑地升科期限 ·應援照官族各產升科 ,既無交易行

爲・自不得征收田房費用,仰即遵照將第四第五兩條修正報核。附件存。此令。 指令涿縣縣長據呈請解釋升科辦法三四兩條疑義等情仰即遵照指飭辦理文明十

鄉鎮長副・根據各鄕之青苗會册・及攤差清册・詳細調査・以免遺漏 ・ 毋庸另派專員査辦 ・ 致 · 查熟荒黑地升科辦法第三條,關於升科事宜·除佈告限令民衆依限投報外,應督飭各

此令,

滋粉摄

繳納正稅,及學費紙價註册等費,因其非正式交易行為,且業經取有證明,自無須再購謄草契 值,應按照該村其他各地交易之價值,參照該黑地隣近各地之價值等第及科則,平均比 乃係防制其減輕取巧,因該地地勢之高下,土質之肥瘠·鄉鎮長及地隣等必能知其詳細,估計價 亦無須由監証人蓋章 照無據黑地辦理各節 自可得一公允適當之價值,價值估定,令其自書白契,取具鄉鎮長及地隣蓋章證明,照章投稅 又第四 應照此辦理・仰即遵照分別辦理具報 此係特予升科之註册,應分別繳納,不得牽混,其契照外浮多地畝,與無據黑地情形相同 條無據黑地,應估定價值,補立文契,照章投稅,及同條第五項,契照外浮多地畝 . ,所有田房費用 查無據黑地於投報升科時,即規定必需取具該管鄉鎮長及地隣等證明者 ,並准免予繳納,至註册費一項,同契稅倂收者,係契稅之 九例估定

指令束鹿縣縣據呈報遵令辦理取締土票情形請鑒核情等仰遵照指飭各節迅速辦 理具報文四月十七日

收回外、各該商號在外行使者,尚有若干、來呈對於上列各項,均未聲叙、殊屬含混。仰即遵照 呈悉。該縣辛集鎮各商號 ·所發土票·各有若干·收回繳縣之六千三百餘元,係何字號

五八

呈摺均悉o查各縣裁局

設科後

,遇有交代,應將地方款與省款一倂具報

查 核

奉頒

原則

內

盡・交縣焚燬,具結 各節 · 迅速查明呈復 備案 · 並將辦理情形具報,以憑核辦 ·一面勒令各商號 ,將所 發土票 ·均勿延誤。此 , 仍照該 縣長前定限期

令

Ŧi.

日內掃數收

指令武邑縣縣長何僧據會報截至本 情除原摺存銷外仰即遵照指飾另開詳細四柱清摺與省數一併具報查核文四時 年一月底止縣地方欵情形附送清摺請鑒核等

亦嫌 省飲部分各項交抵册摺·尅日一併交由該縣長核明結報·以符通案。例限已逾·勿再稽延! 截至交卸前一日止,所有收支各數、趕速查明結清, 明白規定。今該縣先將地方欽部分 過於簡畧 。除存銷外 ·仰即轉咨周前縣長遵照·迅將經手地方各款 ,單獨開摺呈送 詳細開具經管地方各款四柱清摺 • 手續殊有未合 ·自裁局設科接管之日起 o且原摺僅列結 存數 連 同 此令 應造 目

指令蠡縣縣長據呈容城安新 該縣政府 調查遵照辦理文四月二十日 一兩縣各燒鍋商運酒至該縣批發等情應由

該

縣咨詢各

新 兩縣政 府調查·該燒鍋等已否領有牌照?是否按照營業數量,將運至該縣批售之酒 o 查容城安新兩縣各燒鍋商,運送酒 類 至該縣批發,既未開設店肆應由 該縣咨詢容城安 ,包括在內

領照納稅?如確已包括在內·該縣自不得再行課稅·以免重征·仰即遵照。此令。 指令良鄉縣縣長據代電陳報派郝恒裕暫代第二科科長姑准照辦一面仍應正式遵 保呈候審委文四月二十三日

新中・另行選保・呈候轉請審委・仰即遵照**の此**令。 佳代電悉。據稱派郝恒裕暫代第二科科長·姑准照辦。一面仍應就前發財政局長審査合格名

指令房山縣縣長據呈報遵令成立地方欵產監理委員會請備案等情仰將全體委員

姓名表報備查文四月二十四日

員姓名表報備查、此令、 呈悉。該縣地方欵產監理委員會委員,係何姓名,呈內並未聲述,無從查考,仍仰將全體委

指令灤縣區稅務征收局據呈查復該區漁戶營業情形並轉據漁會呈請免征營業稅 等情應准免納營業稅文四月二十四日

捐・亦屬實情・應准免納營業税・以示寬恤。仰即遵照・並轉飭知照 兩呈均悉。既據查復該區漁戶,多係就船交易,並無店舖。且該漁會理事劉懷理所稱已納船 。此 令。

指令安新縣縣長據呈送二十二年秋季菸酒牌照存根一案仰遵飭辦理文四月二十五日

征員 曲 乃該縣所繳牌照存根 · 如不准行 時 . 以憑 自 ·由承征員指明商號 核奪 行遺 · 仍由該承征員負責,以符定章。至未收回舊照 ·不能僅以具報了事。並應造具上年秋季菸酒牌照用仔報告表,送廳查核 失,即責令承征員按等賠繳,或有經攤床 ,等級盡行塗改・不悉該承征員・是何用意?殊屬非是・此次姑准彙案繳 ·由縣責令原領商號按等賠繳稅款 , 小贩携逃 · 倘承征員不能指出商 ·應嚴飭承征員設法收回·如不能 ,無法追繳者 應專 號時 案聲叙 ·仰即遵 即係 理 收 承 部

呈件均悉。查部頒於酒牌照,均按照等級,分別印定。合某等商業資格,即應領某等牌照

此令。

照辦理

委任令

委任祝 豫為本廳練習員文四月四日

茲派祝 豫為本廳練習員,此令。

茲委任高勝明為本廳科員、此令。

舊

委任單增為本廳辦事員文四月二十五日

茲委任姚寶鋆為本廳辦事員

、此命。

委任姚寶鋆為本廳辦事員文四月二十日

茲委任單境爲本廳辦事昌此令。

佈

告

佈告二十四年三月下旬收支各欵數目文四月十日

管計開

二月中旬結不敷洋三十六萬九千一百九十八元七角五分內計結存置,參九百八十一元二角內計五元七角五分內計結存置,

收

新

期

收租課一百九十七元零二分收地粮洋五萬五千三百四十八元七角二分

收各項契稅洋四萬三千二百五十三元二角一分收各項契稅洋四萬三千一百二十七元九角一分收

收當稅洋六百元

收屠宰稅洋一萬八千五百二十六元五角四分

收天津市財政局撥減政節餘洋三萬九千元 收教育基金洋九萬九千八百元零零四角 收天津市財政局撥公安費洋九萬三千九百八十四元七角八分

收各項營業稅洋一萬一千零六十五元九角收菸酒牌照稅洋一萬三千七百四十九元三角一分收契稅學費洋五千一百六十六元五角一分

收天律市財政局撥營業稅洋一萬一千元

收差徭洋一千零三十二元四角八分收置款洋五百二十一元四角四分收各項雜收入洋一百五十三元

本旬共收現洋六十九萬八千五百七十元零七角一分 收各機關經費折餘微還洋一千七百十九元二角七分 收暫存各縣整解稅款洋二十一萬零一百八十五元一角三分

支额育文化費洋十萬零七千零二十一元二角九分支部務費洋一萬三千零八十九元八角八分支司法費洋五萬六千四百七十二元六角文公安費洋三萬六千四百七十二元六角

實

支衛生費洋一百七十九元二角

支建設費洋二萬零九百十元零三角三分

支協助費洋二萬五千二百十一元六角四分

支債務費洋一萬五千元

本旬共支現洋九十二萬一千二百四十九元四角 支暫存各縣墊解稅款洋四十八萬八千三百八十五元五角八分

內計結存通用票一萬六千五百六十五元八角不 數第洋五十九萬一千九百八十二元二角不 數第洋六十萬零九千五百二十四元四角四分

義列收暫存至不敷之款係由各銀行借墊合併註明 查表列暫存各縣墊解稅款係因庫欵收不敷支隨時令縣籌墊一時不能詳分欵目故以此項名

佈告二十四年三月下旬抵收抵支各欵數目文四月十日 義列收暫存至不敷之款係由各銀行借墊合併註明

計開

五

收地糧洋二萬四千一百八十八元六角 收租課洋六百四十六元四角九分 收得契稅洋一萬一千五百零六元一角一分 收者項契稅洋一萬二千九百零二元三角七分 收署宰稅洋七千一百七十九元五角九分 收署宰稅洋七千一百七十九元五角九分 收著內費業稅洋二千八百零九元一角三分 收各項營業稅洋二千一百零八元四角七分 收各項營業稅洋二千一百零八元四角七分 收卷項營業稅洋二千一百五十四元二角六分 收卷項營業稅洋二千一百五十四元二角六分 收卷項營業稅洋二千一百五十四元二角六分 收卷項營業稅

抵支項下 本旬共抵收洋七萬三千五百六十五元一角四分

收契紙價洋一千四百五十四元六角一分

支司法費洋一千七百零五元 支行政費洋七千六百五十三元九角八分 支黨務費洋六千五百元零零零二分

支財務費洋一萬八千九百六十七元七角五分 支公安費洋五百七十八元

支協助費洋一萬三千零八十一元四角六分 支撫邱費洋五十二元 支債務費洋二元

本旬共抵支洋七萬三千五百六十五元一角四分 支暫時保管雜項金洋二萬五千零二十三元九角三分

佈告二十四年四月上旬收支各數數目文四月二十日 查表列抵收抵支款數係按本廳庫賬分款查列合併聲明

新

收

管計開

舊

三月下旬結不敷洋五十九萬一千九百七十七元四角四分

內計結存晋,參九百八十五百六十五元八角, 小計結存晋,參九百八十一元二角, 參加百八十一元二角

收租課洋一千四百二十八元七角二分收租課洋一千四百二十八元七角二分收漕粮洋五元九角二分

收當稅洋一千四百七十五元收拾審雜稅洋二萬六千零十二元七角四分收牙稅洋五萬七千八百九十三元四角

收署宰稅洋四萬零五百五十二元五角三分

開

收差徭洋一千一百三十二元零一分 收罰款洋六百十八元九角九分 收各項雜收入洋三千四百三十三元三角三分 收茲酒牌照稅洋七千五百五十元零三角五分 收各項營業稅洋一萬一千五百零九元四角一分

收各項墊欵繳還洋十萬元 收契紙價洋四千七百七十五元二角 收田房費用洋一萬三千九百三十六元六角八分 收官款生息洋三百七十五元三角七分 收暫時保管雜項金洋十萬零二千二百零二元一角八分

本旬共收現洋一百零七萬零五百七十三元五角 收各機關經費節餘繳還洋二千三百五十元零三角五分 收暫存各縣墊解稅款洋五十八萬七千零六十三元三角

支行政費洋六萬一千九百八十四元四角二分

支司法費洋一萬七千七百三十七元五角支公安費洋十八萬四千七百五十元零八角二分支建設費洋三千五百二十八元七角五分支協助費洋十萬零二千四百十一元六角七分支債務費洋十萬元

本旬共支現洋八十六萬零三百十九元四角九分支暫存各縣墊解稅款洋三十八萬三千五百十元零二角

在

查表列暫存各縣墊解稅款係因庫款收不敷支隨時令縣籌墊一時不能詳分款目故以此項名 義列收暫存至不敷之馱係由各銀行借墊合併註明

佈告二十四年四月上旬抵收抵支各欵數目文四月二十日

さ

收地糧洋七萬七千五百四十五元二角五分 收各項契稅洋五萬一千五百九十七元三角 收各項契稅洋五萬一千五百九十七元三角 收牙稅洋三萬零七百三十一元四角七分 收居宰稅洋八千二百七十九元二角六分 收居宰稅洋八千二百七十九元二角六分 收各項營業稅洋二千七百四十六元零六分 收各項雜收入洋七十七元八角 收各項雜收入洋七十七元八角 收各項雜收入洋七十七元八角

本旬共抵收洋二十一萬零七百九十一元六角八分收學宿費洋四千二百五十四元收學編價洋四千六百三十元零三角

抵支項下

支司法費洋一萬五千三百九十一元七角六分支司法費洋一萬二千一百九十七元一角九分支财務費洋三萬六千六百九十五元八角五分支實業費洋九百六十七元零四分支實業費洋九百六十七元零四分支協助費洋六千七百七十六元四角五分

支暫時保管雜項金洋四千二百七十元零八角

支撫邺費洋七十元

通 告前 請以稅務征收局長註册人員來廳領取原途證件文四月二十三日 明

案査上年六月間,奉

財 具稅務征收局局 三項,各縣均設一地方稅局,或內地稅局,或縣財政局仰遵照安定辦法,切實施行等因,當經擬 政部賦字第六一二三號訓令,以此次財政會議,關於統一各省縣征收機關一案,曾經次議辦法 長任用及註册各辦 法 ,提經

具履歷表等件,連同證明文件,呈廳聽候審核註册,正在組織稅務征收局長資格審查委員會審查 省政府委員 理問 復 奉 會第五七六次會議議决,通過,即經通告凡合于稅務征收局長註册各項資格人員 八, 備

省政府本年二月二十六日第一四六八號訓令・以准

#13

財政部咨

,節開

奉院

辦理具 ·税額特大,經呈准特設專局徵收者外,其餘無論省縣之正附稅 報 等因,遵查各縣徵收事宜既經飭令由各縣府統一徵收前辦稅務徵收局長註册一案 ,概由縣政府統 徴收, 飭即 遵

令發剿匪省分各縣政府裁局改科辦法大綱關於統收統征一項

,除某地某項稅

應否續行審査・提經

計開

舊

管

四月上旬結不敷洋三十八萬一千七百二十三元四角三分

內計 結存通用聚一萬六千五百六十五元八角不 敬現洋三十九萬九千二百七十元零四角三分

收

新

收牲畜雜稅洋九千九百二十八元九角四分 收租課洋一萬零四百六十九元六角五分 收地糧洋四萬三千八百零七元八角九分 收牙稅洋三萬五千零五十五元二角二分 收各項契稅洋二萬一千五百十九元二角四分

收屠宰稅洋一萬三千七百二十一元七角二分

省政府委員會議决「局長註册審查・應即停止」等因,合行通告仰前請以稅務征收局長註册各員

・即便遵照來廳領取原送證件・以憑發還而資結束・特此通告。 佈布二十四年四月中旬收支各欵數目文四月三十日

收官款生息洋二百零五元六角

收买税學費洋二千零二十八元二角收购酒牌照税洋四千一百三十元零六角九分收務酒牌照税洋四千一百三十元零六角九分收各項營業稅洋一萬零一百三十七元六角三分收各項營業稅洋一百九十五元一角四分收置款洋二百七十五元零一分

收各機關經費節餘繳還洋八元 收各機關經費折餘繳還洋一千三百二十二元九角七分 收各公安局收入洋一千九百六十三元九角二分 收契紙價洋二千零四十二元八角 收各機關經費折餘繳還洋一千三百二十二元八角一分 收各機關經費新餘繳還洋一千三百二十二元八角一分

收暫存各縣熱解稅款洋二十四萬三千零十二元五角六分

實

在

はの間

開

本旬共收現洋四十五萬四千三百四十三元六角五分

支司法費洋一萬六千六百六十四元四角 支教育文化費洋十萬元 支財務費洋三百元 支公安費洋二十八萬七千五百七十八元二角七分 支行政費洋三萬八千八百五十八元

本旬共支現洋八十一萬三千二百五十一元七角六分 支暫存各縣墊解稅款洋二十一萬一千三百三十一元零九分 支暫時保管雜項金洋十萬元 支債務費洋八千五百二十元 支建設費洋五萬元

結不敷洋七十四萬零六百三十一元五角四分 內計 結存通用 稟一萬六千五百六十五元八角 不 彰現豫七十五萬八千一百七十八元五角四分

義列收暫存至不敷之款係由各銀行借墊合併聲明

佈告二十四年四月中旬抵收抵支各歇數目文四月三十日

查表列暫存各縣墊解稅款係因庫款收不敷支隨時令縣籌墊一時不能詳分款目故以此項名

計開

抵收項下

收契稅學費洋七百二十五元四角一分 收屠宰稅洋一萬一千二百十元零七角七分 收牲畜雜稅洋二千五百九十九元三角五分 收牙稅洋一萬三千五百六十一元三角六分 收各項契稅洋一萬七千九百二十元零八角六分 收租課洋一百六十八元九角 收地糧洋三萬九千七百二十二元四角七分 收罰款洋四十五元七角一分 收各項營業稅洋四千二百十五元二角四分 收菸酒牌照稅洋七百四十八元四角二分

收留房費用洋流千一百八十二元五角八分收留時保管雜項金洋一萬三千九百八十七元零六分收留時保管雜項金洋一萬三千九百八十七元零六分

-1

**

4

抵支項下本旬共抵收洋十一萬四千八百六十九元九角

支行政費洋一萬二千八百零二元三角五分支司法費洋一萬二千八百零二元三角五分支公安費洋一萬二千八百零二元三角五分支财務費洋三萬零六百七十元零六角一分支教育文化費洋一萬二千一百二十一元六角六分支額助費洋二百五十七元七角六分

支債務費洋四千八百九十四元零四分

查表列抵收抵支款數係按本廳庫賬分款查列合併聲明本旬共抵支洋十一萬四千八百六十九元九角本旬共抵支洋十一萬四千八百六十九元九角

分

AO

. 74.





案據清豐縣縣長呈稱,本縣財政局長姚秀傑,到差以來,辦事認真,成績可錄,此次裁 呈

呈

文

省政府據清豐縣呈保姚秀傑為第二科科長請鑒核審查委任文四月三日

局設

格·核其資格·與公務員任用法第四條第二款之規定,尚屬相合,擬請委任姚秀傑爲清豐縣政府 資格審查表,檢同證明文件,請鑒核轉呈審委等情o查姚秀傑係原任財政局長·曾經甄別審查合 科,縣長遵照實施辦法。業已改組,以財政局長姚秀傑為第二科科長暫委代理在案。茲依式填造 第二科科長。理合檢同原送表件·備文呈請

河北省政府

釣府鑒核

· 俯賜轉交公務員資格審查委員會照章審查後,予以委任,實爲公便。

謹呈

禮

期

+

計呈送表三件 証件四件

是 省政府據堯山縣呈報擬委苗德泰爲第二科財政股主任科員請鑒核審查文四

月三日

第二科科長以及主任科員,應請先予審委,以符功令,檢同當二科財政股主任科員苗德泰資格 設,暫以建設局長趙從武代理科長,第三科以公安局改設,暫以代理公安局長曹殿臣代理 政府原有之總務科改爲第一科,仍照向來組織,毋庸更張外,第二科以建設,教育,財政三局改 合檢同原送資格審查表三份·備文呈請 ・北京 ,教育股以教育局長衛樹森為主任科員,財政股以財政局長苗德泰為主任科員,業將遵辦大概 委公安局長許國光尚未到差),第二科分組建設,教育 ,請鑒核轉送審查等情。查該縣此次擬委苗德泰爲二科財政股主任科員,該員係原任 ,呈報在案。茲查新任公安局長許國光,迄未到差,除俟正式就職,另文呈請審委外,所有 案據堯山縣縣長呈稱,案查前奉令發各縣裁局設科實施辦法,當以職縣係屬三等縣份,除縣 中國公學大學部畢業,核其資格,與公務員任用法第四條第五款之規定,尚屬相符。理 · 財政三股 , 建設股以科長兼任主任科 科長 財政

據隨文同途・如果必須補送・再節遵辦・合併陳明。 ·府鑒核附賜轉交公務員資格審查委員會照章審查合格後令知,以便飭縣委任。再該員証件·未

河北省政府

計呈送資格審查表三份 呈 省政府據臨榆鉅鹿密雲南皮等縣呈請組織地方欵產監理委員會搬變通

等情應如何核的請鑒核示選文四月四日

釣府提交第六零二次委員會議議决『修正通過』,奉令行知,即經抄發原辦法,通令各縣遵 在案・茲據臨楡縣縣長袁泰呈稱・組織辦法第二條第三項所列黨部代表一人、因本縣現無 無從推舉,又縣屬地面,原有商會二處,其一設於縣城山海關,稱爲縣商會,其一設於城 案查本省各縣設立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一案 商會各迭代 ,稱秦王島商會 · 迄今尚未組織,所有該會代表,應由何機關暫爲代替,請鑒核。又據密雲縣縣長章維 表一人,請鑒核。又據鉅應縣縣長黃曾元呈稱,本縣教育會,於去年十 , 含有 市商會性質,向來各辦其事,不相統屬,擬將縣黨部 ·前經本廳擬具組織辦法 ・呈由 缺額 ·一月間 暫行 西秦 黨部 照辦 補入

正士紳添聘一人,請鑒核,南皮縣縣長李邦與養代電稱,南皮向無商會之組織,可否即就其餘入

變元代電稱,屬縣黨部,自經前次戰事發生停頓迄今尚未恢復,委員

缺額、應如

何補充

·抑由公

期

六

商會・各送代表一人,擬暫准予照辦,將來縣黨部恢復,即將秦王島商會代表撤消。鉅鹿縣教育 鈞府鑒核指令·以便轉節遵照。 變更原案,所擬是否可行,理合備文呈請 令飭該縣由公正士紳,添聘一人,將來縣黨部恢復,即將添聘之一人撤消,南皮縣既係向無商會 人組織・抑或如何補充,請鑒核各等情,據此。 擬即亦飭該縣由公正士紳·添聘一人·俟商會組織成立,即將添聘之人撤消以符通案。惟案關 既未成立,擬即令飭該縣由教育機關推選代表一人,以補其缺,密雲縣黨部旣未恢復 本鷹詳加審核,臨楡縣所請將縣城商會及秦王島

呈

河 北省政府

會呈 省政府奉令會核交河縣呈為第三科長寇春田整頓財政情形並提出存數二 呈鑒核備案文四月四日 萬元作爲教育基金一案查前據該縣呈同前情茲經併案核議事尚可行謹會

约府二十四年三月九日第一八二五號訓令,據交河縣呈,為第三科長寇春田整理己往財政情形

報

約

府

鑒

核

· 俯賜轉交公務員資格審查委員會照章審查後 · 予以委任

·實爲公便·謹呈

照辦外 ・奉令前因 ·理合會同備文呈復

之鉅

• 至堪嘉許 查原呈所稱

。所擬由

此項存款中,提出二萬元

,作為教育基金,查核尚屬可行。除令飭准予

·至五萬元

提

出

兩萬元,作爲教育專款等情一案,仰核飭遵照等因;並據該縣長分呈

0

· 該縣第三科科長寇春田,對於財政整理,不遺餘力,積存地方餘飲

府鑒核備案 ○再此件係本財政聯主稿·合併陳明 ○謹呈

北 0

省政府 是 省政府據新河縣呈請委任仲偉枌爲第二科 科長請鑒核審查委任文

四月五

用 同 本府第 原 法第四條第二第五兩款之規定,尚屬相合,擬請委任仲偉粉為新河縣政府第二科科長 送表件,備文呈送 案據 新 二科科長等情;查仲偉粉係原任財政局長 河 縣縣長呈報遵照奉頒裁 局 設 科實施辦 法 , 曾經甄別審查 ,實行改組各 合格 情形 o請鑒核轉 核其資格 請委任仲偉 興 公務員任 o理合檢

北省政府

河

證件 一件

五

六

+

行、實爲公便

0

呈 產監理委員會免事重複請核示等情究應如何辦理請鑒核指令文四月五 省 政 府據定縣呈復本縣地方財產保管委員會業經着手進行可否緩立地

案據定縣縣長呂復 呈稱

科會同 立 辦法·飭於四月一日將財政監察員取銷 分令各法 遵查本府組織大綱第十九條實驗區縣政府設地方財產保管委員會專資保管地方財產責任 監理 委員會之必要。除俟保管章則擬妥另報外,所陳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復鈞廳鑒核示遵祗 擬具保管章則し 專 案奉 推舉委員具報・併提出本府三月五日縣政委員會首次會議議决・「由秘 一鈞廳本 · 等議紀錄各在案。查保管委員會, 既與監理委員會之職權相似無再 月五日總字第八二五號訓令,『抄發河北省各縣地方款產監理 ·同時成立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遵辦具報』。等因 書處及財 委員會組織 ・業經 - 奉此 教 行 成

鈞府提交第六零二次委員會議議决 等情·據此·查本省各縣 理,事關通 再行成立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抑飭將該縣所設之地方財產保管委員會撤消,另組地方款產 案 ·似應一律遵辦 設立地方款產監理委員 o惟查該縣係屬實驗區,與其他各縣情形不同, 「修正通 過 o奉令行知 會一案・前經 , 當經抄發 本魔 擬具組 **發原辦法** 織辦法 應否准照 . 通令各 縣遵 原呈所請 照辦

釣府**鑒核**指令·以便轉飭遵照·實爲公便

委員會之處,案關變更原案,本屬未敢擅行主張,理合備文呈請

北省政府

是 省政府據甯津縣呈保王懋謙爲第三科科長檢同表件請鑒核審查委任文四月六

案據甯津縣縣長呈,保財政局長審查合格註册之王懋謙一員,充任該縣府第三科科長,並

H

一員,係法商學院畢業,曾經本廳審查合格註册,核其資格,與公務員任用法第四條第五款之規 懋謙一員,檢送証件到廳。查該縣原任財政局長張義田係屬代理,此次所保第三科科長王懋謙 尚屬 相合。擬請委任王懋謙爲寗津縣政府第三科科長。理合檢同表件 ,備文呈請

·俯賜轉交公務員資格審查委員會照章審查後,予以委任,實爲公便。謹呈

北省政府 0

府鑒核

報

計呈送 表三件證件二件

呈 省政府據故城縣呈報擬委劉漢綾為第二科財政股主任科員請鑒核審查文四

月六日

騰

Ł

+

+

六

檢同資格表及証件・請鑒核轉呈審查等情;查裁局改科實施辦法疑義解釋第一號第五條第二項 主任科員,應否照准?理合檢同原送表件,備文呈請 : 主任科員應呈由主管廳核轉審查合格 故城縣縣長呈・爲遵令裁局設科・擬以現任財政局長劉漢綾改任第二科財政股 ,復由縣委任等語。該縣此 次擬保劉漢綾爲第二科財

主任

科員

臉

河北省政府

釣府鑒核俯賜轉交審査令知·以便轉節遵照。謹呈

計呈送 表三件 證件四件

務員任用 呈 法第四條第五款之規定,雖無不合,但未經本廳於財政局長案內審查註册。惟前據鉅鹿 ・・鉅鹿縣縣長呈送代理第二科科長呂耀卿資格表件・請核轉審委等情。查該員資格 省政府據鉅鹿縣呈請委任呂耀卿爲第二科科長檢送原表請鑒奪文 四月八日 ,與公

期 同 査表・勿庸 鈞府三月四日第三三零三號指令,該員於改局設科後,如仍改任科長職務,應准另行改填資格審 , 可否准予變通審査委任・於三月二十一日呈請 附繳證件等因,行廳轉飭遵照 o嗣據成安縣呈保王懷璧為第二科科長·本廳以情事相

釣府鹽奪各在案。茲鉅鹿縣呈請委任呂耀卿為第二科科長,理合檢同原送公務員資格審查表,備

公

北

河北省政府。

計呈送 資格審查表三份

省政府據大城縣呈保崔葆琚爲第二科科長檢送表件請鑒核審查委任文四月十

H

表 科 其第二科辦理縣財政事項,由財政局改設,科長一缺,委由試署財政局長崔葆琚代理,茲已代 科科長。理合檢同原送表件,備文呈請 核其資格,與公務員任用法第四條第五欵之規定,尚屬相合,擬請委任崔葆琚爲大城縣政府第 請鑒核轉呈委任等情 設四科,各局改科,由縣長先行令委原有局長代理科長,已於本年一月一日實行分別改設完竣 長 案據大城縣縣長呈稱,前奉頒發各縣裁局設科實施辦法,遵即查照奉發辦法,本縣三等縣 職務二月有餘,該員悉心擘劃,堪勝 · 查該縣此次所保第一 厥職,應行呈請審核加委,檢同該員證件及資格審查 一科長崔葆瑶·係原任財政 局 長, 法政專門學校 畢

九

陪

早

加

河北省政府

釣府鑒核 · 俯賜轉交公務員資格審查委員會照章審查後 ·予以委任 ·實爲公便。

0

牘

河北省政府

十十五年

計呈送 表三份証件三件

省政府據鹽山縣呈請委任李德潤爲第三科科長檢送表件請鑒核審查委任文

四月十日

規定・ 科長, 釣府鑒核俯賜轉交公務員資格審查委員會照章審查後,予以委任,實爲公便。謹呈 李德潤一員 轉審委外, 局 改爲本府第三科,教育建設兩局,改倂爲第四科,公安局改爲第五科,委任李德潤代 案據 尚屬相合。擬請委任李德潤爲鹽山縣政府等三科科長,理合檢同表件 於本年一月一日實行移入縣府辦公,除將各科科長資格審查表件,依法分別呈請主管廳核 鹽山縣縣長呈,本縣爲二等縣設立五科,除縣政府原有之第一第二兩科仍舊外 檢同第三科科長李德潤資格審查表件,請核轉審委等情。查該縣此次所保第三科科長 ,係原任財政局長,法政專門學校畢業,核其資格,與公務員任用法第四條第五款之 ,備文呈請 理第三科 ,將財政

是

省政

府據靈

壽縣縣長電

稱成立地方欵產監理

委員會有疑義之處請解釋

計呈送 表三件 證件八件

等情所擬是否可行請鑒核令遵文四月十一日

案據靈壽縣縣長耿述之號代電稱:

交代 鈴記 或主任科員 縣 織 由 下二 法, 飭於四 長交代 股 辦法第三條 應否酌 主管者, ,應專案列交) 2 照 如需 案奉鈞廳三月四日總字第八二五號訓 ,關係 奉頒河 月一日 支旅膳費 備 一同頁責,並於交抵摺 • 如遇交代時,應由 具 地方款部分地方欵產監理委員會各委員應否於交代縣地方款時 成立 應由 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 ,並由主管科長負責辦理·由新任縣長接收後,與省款一併具報 北省各縣政府裁局設科後暫行辦事通則第二十九條 ·如需開支,應以何數爲度·應按日計算 地 何處刊發?,(三) 方欵產監理委員會等因 該股主任科員 內蓋章,以明監查責任而免推諉 以監察清理地方款產為宗旨 各委員除縣 令, 秉承本科 頒發 , 細緒 河北 府人員外,其他委員如 科長負責辦理 奉頒 省 組織辦 各縣 ,或應規定統數? 地 0 方欵產 法 : ・」、又監理 , (二) 委員會應否備 不 各條 無疑 地方款項遇 監 理 之規 ,與 委員會 不常駐城 義 四 委員 查核 主 定 謹 管 • 遇 分 組 各委 會組 科 縣長 織辦 , 述 開 其

股

員

質行監

理·應否於每

月結帳

時

與與 財務

股

(即原財政

局)

人員

連同負責蓋

草?

<u>fi.</u>

關

於

(即財政股主管科長

與財

腊

數目

,

收支情形

·為查詢方便計

,開會時,可否准第二科長

分別解釋 主任 科員 · 令示 (即原財政局長) 列席 ? 以上各點,事關財政,未便含忽,理合電請鑒核俯賜 遵 行 0

等情 隨 心否蓋章 時稽查監視 : 據 此。 一節 本題 ,並於每月結帳時均經頁責蓋章·於交代案內,似無蓋章之必要,傳清 ·查地方馱產監理委員會委員 詳 加查 核 , 原電 所 請解釋 ,僅資監理之責,平時對於地方款項收支事宜 ·第一項,交代縣地方款時,委員應否**頁**責及交抵摺 權限。第二

量地方情形 樣式·分令各縣·照式刊發 項委員會鈴記 即財政股主管科長)與財政股主任科員可否列席一節。擬准予列席,以資接洽。所擬是否可行 毎月結 賬時,委員應否蓋章一節,擬令分別蓋章,以明責任。第五款每月開 於開 ·由何處刊發一節,既經定名爲委員會,似宜刊發鈴記,以示鄭重 會時 , 按日計算 ,以期 ,由地方款內,核實給發 一律。第三項委員旅膳費,應否酌支一節,擬 ,呈報查核 o 第四項 會時第一 (財政 ·擬由 分令各縣縣 股 本應 二科 即即 長 擬具 財

合備文呈請

的府鑒核指令·以便分令遵照。 類呈

北省政府

呈

省政府據阜城縣呈請委任何印泉爲第二科科長檢送表件請鑒核審查委任文

代理第二科科長各在案·茲據該科長何印泉填具公務員資格審查表·並檢同證明文件·請俯賜 務員任用法第四條第五款之規定·尚屬相合。擬請委任何印泉為阜城縣政府第一 轉等情。查該縣此次所保第二科科長何印泉,係原任財政局長,朝陽學院畢業,核其資格 案據阜城縣縣長呈稱,查本縣前財政局業經改為第二科,其原有局長何印泉。並經縣長令委 一科科長·理合檢 與公

釣府鑒核,俯賜轉交公務員資格審查委員會照章審查後,予以委任、實為公便。 同表件, 謹呈 備文呈請

河 北省政府

計呈送 表三件 證件八件

省政府呈請委任林錫珍為玉田縣第三科科長檢送表件請審查委任文四月十三日

案查玉田縣財政局長劉鶴齡早經任滿,前據該縣呈保趙振川等請予擇委,當經飭取趙振川證

間

政局 件,備文呈送 縣政府第 合格註册 · 及該三員審查表, 迄未據呈送到廳。現在各縣裁局設科一案·早經實行, 自未便再行擇委財 長・應即另設科長,以符功令。查有林錫珍一員,係北平民國學院畢業,曾經財政局長審查 ·核其資格·與公務員任用法第四條第五款之規定,尙屬相合,擬請委任林錫珍爲玉田 二科科長。除派該員暫行代理前往接事,並訓令玉田縣政府遵照外,理合檢同林錫珍表

讀

四

六

釣府鑒核,俯賜轉交公務員咨格審查委員會照章審查後,予以委任,實爲公便

河北省政府

計呈送 表三件 證件四件

呈 省政府擬請委任韓天功爲三河縣第二科科長請鑒核審委文四月十三日

擔任 自應查照前財政局長合格名册,擇選保荐,以符定章。惟遍查册列人員凡所知者,或因事故不願 合格財政科長・迅令來縣就職・不勝屏營待命之至等情;據此・察核所稱,當屬實情。查有韓天 或因人她不甚相宜,以致無從遴保,倘再遷延時日,誠恐貽鼳要公,爲此電陳鈞座 河縣縣長蘇士俊銑代電稱,查各縣裁局設科,現已實行,所有第二一財 政)科 長 一職。 ,速

河北省政府

備文呈請

釣府鑒核 ,俯賜轉交公務員資格審查委員會照章審查後,予以委任,實爲公便。謹呈 資格,尙屬相合,擬請委任韓天功爲三河縣政府第二科科長,理合檢同該員資格審查表及證件, 功一員,係北京平民大學畢業,曾經本廳審查合格註册,核與公務員任用法第四條第五款規定之

計呈送 表三件 證件二件

呈 省政府據冀縣呈保阁書明爲該縣府第三科科長檢送表件請鑒核審查委任文

四月十八日

請委任閻 財務行政格人員,原任財政局長核其資格,與公務員任用法第四條第一項之規定,尚屬相合。擬 案據冀縣呈請委任閻書明為該縣府第三科科長,請轉呈審查委任等情。查閻書明係普通考試 書明爲第三科科長。理合檢同原送表件・備文呈請

釣府鑒核 俯賜轉交公務員資格審查委員會照章審查後予以委任,實爲公便。

河北省政府

體

五

呈送表二件

膻

證件六件

案文四月十九日

呈

省政府遵令擬訂菸酒營業牌照稅登記辦法檢同册表式樣呈請

鑒核咨部備

案奉

的府二十四年四月三日第二四九三號訓令內開 條內載,於酒商應按季將營業狀况,呈報主管經征機關登記,又牌照稅細則第一條內載,凡 辦法及於酒商營業狀况表,申請書等格式,請予檢送等由過部。查於酒牌照稅暫行章程第四 第二零四四號咨開, (畧) 以菸酒營業牌照稅暫行章程第四條暨施行細則第一條所載,登記 「案准財政部二十四年二月二十日稅字第一二八六四號咨開,『案准安徽省政府財二字

狀况報告表,係由商人於某季終了時,填報主管經征機關登記。此項登記表及報告表,本部 定,是菸酒商對於營業登記應填之表,計分兩種,一為菸酒商開始營業登記表,係於開始營 淡酒商應於開業之始,將業主及經理姓名,商號名稱,地點,資本額,以及營業種類等級 業,或本章程施行後舊營業商人第一次 詳細列表,塡具申請書,呈報該管經征機關,查核相符,按級塡發牌照各等語;按諸章程規 換領牌照時,分別填報補報。一為菸酒商某季營業

各省

市

財

政

廳局體察本

省市現時

征收情形

心, 自行

擬

訂呈部

核准備案

較

公爲適當

0

准

咨前

因

由

征 商 機關 塡 擬 歸 用 定 併地 式樣 組 · 至於暫行章程第四條內所定之主管經征機關 織 方營業稅局 如 連 何? 同 方可 # 請 無辦者 書式・ 擬訂 o現牌照 隨文送請貴省政府飭 ·有由縣政 、税自 府 劃歸 征收者。 地方征收之後・各省 曲 情形各有 財政 登記辦法 (廳分別 不同,故此 · 係屬 照印 經征 ·轉發所 種 稅 項 欸 審 登記 , 核 有 手 屬經 辦 續 設 征機關 法 局 須 辦 應 理 视 者 交

歇 擬 因 仿照 業商 飭 除 訂定登記清册 務 並 紙 財 咨復 附 政 前 店 征 收 抄 附 響 定辦 季 並 簿 報 局 書 埴 分 表三紙 法 表 表 照辦理具報 別咨請各省 說 式樣 自二十三年 · 令飭各 送廳審 明 . 准 二種 奉 祭核 此 市政 • 此 縣 核 度秋 有 · 合行抄發各原件, 一體遵辦 爲舊有商店 遵 案 0 府照 查本 季 0 等因 起 辦外 省經 現因 **遵照** 適奉 ; 相 征 計 ·第一次換領牌照補報登記表時 於酒 前 登記 附 應檢同書表 十 因 於 營業牌 令仰該 四 酒 o自應參照 , 並 年 商 度起 按 領照 照稅 隐遵 季 式樣 編造 ·各縣菸 申 請書 奉頒 照辦 , , 及填 登記清 業經 表 理 , 酒 及登 表說 式 訂 其 册 有 牌 報 登記册 重 照 記表 明・ , 0 暨 以 行 稅 開 憑 咨請 擬 即即 報告 業商 訂 均 式 轉 復 擬 查 以 收 店 表等式 飭 照 0 此 便 歸 季 曲 即 登 自 報 自 令 記 册 希轉 征 行 0 征

IF.

Ł

一十四年度秋

河北省政府

季)登記之用。一爲舊有商店,每季填送營業狀况報告表後,換領次季牌照時(即二十四年度冬 李報册・呈送本廳審核。至於歇業商店,即由經征機關,就册註明,仍照原定李報表式,列表呈 記清册存留備查外,每季應將舊有商店登記清册,照造一份,並將開業商店按照登記册式,編造 季以火各季)登記之用。一爲開業商店填報登記表請領牌照時・登記之用。各經征機關・除將登

令遵辦外,理合檢同各種冊表式樣,備文呈請報,以憑核辦。

除將申請書及登記報告各表,依式照印轉發各經征機關。交商填用,並將所定登記辦法 . 通

鈞府鑒核· 咨部備案。 謹呈

計呈送菸酒營業牌照稅登記清册式樣二紙

開業於酒商店季報册式樣一紙

歇業菸酒商店季報表式樣一紙

八

(頁	第)	111	清	記型	稅	胍	牌	業	營	酒	菸	麗	1	北	柯
觀															商號名稱	市和
查此删係															開設地址	1
為舊有商店															姓營業人	區
查此删係為舊有商店每季填送營業狀次報告表後換領办季牌照時受配之用									•						營業種類	4 1
業狀况報告															領照等級	The state of
表後換餌み															應納稅額	M. Hart age age that
季膦服時登														00.00	牌照稅數	2. 方行を支用用を不開かれ
配之用		100													 業上	and and and
	A STATE OF THE PARTY OF THE PAR									-					頁數行數	
						1				-					備	
		1		-		1	1			1					考	1

_		那人	1 1111	17	15 35	100	照牌	*	25 (2	118	縣區	75	北	河
A H	合計												商號名稱	湖
1 1 1 1 1 1 1 1 1 1							V						開設地址	- 4
													理計	
September 1988													資本額	1
													種類類	4
CAR + MILES			`										零更	を対する
作の い													兼具	1 1
													率與等級和	1 日
	TO TO THE												納之	3
	Sections.				Y								照 號 載 軟	11
	1												備	
	1												考	

河	北	•	4	縣區	開	蒙	菸	酒	商	店	登	記	清	1111	第)		(頁
河北省	商店名稱			0		1										合計	說明
4	地開址設					1						1					查此
區民國	理人姓名經	,															冊係為開業商店
	額資本																同店填報
年	種營類業																登記
度	日開期業															,	表請領牌
季	零賣或																照時登記之用
季開業弱酒商店登記清册	兼專營或				,											9	之用
問店登記	率應 等納 級稅																
何册	納本教應		4														
	照塡給軟牌		12											0 0			
	備																

考

咨

河北	商店								合
省	名稱								計
	營業								
區縣	種類								
	税								
年度	率等級								
	歇				,	-			-
季歇業	業日								
於酒商	期牌		-			-			
季歇業菸酒商店季報表	照號數							*	
	備			-		-			
-									
-		1							
					7 1 11.0				1
	考			-	-				1

牘

報

擬定每正賦 一元加征附加稅洋一角六分請核示一案赐查核主辦等因請查照文

四月三日

咨

教建民 育設政

廳准齐以奉

省府令據隆平縣呈爲教育建設公安等費每年不敷六千餘元

案准

貴 廳 第乙字第 一第第 第一八一號咨,以奉第一一零

附加稅洋 省政府令,據隆平縣呈,為 一角六分 ,請核示一案 教育 ,囑查核主辦等因 · 建設,公安等費· 每年不敷六千餘元 ・擬定毎正賦一元・加征

查此案本廳前奉

貴廳查照在案o准咨前因,相應咨復

省政府令同前因·當以前據該縣分呈

業經指令另行設法籌措,呈復鑒核,並分咨

査照 0 此 咨

河北 教建民 育設政 廳 o

公

牘

三

咨民政廳准咨以據廣宗縣縣長呈復奉令切實勘估修葺本府辦公鞚案會客各房屋 應需工料費附呈估單請會商核示等情請查核主辦等因查此案前據該縣分呈業 經指令照辦相應咨復查照文四月八日

牘

四

案准

六 費附呈估單,請會商核示等情;請查核主辦等因 貴廳乾字第十號咨:以據廣宗縣縣長呈復奉令切實勘估修葺本府辦公檔案會客各房屋 應需

開支,是為至要 洋一百一十三元七角五分,擬由地方款項動支一節,事屬可行,應准照辦 派員驗收,仍候 查此案前據廣宗縣分呈到廳,當經指令據稱修章辦公檔案會客各室,經切實勘估,需用工料 並仰於工竣後、將開支實數,造具清册,連同收據粘存,一倂呈廳查核 ,仰即力從掉節 ·核實 ・以憑

期 .廳核示,等語在案 准咨前因·相應將核飭情形,咨復

丽 北省民政廳 ○此答○

杏民政廳 所擬是否可行抄錄原呈咨請查核見復交四月八日 據任邱縣呈報修建縣 府各科辦公房舍及籌欵辦法附送圖說請鑒核等情

か原呈・咨請

案據任邱縣縣長孫嘉彥呈:以擬修建縣府各科辦公房舍及籌款辦法,附送圖說,請鑒核等情

查該縣擬將歷次各村拖欠臨時派款尾數、照額催齊修建縣府房舍,所請是否可行?相應照

貴廳查核見復,以便節遵。此咨

河北省民政廳。

附抄送原呈一件(從略

咨民政廳爲前任安平縣縣長周起豐交案業經核明尚無虧挪庫欵情事應准作結請

查照登記文四月八日

經逐項核明,該前縣長周起豐,尚無虧挪庫款情事,交案應准作結。除指令外,相應咨請 案據現任安平縣縣長王佐卿等會呈結報應接周前縣長起豐任內交代,並送交抵潛册到廳,業

貴廳查照登記為荷

0

報

此咨

河北省民政廳

咨民政廳為前任內邱縣縣長溫樹薬交代業經核明尙無虧挪庫欵情事應予作結請

五

案查前據現任內邱縣縣長楊玉林等會呈結報温前縣長樹菜任內交代·並送交抵摺册及各結到

查照登記文四月十二日

河北省民政廳 此咨

杏民政廳為前任新樂縣縣長張席慶交代業經核明尚無虧挪庫外情事應予作結請

查照登記文四月十三日

項下陸續抵補等情前來,自應准抵。此案交代,倂予作結。除指令新樂縣長知照外,相應咨請 指令核准 經核明,張前縣長尙無虧挪庫款情事。惟關於列抵墊支司法款項,漏未聲明,已否奉有高等法院 案查前據現任新樂縣縣長孫紹與等會呈結報張前縣長席慶任內交代,並送交抵摺册到廳。當 · 應行澈查,即經指令現任查復去後,茲據現任復稱,以此款業已奉到指令, 准由罰沒

貴廳查照登記爲荷。

天

柯北省民政際

此咨

杏民政廳為前任宛平縣縣長萬宜交代業經核明尚無虧挪庫欵情事應准作結請査

照登記文四月十八日

結到廳;業經逐項核明·該前縣長萬宜尚無虧挪庫款情事·交案應准作結。除指令外、相應咨請 貴廳查照登記為荷?此咨 案據現任宛平縣縣長朱銘軾等,會呈結報應接萬前縣長宜任內交代,並送交抵摺册及印監各

河北省民政廳

杏民政廳爲前任臨楡縣縣長尹壽松交代業經核明尚無虧挪庫欵情事應准作結請

查照登記文四月二十二日

各結到廳。業經逐項核明・該前縣長尹壽松尚無虧挪庫款情事,交案應准作結。除指令外 案據現任臨檢 縣縣長 袁泰等, 會呈結報應接 尹前縣長 壽松任內交代·並送 交抵摺册,及印監 ,相應

貴廳查照登記為荷!此咨

.

置

六

河北省民政廳。

咨民政廳爲藁城縣任前縣長傳藻任內交代業經核明尚無虧挪庫欵情事應准作結

請查照登記文四月二十四日

印監各結到廳;當經核明,任前縣長尚無虧挪庫款情事。惟征解其他機關各款摺內,列抵 均已先後呈奉 敷囚粮及勘解費等款,曾否奉令核准。未據註明,即經指令現任查明具復去後,茲據復稱:前款 案查前據現任囊城縣縣長舒乃藩等,會呈結報應接任前縣長傳藻任內交代,並送交抵摺册及

河北省民政廳

貴廳查照登記爲荷!此咨

高等法院核准有案等情前來,應准照數列抵,此案交代,併予作結。除指令外,相應咨請

七

_

函

公

函捐稅監理委員會准函囑通令各縣所有附加捐稅曾經省令廢除及未經呈報有案 者一概不准征收尤須嚴禁私自攤派並佈告全省人民週知等因除通令遵照外請

A

概不准征收,尤須嚴禁私自攤派 貴會理字第二六號公函 ,囑通令各縣所 ,並佈告全省人民週知等因 有地方附加 捐 稅 ·曾經省令廢除 0 . 及未經呈報有案者

征 貼佈告處所清摺 查有私 現在第 亦屢經省廳令禁並佈告有案。第二期廢除苛雜 -切地 查本省第一期廢除苛捐雜稅款名日期,均經令各該縣政府明白佈告,並照抄佈 地方捐稅 征情事 一期廢 除苛雜之案,業經提交省委會加以討論 ·呈廳備查 ·一律合盤托出 ・自當執法以繩・俾示懲儆。又取締臨時攤派 有案,迭經委員就便抽查 ,詳加核議 經經 案內 此次調査之後 ,復經令飭各縣政 · 尚未發見朦混私征 ,預計最近期 ·若再發生任 , 本省曾擬 內 府 · 當可次議 情弊 , 將縣府 有取締 何捐稅 o至 規則 私征 告稿 實 及其他機 應以 施 附 通 嗣 私 加 開 後 月

机切實建 茲准 辦外 前 因 復查所屬各節 函復 ·本省業已先後實行 · 足徵解除民衆痛苦 · 具有同情 o 除再通令各

貴會查照

0

九



代電良鄉縣縣長據代電請將該縣第二科科長李城華停職監視交代並由縣先行派

應予照准。至財政局會計張柏虧欠公款,應予嚴追,責令清償,倂即遵照。財政廳廳長魯東印 任內有私自動支公款情事。所請將該科長李城華即予停職,派警監視交代。委員代理清查 椰縣梁縣長鑒:馬代電悉。該縣代理第二科科長李城華,既據該縣長聲稱·該員前 代電通縣縣長該縣二十三年度營業稅册迄尙未據造送罰該縣長一個月薪俸四分 代理清查各節應予照准文四月一日 在 一節

之一並速依限造報勿再違延文四月四日

这經文電交催·迄尚未據呈送,似此廢弛稅務,實屬不成事體,應予依照河北省各縣局辦理**財政** 通縣曹縣長鑒,案查該縣二十三年度營業稅登記清册,自經本廳通令飭辦以來,歷時九月有餘 **咨民政廳查照外,合西電仰該縣長遵照。並限於電到十五日內,迅將二十三年度營業稅查定齊歸** 事項考核章程第七條之規定,將該縣長罰一個月俸四分之一,以示薄懲。除呈報省政府 **册報查核、母再達延、致**于重懲。仍將奉電日期,先行具報查考。河北省財政廳支印 備案



致

右列

北

願

河北省財政廳訴願决定書第十三號

河

訴願人張毓棟年四十八歲河北省青縣人業農 張子珍年六

右代理人張樹烤年三十歲河北省青縣人業農 十歲河北省青縣人業農

張毓森年四十四歲河北省青縣人業農

分提起訴願 ,本廳决定如左 ·訴願人等因不服青縣政府對於該民等買地減價省稅·不呈驗文契一案·所爲之行政處

主文

公

訴願駁回

事實及理由

地・減價省稅一案・因不呈驗文契,不服青縣政府判處罰鍰五元之行政處分,提起訴願到廳,當 緣民國二十四年一月七日據青縣人張毓棟張子珍(代理人張樹栲張毓森)呈,爲被舉發置買田

右件如

有不服,須於收到决定書之次日起三十日內赴

所明定 經令據青縣政府查覆畧稱「遵查此案處分書,係於二十三年十月十六日製成,十八日分別送達? 等情,前來查人民訴願,應自官署之處,分書達到之次日起三十日內提起之,為訴願法第五條 廳訴願,計時已早逾前條規定期限應不受理,爰依訴願法第八條前半段之規定,爲决定如主文 · 本案該張毓棟等既於二十三年十月十八日收到青縣政府處分書, 直至本年一月七日始行

河北省政府提起再訴願

河北省財政廳廳長魯穆庭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二日

河北省財政 廳訴願决定書第十四號

訴願人高奎棟年三十九歲交河縣人住徐官屯,高莊業農 房萬祥年四十歲交河縣人住北疃村業農

原處分官署 交河縣政府

之處分。分別提起訴願本廳决定如左; 右訴願人等因不服交河縣政府民國二 二十三年六月間對於房萬祥訴高奎棟匿契不稅一案 ・所為

主文

W

税額 之一倍罰金七十元零六角二分,兩共處罰金一百四十一元二角四分。 ·除不 遵章領用草契部份維持原處分外·其逾期未稅部份應另處以

奎棟買地七畝三分八厘

應納稅額之一倍罰金七十元零六角二分・該民等對之不服分別提起訴願?經本廳令據交河 依法出具答辯書 發·經縣傳訊 零七十元 緣交河 成立契約移轉占有。迨民國二十三年五月間·房萬祥以高奎棟匿契不稅 ,買得房萬祥地七畝三分八厘,當由鄕長高連貞將地畝丈清,由中人王殿忠等將價 縣民高奎棟於民國二十二年二月間,經中人王殿忠,陳汝章周朝文等說和 · 認高奎棟,買地不遵章領用草契,除令即日填用草契,繳納定率 ・檢同原卷・呈送來廳茲將訴辯・要旨・搖錄於後 ,向 稅 額外 交河縣政 ・以價 縣 並 政府 府 洋 欵

零七十元・成立契約・嗣於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二十日約同調解人等丈明該地爲七畝三分多・而房 訴願人 價值未定 ·經周朝文交來賣契一紙,書明每畝價洋一百四十五元,民以擔頁過重堅不認可, ·房萬祥以北窪地一段·與民耕種抵爲借欵利息 等之訴 糧借與房萬祥之父房相臣大洋一百九十六元 遣其弟房 願要旨,(甲)高奎棟之訴願要旨畧稱;「(一)事實部分。緣民父由民國二年至十二 三由民弟高奎章手取回,未久有金萬泰張炳郁等調解 · 迨民國二十二年二月間 o 民國十二年又借與大洋四百元, ,勸令雙方定價爲 , 房萬祥 民國 欲以 房萬祥 該 + 干 五年 地 抵

奎楝

之同意

o不特高連貞高奎棟王殿忠張忠振陳汝章等均皆到庭證

t

原處

分官署之答辯要旨

• (甲)

關於高奎棟之部分畧稱・「其丈量地畝成立科步軍

期

棟 高

之母

高房

氏及五

月二十三日

高

奎棟之弟高奎章投遞訴狀,述明量

土地撥價

均皆

允服

个訴

所

明並

有

本年五月

十六日高

一撥付

地

價

業

稱未

発自

盾

2

關於房萬祥之部分客稱;「其不服理由

「,業經·

本府在處分書中

事實 願 願

之地 要旨畧稱 等語 無出賣 一样之弟 奎 车 追 · 畝數 棟 棟 付 認 之供 地 地 . . 畝 誠意 R 價 亦 ・「(一)民賣於高奎棟地畝・業已丈量清楚撥付價款 (房三) 手執科步軍,謂 門 並 詞 不 . · 未得權利人之承認,應**須**恢復原狀及賠償損害之責 如未 可証 THE 未 能 ,遂未吃格餐 此 確定 認 丈量 等供 為 · (二) 交河縣政府處分書內載民「 有效 · 價值又未言明 · 且民亦未明示或默示 伊 詞 , (三) 查民間買 · (==) 何以 mi 散 撥付地價 ,買賣當然 法律部 丈量不符 、地習慣 分 ,其文契確已成立 不能 ・契約之成立・須當事 ,彼地有七畝七分餘 · 在 成立 丈量 , 在縣供稱科步單 至於地價係王殿忠等平空撥 地 畝 同意 ,匿契不 後 • · 立有白契,有私 , 上等語 ·日後須重新 何能 即 人之意思表 稅 按 科 ·即為白契並未另立他 認為契約 ·毫無疑義 步單寫立 · (乙) 房萬祥之訴 丈量 示一 成立・王 文契 致 付 中周朝文等及 ・民當以 -民 等語 民賣 一殿忠 房 並 對方 萬 未 契 予 加

理由

曲

网

欄 相

内 矛

釋明

・一等語

河

証據 應再按修正 叉未依限投稅 根據以上各供詞則繼如訴願人高奎棟訴願事實所稱,房萬祥事後有反悔之意,但其已經雙方同 人李振虎 勉强允許 交民收執 我問 · 見縣卷二十三年五月十日筆錄)及高奎棟之母高房氏之呈述。「寫立每畝一百四十五元之實契 「已經 . 顯 |點・可證明其交易確已成立・(一)高奎棟之供詞,「文契立了・地也 額之一倍罰金七十元零六角二分, |過高奎章・他説不經你手、你勿庸管・我與李振虎辦的・」(見縣卷二十三年六月筆錄 地畝, 係飾詞狡展 · 高連征等之供述,「我叫他稅契,他說沒有丈清,一再相催,他不稅,我也沒辦法 立了文契,」「先立妥契,次才付價」(見縣卷二十三年五月二十三日筆錄)(三) 監證 - ,將價款付清・」(見縣卷二十三年五月高房氏之呈文)(二)王殿忠,張忠振等之證言 • 當邀監證人之抱弓人高連征(貞)既地隣等丈量該地爲七畝三分多,經原中勸說 奎棟於民國二十二年二月間,以價洋一千零七十元,承買房萬祥地七畝三分八厘 一改訂契稅辦法丁項,及本廳所頒行之契稅處罰暫行標準第一項第三款之規定・處以應 交清價款 自應照章分別處罰 , 勿庸 · 成立契約·移轉占有,確爲不可否認之事實,乃該民既不遵章領用草契 置辯 ,除不遵章領用草契部份應予維持原縣處分外其逾限未 ·至高奎棟訴願理由·所稱各節,既與在縣供詞矛盾 量啦·我種着 ,復無積極 稅部份並

上論結,高奎棟之訴願爲無理由 , 房萬祥之訴願爲有理由・爰爲决定如主文

河北省政府提起再訴願。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三十日

右件如有不服,應於收到决定書之次日起、三十日內赴

顯

六

河北省財政廳廳長魯穆隆



報

書

河

提議遵令擬設各縣經征 處 , 並設置縣金庫暨前辦稅務征收局長註册一案,應否

續行審查請一併公决案(智議議决通過局長註冊審查應即停止

為提議事案奉

北

省政府第一四六八號訓令以准

裁局改科辦法大綱及抄原函第五項全文內列除某地某項稅源數額特大經呈准特設 推行 經費之補助同 財政部咨關於財政會議統一征收機關一案各省進行不一茲擬參照院交縣政府裁局改科辦法大綱爲 原理 尚有可觀正 無論省縣之正附稅概由縣政府統一經征並得附設經征處辦理依法應得之經征 :原議案之標準請查照轉飭攤訂辦法見復等因一案仰邈辦具報等因詳繹奉發剿匪省份各縣政府 本職 爲力謀改善計前曾將稅額特大各縣之包商取消設局自辦實行以來雖不無 時另設縣金庫以爲收款解款及保管劃撥之機關等因查本省稅收向由包商承辦 擬續行改革間復 奉 手續費概作縣政府 專局征收者外其 意外阻碍 不 而成 合稅

財政部賦字第六一二三號訓令以財政會議關於統一各省縣征收機關一案曾經決議辦法三項各縣均

期

局 設 經 一地方 費 及局 税局 長 人選 或內地稅局 在 在 均 須籌備且各縣包商包期 或縣財政局仰邍照安定辦法 尚未屆滿 切實施行倂將實施日期具報等因當以各縣設 亦未 便 遽 行 取消 呈請

以 团 赴等 政府委員會第五七六次會議議决照審查案修正通過公布施行原擬於下年度開始各縣一律設立 政 部 因遵 擬 由 經通 本年 七月起量 盤計劃擬具稅務征 力籌設施 收局局長任用及註册各辦法 奉指令以遲至七月起始行改革設局迹近 提 經 因循應即 通 盤 劃

大會公决其原設各征收局均屬稅額較大之區成立以來各有相當成績且與此次部令稅額特大准設專 處是否敷用以及縣金庫應如何設置統俟本案確定後由廳通盤籌劃擬 設 征收局以符部令茲奉前因自應變更原定計劃遵照今令辦理並擬於二十四年 經 征 處 征 收一 切稅捐並以 原有之征收費作為經 征處經費惟谷縣原有 訂辦法再行提請 征收費多寡不一 度開始全省 各縣一律 征

七 局之規定亦屬相合自應照舊辦理將來考察情形如果間有變更之處當再隨時提請核議至 本體前經擬

稅務征 收 局 長任用 及註册辦 法自 奉

抑將原送書表及証明文件等件一律發還免予審查以資結束所有擬設經征處縣金庫辦法是否有當暨 征收局 合 照 審 表及證明文件等件呈請審查在案現在來呈請審查人員爲數已達 長任用及註册各辦法是否應以明令廢止抑仍保留其來廳呈請審查註册人員是否應予審查 查案修正通 過公布 後 即 行 通 告及分令各縣政府布告合於稅務征收局 三百名以 上各縣既 長資格 人員備 不 設 局 其 前 項稅 履

石沙

本發附件二件 本發附件二件

抄一四六八號省合

个財政職

委員兼財政廳廳長魯穆庭

案權財政部賦字第一二六八三號咨開:

正在祸酌改革及飭職遊辦為詞在此已報省份,辦法如此難一之下,本部本擬注重統一原則,參酌地方實情,於不達勵 賦契稅由縣征收,營業牙屠等稅設局征收,亦有另將縣地方稅劃出由縣財務委員會辦理,并有沿襲舊價招商包辦者, 統一之形,惟以營業稅尙在籌備應行改革之稅捐未盡廢除,不免有碍統一,其餘安徽江蘇河南湖北河北等省,大宇田 無其他局所雲南則一切稅捐均由縣財政局征收,亦無其他機關,永則江西之田賦牙當契稅,均由縣財政局征收,亦且 哈爾寧夏等十五省先後咨報辦理情形到部,其中實際館統一者以陝西雲南兩省為最陝西省縣各稅概由縣政府征收,并 并分令財政過參酌當地情形,安定辦法施行在案,嗣由江蘇安徽江西貴州雲南四川河南甘肅陝西山東淵北青海河北線 各地情形不同,而其未能統一則大概無異,至於貴州寧夏四川山東甘肅察哈爾青海等省或以情形特殊倚待實施或以 案查去年第一次全國財政會議,關於統一地方征收機關一案,决議辦法三項,經本部於是年六月通咨各省政府

報

法院参考,合仰知照等因,本部查原辦法大綱第七條規定縣財政事務改革原則,正與財會決議統一地方征收機關原業 交內財飲質四部審查,提出院議照審查意見通過,案證中央政治會議秘書處轉陳備案,幷呈 紫,探訂細則轉動遊照辦理報部備紫,惟至遲須於二十四年預算年度開始時一律報齊,實施以免再如過去之各行其是 辦法其意義亦即如是,除分行并呈報外,相應抄同原辦法大綱及原函要冒第五項金文,咨請責復政府查照合職參酌關 精神符合,上列安裕湖北江西河南等省,均在剿匪區內,自應遊照辦理,陝西原來辦法,亦復與此相同,為欲求精神 行政院一月三十日第五六二號調合以准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南昌行營函送剿匪省份各縣政府裁局政科辦法大綱一編,編 上之統一,與事實上之有效則其他各省,均可依此大綱,訂定施行細則,以爲共同推進原案之軌範本部原提另定暫行 會決職案精神,訂定一暫行辦法,以爲推適原業之標準以兇過於參差,致原案等於具文改革或爲空論正據辦間適事 ,是則本鄰之所企盼者也,仍希飭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 國民政府備案,及变立

等因:附原辦法大綱及原函要旨第五項全文各一份催此,合行抄發原附件合仰該廳,遵照辦理具報,以憑轉復,此合。 計抄發剿匪省份各縣政府裁局改科辦法大網一份

原函要旨第五項全文一份

剿匪省份各縣政府裁局改科辦法大綱

期

本行營為謀縣政府權力責任之集中並充實其組織以增進縣政效力起見特制定本大綱

第 二 條 縣政府上行下行文書概以縣長名義行之

Ξ 縣政府所屬公安財政教育建設各局現經設置者槪行裁撤將其職掌分別歸併於縣政府中之各科管理

縣政府置秘書一人分設三科以數字別之各置科長其各科職掌除教育建設兩項事務應併屬一科以期密切合作外其他

第

第

五條

前項因增科或增設員額所增加之各縣行政經費並由各省政府分別縣份等級安擬開支數目列表呈候本行營核定後由

各項事務應按實際需要安為分配並規定各科員額由各省省取府根據本大網擬具縣政府組織規程呈候本行營核定施

縣佐治人員概由縣長遴選呈輕省政府嚴加審查分別核委或備與承辦教育建設事務之佐治人員非具有各該項專門資

六 餱 壯丁團隊分任地方工役及協助各項警察事務之執行 公安事務除工商繁盛人口稠密之省市府所在地及通商大埠外各縣城鄉現有之公安機關及警察概行裁撤败於縣政府 及聯保主任之監督指揮在各該區域內調練保甲及壯丁除經理保安戶口衛生交通暨一切警察職務并指派保甲職員及 中設警佐一人各區署中設巡官一人並警長警士各若干人分別派駐重要鄉鎮之聯保辦公處承縣政府之命受各區區長 格或相當之學識經驗者不得遊用此項人員中並得酌設督學及技士等職以爲辦理教育建設事業之助

前項警官之訓練任用及保甲團隊之分派工役與協助警務辦法槪由各省政府擬盯呈候本行營核定施行各縣政府自催 之政務警察致滋敲詐違者重懲 警察由各省省政府依縣份等領事務繁簡規定名額酌給薪工及出差時必要之旅費不得需索人民尤不得時設額外無給 在傳訊解案而設政務警察或司法警察承辦者應於可能範圍內責令區署及條甲人員協助辦理原有之政務警察或司法

第 七 條 縣財政事務應依左列各項原則改革之

(1)各縣總征之省縣正附稅捐餘該地某項稅源數額特大經呈明准予特穀專局征收者外槪歸縣政府統一經徵得酌量 情形由主管科主辦或特數經征處受主管科之指推辦理其依法應得之經征手續概作補助縣行政經費所有統一經

+

六

條

各省政府為施行本大綱得制定各項細則呈報本行營備案

期

六

#

(2)各縣財政之收入支出及保管事項現由縣財務委員會出納組所掌管者概行劃出設置縣金庫獨立辦理凡已說縣金 庫地方現行馴匪區內整理地方財政章程第三章所規定之財務委員會應即改為專任審核機關其辦法另定之

- (3)縣政府裁撤各局所節餘之經費應移充本縣事業費及分區設置經費
- (4)各縣原有之教育經費或建設專款在縣金庫統收統支之下仍應另立項目保持其獨立性質不得挪充別用

行各縣裁局敗科之必要者應呈請行政院核准 本大網施行於湖北河南安徽江西福建等剿匪省份由本行營的達行政院分別呈合備嘉其他省份如認為有參照本綱實

本大綱未經規定事項仍依現行縣組織法及其他有關係之法令辦理

第十一條 本大綱自公佈之日起三個月內各縣一律實行

抄原函第五項全文

五 統收統征 得且累倍焉,故征收之機關愈多,人民之痛苦亦愈甚,然凡遇滯納科制及其他必要之處分,則仍須賴縣政府之助力,乃 之經征手續費,槪作縣政經費之補助,同時另設縣金庫,以爲收歎解歎及保管劃撥之機關經征應就司經征而不收稅縣金 源數額特大經呈准特設專局征收者外,其餘無論省縣之正附稅捐,槪由縣政府統一經征,並得附設經征處辦理依法應得 能執行,現制弊害顯然,賦有根本改善之必要,故本大綱第七條各項中特為規定縣政府財政之改革原則,除該地某項稅 之不同,致和局林立,同駐一縣之中,各省爲政,不特虛耗鉅數之經費,而征收人員到處發索,其浮收者或較公家之所 查現在之國稅省稅及一切地方稅捐,名目繁多,除地丁錢粮契稅向由縣政府負責經征外,其餘各項每因種類 報 北 公 財 政

> 立亦可克盡調劑地方金融之效用 庫則專收現而不經征,權限劃分,各有專責,則已往經征人員交代不清,匿報捲逃諸弊,自可逐漸應除,而縣金庫之成

提議為擬定河北省牙行營業章程及牙行營業稅征收章程,請公决案(密府委員會報

决通過並咨部

案查前奉 令,

擬具整頓方案·並定自二十四年度起·切實改進;提經 省政府訓 以准財政部咨送整理牙稅辦法七項,令廳遵照,並將核擬情形具報核辦等因;當經

大會第五七四次會議,議决「通過」在案,現在二十二年度瞬將屆滿·所有改革牙稅事宜

·白應

省特殊情形 切實籌擬進行,以便二十四年度開始時實行。茲經依照部頒辦法 . 分別擬具河北省牙行營業章程,及河北省牙行營業稅徵收章程各一份,是否有當, ,及本廳前擬整頓方案, **零酌本**

理合檢同章程 ·提出會議 ·敬請

公决

計 蠹 附河北省牙行營業章程一份河北省牙行營業稅征收章程一份(均見法規欄

委員兼財政廳廳長魯穆庭

計

唐

A

****** *******

統

1000	契.				H	項	收入
	稅				一賦	81	門
-		漕	租	地		Ħ	
		稪	課	粮		81	
			7.			金	
一六八五七八六七	二三九・九七六四四	六七	一四九四二三四	二七九、四五九六五	二九四、四〇八一六	額	
						領	
						7	
						考	

三九十五七六九	各項營業稅	
一八九〇一六四	菸酒牌照稅	
一五二八九八	當稅	-
10三六六四四四	屠宰和	
七四・〇七二九一	牲畜雜稅	
二〇八六九一八二	牙稅	
四四六・〇一七四八		營業稅
1六〇1二四七	契紙價	
四一·八五二九四	田房費用	
1 三 五三二三六	契稅學费	

補助欵收入		1	地方行政收入		地方事業收入		地方財産收入		車船捐
	各公安局收入	罰針		學宿費		官款生息		船捐	
九九九〇一〇〇	三九四〇六二	一九一四七二	五·八五五三四	四三五四〇〇	M S KM OO	一、八六九七三	一、八六九七三	四〇八三七〇	四〇八三七〇

=

*	*	*	各機關繳還結除	砌	债 麸 收 入	2.	*	其他收入	數
各項墊景繳還	各機關經費節餘繳還	各機関經費折鈴繳還		暫時借入金		各項雜收入	差徭		教育基金
100.00000	11.型五八三五	11-11三一九七	一〇四、五九〇三二	1.000.00000	1.000.00000	=- 1 0% -1+	11-四六1-1111	六二六八五九	九九九〇二〇〇
J	π	t	•			*	_	76	

四

· #

四·七九二·五四一九六	合計
二二六九:三一三四九	暫存各縣墊解稅款
二二六九·三一三四九	暫存各縣塾解稅彔
一四九 七四三七一	暫時保管難項金
一四九·七四三七一	暫時保管維項金
11.00000	天津市財政局接營業稅
六九:00000	天津市財政局撿滅政節除
ス六二六〇〇〇	天津市財政局撥公安費
大六 六〇〇〇	天津市撥馱

爬

H

耕

計

*

である。
年一月月月月 一〇八八二三三三七 一〇八八二三三七 10八八二三三七 10八八二三三七 10八八二三三七 10八八二三三七
- ○ 八八二三三七 - ○ 八八二三三七 - ○ 八八五三三七 - ○ 八八五 二三七 - ○ 八八五 九六

省政府公務員調驗公所用费	所學員受訓旅費	各部隊春節賞數	收檢關及古北口特別費	開辦費尾數 衛政守領 舉檢勤密區專員公署	用數	照捐款	被價數 整價數	理等費	· · · · · · · · · · · · · · · · · · ·
二十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至十二月年七月
一八一八九	八六〇〇〇	2000041	六・七五一四六	大二七〇	. 11· E 111ml OC	入入五六〇	· 四·七〇六 四〇	*11140	九·九四二四三
八九	70		四六	04	00	₹O		Ô	四三

H

民政廳領中央分發服務員津貼二十四年三月	民政廳領臨時費及視察費	民政廳經費	省政府駐京辦事處經費	省政府駐平辦公處經費	省政府特務營汽車隊經費	省政府特務營經費	省政府高射機關稅隊經費	省政府外交處經費	省政府樂隊經費
貼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三月
☆ 000	1 八四〇〇	11.12100	1,00000	**************************************	八七五〇〇	一五·九三八六八	11·110×17	一、六四二六〇	一六五二〇

.

河北省縣政建設研究院經費 二十日	及交際機密費	及交際機密費	公務員捐薪助版 2解財政部河北省政府及各麅二十二	即被害象旅費關略辦事處會查日人宮越奧三二十三年度關略辦事處會查日人宮越奧三二十三年度	理玉田關警交関費用	省政府及各職服務縣長津貼 二十1	地方公務員懲戒委員會經費二十	黄河水災救済委員會經費 二十	民政廳領濟鄉經費
二十四年二月	年十二	四年十二二	二十三年度	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三年度	二十四年三月
11-335	OCOEX-	=-±00000	三六一八四二	九二八〇	二五六二	1.044	111 200	11.00000	*OOOO

0

		司法		*	, ,	1		1. 英	
河間地方法院經費	高等法院維持費	P	各縣政府經費	定縣模範費	各縣駐防旂民孤寡錢粮	臨檢縣交際費	鸣榆縣交涉 费	保定蓮池管理員薪水	古北口佐治局經費
三十三年十二月	二十四年三月			二月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	二十四年春季	二月二十三十二十四十二	二月二十二 月至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	二十四年 月	月二十二十四年十二
五五五八四〇	四〇六八六四八	一一五、五二四九八	10II·II0入00	11.0000	101100	**************************************	八八五〇	四八〇〇	八 <u>四</u> 〇

	公安			~			100		
	P						19		
省政府領剿匪部隊偵探等費	AS ALLESS AND ASSESSMENT OF THE PARTY OF THE	各縣政府司法費	各縣解犯費	天津縣華洋訴訟經費	第二分監經費	石門地方法院經費	邢台地方法院經費	永年地方法院經費	操縣地方法院經費
月二十二十二年十二				二十四年二月	二月二 月至十 二二十 十二二十 年二	二十四年一月	至二十二月十月	二十四年一月	月月二十二十二年十二
三四二六七〇	五六五·九九六四一	HO: 1 HO 10	八二四〇	四六〇八〇	11.211000	1.22000	八二二十六〇	二七七九二〇	0000×-111
								,	

保定公安局經費	水上公安局領修船費	塘大公安局經費	省會公安局領辦理戶籍無費	並汽油費	省會公安局領官習員津貼	省會公安局領各區隊所服裝費二十四年春季	省會公安局暨各區隊所經費	民政廳領憲警班學員津貼	保安處領戰區各項雜款
月二十二十三年十二	二十三年度	二十四年二月	二十四年三月	入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春季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一月
五·九八六六八	1.九1000	二·六九四六二	一二五四五	1.0四1100	10000	00000011	九九十六六四三三	1100000	一二、七九六七九

1
四五·四六五四六五四六五十二十二二二〇〇八四六五十二〇〇八四六五十二〇〇八四六五十二〇〇八四六五十二十二〇〇八四六二十二〇〇八四六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

Щ

各縣征收粮租提支征解費	沿海船捐徵收處經費	各區稅務征收局經費	築付河北省銀行股本	長來應會議施	R	No.	戰區保安	
			股本	長來腦會議旅費 二十三年度		,	戰區保安備充總隊經費	
	二十四年一月	二十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三月	二十四年二月	三月
二九·四六六三三	二·六六六四〇	一二·九六一九四	九四五・〇〇〇〇	NOOO!	1 ·Onlin-inlo-ti	111-六1三五	日日本日間田	四五·四八四六〇
	二九·四六六三三二		月	. 月	<u>л</u>		A A	<u>力</u>

統

計

五

				教育文化费					
教育廳領各學院校經費	慶芝生産期間代理人俸金	育場地基臨時費	考委員會臨時費 教育廳領中學師範學生畢業會		各縣契稅溢征津貼	省助費 補助費	各縣征收於酒牌照稅提支辦公	各縣征收雜稅提支辦公費	各縣徵收契紙價提支辦公費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100.00000	*- *0	1-1100000	#·00000	二九一六七五〇	三四二五四一	八九四一六一	七五八四一	九·五二六九四	五、五九〇四七

統

計

*

泊鎮師範學校臨時費 泊鎮師範學校經費 正定師範學校經費 大名師範學校經費 **羁縣師範學校經費** 邢台師範學校經費 大名女子師範學校經費 私等擔領十八屆華北運動會獎二十三年度 邢台女子師範學校經費 二月二十二年 二年 四年 一月二 月至二十二 十四十 年 二月二 月至十二年 十四年二 二十三年十二月 二十四年二月 二十一年度 二十四年 | 月 1111-110000 OC OE 六·六日 00 to 00 一一六二二六六 三.五〇〇〇〇 九·七八二四九 八三五〇〇〇 六三八三一四 二、五三八一 四二元〇〇

統

深縣初級中學校經費		遵化初級中學校經費	河間初級中學校經費	永年初級中學校經費	唐山中學校經費	滄縣中學校經費	易縣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臨時費二十二年度	易縣高級農業職業學校經費	藥縣師範事校經費
月二十二年十二	預扣學費 十二月新華七月至 月五三月 一二月新華七月至十	月月二十二十二年十二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	至十二月十月	二月二十二十二十四年二	十叉二十四年一月至一月二月	月至二十二十二年十一月	費二十二年度	月二十十四年十二	至十二月九月
OC 011.10	二五九八〇〇	四七1000	五.四〇〇〇〇	五.四〇〇〇〇	1二.五1七五〇	七.國OO OO	11.00000	三.班1000	1111-41000

統

計

八八

實 衛 生 業 費 費 唐山防疫醫院經費 推助費 工廠監察員磁縣籌公處經費及二十三年十二 二月 補助費 省會公安局領清潔股經費 趙縣初級中學校經費 **翼縣初級中學校經費** 大名初級中學校經費 二月二 月至二十二 十四年二 至十二月 五月 二十四年]]月 一十四年三月 六六二六〇〇〇 六六·四三九二〇 二一六二五六 五.四0000 四-11000 11·40000 一七九二〇 六七四五六 八七七四四 六一〇五六

統

計

九

民政職領警官學校補助費	費政府領	費 省 政 府	第五	第應	費	建	建	48	费
學校補助費	費工作與不可以的	費 省政府領天津電報局官電補助二十四年三月	第五十一軍領監犯所囚棋費	第五十一軍薪餉應解北平軍分會軍費協欵撥作	THE DESCRIPTION OF THE PERSON	建設廳領黃河大堤緊急工程費二十三年度	建說廳領責河貫台堵口經費	建設廳領修理蘆溝橋工欵	30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四年二月	二十四年三月		二十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E 0000	六四〇〇〇	1.00000	一九一二六七	00.000000	一一八二九二一九	#O.00000	140.00000	三五二八七五	二二三、五二八七五

	1		債	185	100			
			器					
TIG	TIS	THE	報	N	14	Kite	BL see	
上款利息	上數計方元利息	山敷計万元先遠		T 縣廢除苛雜撥補損失費	5. 原数数	縣領補助交涉費	即費用工教演院婦女教養育嬰所補	第一救濟院補助經費
二十四年四月	二十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二月二十三年十二二十四年	二月至二十二年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至六月年一月
7,00	011 % 11	100.000	一三九三九一	七六七四	五二六六	JIJOC	*00	T 0000
8	8	8	九	四八	0	00	8	8
	工脉利息	度	T整借黃河善後二十三年度 「前塾黃河善後二十三年度 一十三年度	務 發 工献	 務 役 各 経 	新 を 各	 務 費 各 私 立 學 校 補 助 費 各 私 立 學 校 補 助 費 工 教 川 万 元 先 遠 上 教 川 万 元 先 遠 上 教 川 万 元 升 息 上 教 川 万 元 升 息 上 京 正 十 三 年 度 工 教 川 万 元 升 息 上 京 正 十 三 年 度 上 市 三 年 度 工 財 川 万 元 升 息 上 二 十 三 年 度 上 1 上 三 年 度 上 2 年 度 上 3 年 十 二 年 度 上 4 日 年 度 上 5 年 度 上 5 年 1 上 三 年 度 上 6 日 1 上 三 年 度 上 7 日 2 年 度	 務 投 各 経 を 経 を 経 を 経 を 経 を 経 を 経 を 経 を 経 を 経

=

期

				無郵	Vi.				,
各縣官吏警兵郵金	教育廳領各學校退職教員簽老二十三年度	教育廳領天津中學教員趙師斌	省政府領秘書處書記陳修楊奎二十三年度	***************************************	各縣抵與各軍隊挪借地方数	發浪各縣牙獲各稅包商保証金	参原本 参原本	償還各縣永定河工借款本息	接付日商謙信公司米麵價款
	二十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二十三年度					il Tr Tr	二十四年四月
NEOOO	10人二五	四 入 〇 〇	12000	一〇七八二五	四、八九四〇四	一〇-六五八〇〇	五八七五	二六〇四〇	□#:00000

統

金暫時保管難項 税数各縣勢解 合 計 暫時保管雜項金 暫存各縣墊借稅欵 四八七九九九九九〇〇 - 九○九·一六六四七各縣籍宣明縣 - 九○九·一六六四七各縣籍宣明縣 - 收現經營縣查明縣 - 中條萬元自應優數在本項列支 - 中條萬元自應優數在本項列支 - 一條萬元自應優數在本項列支 - 一條萬元自應優數在本項列支 一九〇九十一六六四七 一五七七五二七〇 五七七五一七〇

說明

借墊 本表所列收支各款係按本月分金庫實收實方連同抵收抵支於本月內轉入庫帳之數分別查列 七千四百五十七元零四分結至本月底止金庫共不敷洋六十七萬九千四百三十四元四角八分此項不敷之數係暫由各銀行 查截至二十四年三月底止金庫結不敷洋五十九萬一千九百七十七元四角四分業經公佈在案本月收支兩抵計透支洋八萬

本表所列實收實支抵收抵支各項均有補收補支前年度各數在內

羅統

截計

二四



規

第一

條

會

0

法 規

河北省各縣地方欵產監理委員會組織辦法 (民國二十四年二月二十二日

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設於縣政府所在地。屬於某縣,即定名爲某縣地方款產監理委員

一條 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以左列人員組織之。

第

三 縣黨部代表一人。

縣長。

四 地方農商教三法團代表各一人。

五公正士紳三人。

地方欵產監理委員會・以監察清理地方款產爲宗旨。前項公正士紳・由縣長遴聘。

第三條

第四條

相

法

規

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委員・均為無給職。

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以縣長為主席、主席有事故時・由委員中公推一人代理之。

・毎月至少開常會一次・遇必要時・經主席或委員三人以上之聲請

第六條 第五條

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

·得召集臨時會。

地方款產監理委員會・因事務上之必要・得向縣政府或其他機關調用事務員・不另支薪

凡代客買賣貨物及從中介紹成交或評價過斗過秤者爲牙行本省牙行經營業務悉依照本章

核定之 每縣每種貨物應設牙行若干由各縣政府按貨物交易之大小及市場之需要擬定呈由財政廳

每縣每種貨物如祗開設一個牙行時應責令於各市鎮酌設分行

第六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得經營牙行業務

第四條 凡買賣屬於各縣原有各行牙稅種類之貨物須投行成交但一種貨物設有兩個以上之牙行者 聽其任投一行

第五條 開設牙行須備具左列之資格

一)年在二十五歲以上者

(三)籌有相當之資本者 (二)熟悉貨物行市及交易情形者

二一會經受過刑事處分者 一)在各機關服務者

(二)宣告破產者

第七條 第八條 開 凡各機關不得經營牙行業務 設牙行須取具當地殷實舖保兩家呈請財政廳核准發給牙帖其設有分行者應另請分行牙

帖方准營業

第九條 牙行非經量准不准中途歇業 前項牙帖由財政廳製發每年換領一次每張收費五元

規

期

第十三條

第十條 牙行如有變更或增加成交貨物種類或出倒移轉者應隨時報告征收機關繳銷舊牙帖換領新 牙帖其歇業者須於十五日內繳銷牙帖

第十一條 牙行領帖後不得有私自讓與他人或一帖數用情事

第十二條 凡經營牙行業務者均應於每年六月以 新設之牙行應於領到牙帖開 始營業時呈報之 前填具申請書開具左列事項呈報該管征收機關其

)牙行成交貨物種類

二一牙行設置處所

三)營業人姓名籍 質住址

四)舖保字號

五)全年經手成交貨價預計總額

前項申請書由財政廳印製發交經征機關轉發牙行塡用

牙行經營業務應於縣市鎮集交易地點設立固定處所

一一一糧食棉花上布繩蘑紙六種貨物按物價百分之一抽收之

牙行代客買賣貨物及從中介紹成交或評價過斗過秤之佣金依下列標準抽收之

(二)其餘各種貨物按物價百分之三抽收之

第十六條

第十五條

前項仇金由買賣主雙方負担其抽收百分之一者買主交納十分之七賣主交納十分之三其

前項佣金須於交易行爲完成時抽收之

抽收百分之三者買主交納三分之二賣主交納三分之一

第十七條 牙行佣金應抽收現款不得以貨物抵收

牙行不得有左列各行為 一)每縣每種貨物如設有兩個以上之牙行時各行應聽客自由投行不得强拉客貨壟斷交

一不得浮收勒索

(二)不得設卡或遊行抽用

四)不得買空賣空操縱市面

第十九條 第二十條 牙行應置備賬簿記載左列事項 第十四至第十八條規定事項應於牙行設置處所公示之

一)代客買賣及介紹成交評價過斗過秤貨物數目及其價格

各縣向無牙行成交之貨物如有設立牙行之必要時經財政廳核准得增設之 一)抽收牙川之逐日流水細數及月結年結各總數

第二十一條

社

规

H

七

期

凡不領牙帖私自經營牙行業務或改帖朦充及冒名項替者除沒收其所得牙用外並照所 得佣金數目處以十倍以下之罰金

凡牙行呈准設 立 後如違反本章程 之 規定所在地縣政府得隨時呈明財政廳停止其營

第二十四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財政廳隨時呈請修正

第二十五條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河北省牙行營業稅徵收章程

凡在河北省各縣境內經營牙行業務者應照本章程之規定繳納營業稅 本章程依據 中央頒布之營業稅法及整理牙稅辦法規定之

第三條 牙行營業稅依左列標準徵收之

一)糧食棉花土布繩蓆紙六種牙行按經手成交價額千分之七

(二)其餘各種牙行按經手成交價額千分之二十

牙行兼營數種牙行業務者其營業稅應按成交貨物種類之價格依前條之規定分別計算彙總

第五條 牙行應將經手成交貨物種類價格於每月終了時清算一次於次月十日前開具清單連同應繳

過稅欵外下餘應繳稅欵即於次季十日前開單呈繳征收機關其營業不滿一季者於結束時清 一併呈繳征收機關並於每季終了時將本季成交貨物價格彙算 一次除以前兩月已繳

算呈報繳納之

前項清單式樣由財政廳製定轉發牙行遵照填寫

第六條

第七條 以上者得加收應納稅額百分之十滯納金逾限三十日以上者得加收應納稅額百分之十五滯 牙行對於每月應繳稅款逾限十日以上不繳者得加收應納稅額百分之五滯納金逾限二十日

牙行對於經手成交貨物種類價格呈報不實因而漏稅者科以所漏稅額五倍至十倍之罰金

納金或停止其營業仍追繳滯納金及稅款

第八 第九 條 牙行 營業稅征收機關認為必要時得檢查牙行所用之賬簿文書 有河北省牙行營業章程第十條情事者須清繳變更或歇業以前應交之稅款

營業稅征收機關應將領帖營業之牙行按照河北省牙行營業章程第十二條所開事項編製清 册 二分一存該管機關一送財政廳查核

第十一條 營業稅完稅執照及滯納金收據均由財政廳印發加蓋征收機關印 前項執照收據均用三聯式一聯給牙行一聯送財政廳備查 一聯存征收 信 機關

第十二條 征收機關收起營業稅款及滯納金應於征起後十日內造具月報表連同照據現款一併呈解

Ł

第十四條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施行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財政廳隨時呈請修正前項月報表格式由財政廳製定頒發

摆

規

財政廳核收

A



報

報告審查河北省土地陳報章程填發土地管業執照辦法並擬酌收發照手續費俾資 辦公分期實施以利進行 一案緣由請公决案(四月二日河北省政府委員會第六

利進行 月二十七日 擬河北省土地陳 案查本府委員會第四十六次談話會,委員兼民政廳廳長張厚琬委員兼財政廳廳長魯穆庭提 ·請公决 ·在財政廳召集審查 一案 ·當經次議 報章程填發土地管業執照辦法,並擬酌收發照手續費俾資 0 , -推定魯張鄭查魏五委員審查 ·由魯委員召集 辦公 o 等因 ,分 期 : 遵於 質施以

查得 原擬河北省 土地 陳報 章程 係根據

會之處・自 行政院頒發辦理土地陳 應酌 加修正 報綱要參照本省情形所規定、信屬周安 ,以期完善 ·茲將酌擬修正 各條列後 • 惟文意問有脫漏、及易滋人民誤

一)第三條第二行「仍歸公有」四字 ,修正為 「或仍屬公有」 五字 0

二第十四條第六款「作爲地方公產」六字 · · 修正爲「作爲本村或本鄉鎭地方公產」十二

0

六

字。

告

(三)第十五條第一項括弧內「區段」二字。修正為「即段落」三字。

四)第二十一條第四行本字下脫一「鄉」字,應將「本鎭」二字,改爲「本鄉鎭」三字。又

至原擬填發土地管業執照辦法各條,均屬妥協,關於收費辦法,當此省縣財政奇艱,無數處 五)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末尾「其徵册式樣另訂之」句·修正為「其各項册式另訂之。」 「住居菜郷鎮石若干戶」句・修正為「住居其他處所者若干戶。」

・既爲事實所必需・且係援照

政部原操辦法、似可准予照辦· 俾利進行。二

又原擬分朔舉辦 一節、自係爲顧慮人才經費,慎重將事起見、且爲各省先例,亦可如擬辦理

綱要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報部備案,一面飭由民財兩廳續擬各項組織章程,及編查·獎懲各辦法 抑有進者、舉辦土地陳報、實爲當務之急、此案如經確定、似應一面依據院預辦理土地陳

提會决定、俾早籌備實施 0

所有審查意見,是否有當,理合提出報告,敬請

告第一 一期擬廢苛雜欵數並 實施辦法請公决案 第六零九次會議議决照辦

委委委委委員員 員兼

財政廳廳長魯穆 教育廳廳長鄭道電

兼兼

核・ 二期應廢各款 以期於十二月末 本省 苛捐雜稅 , 經 通 日以 令各 ,前經 前决 縣政府按照現有捐款 定實施 本會議决實施步驟 均經先後報告有案 ,詳加審查 , 分期廢 除 ·限二十三年十二月十五日以前呈廳覆 , 其第 期應廢除者 , 業已施行 第

,

0

額銀 營業稅 又縣地方之河 年額銀二十一萬七千三百二十五元・二共擬裁二百一十種 + 萬 雜秤行內之柴草 ,菸 縣查報稽遲迭經 等江百一 酒 牌照稅不 頭斗秤脚捐 十八元・縣地方除應 計 電催 大糞 外 內之脚行部 , 分別種 截至上月始 ·均應在廢除之列 類 分,及省地方牲畜稅內之花布等雜稅 行改善徵收方法者十 . 詳 行 加審核 復齊 ·因係混同招包自應令縣查明佔額若干·一併 0 遂由 . 計 廳將 省 地 方 現 ,年額銀 五種外擬裁 擬 有省 裁 花 縣 三十三萬七千八 生雜菓稅等二十九種 各 牲 項 畜 稅 頭捐等 ,暨乾鮮菓菜 捐 除 田 百四 百八 賦 行 + + , 內 年

t

理·俾昭畫一。

廢除,預計此數,當仍甚鉅,連同此數計算將來實際廢除數日,約在年額四十萬元之譜 包定期二十三年度以內 應妥議提前廢除限期・至遲不得逾二十四年六月末日・其應改善征收辦法各項・亦照此限期辦 至實施期間 ·除已專案令飭停徵者外,凡直接徵收者,擬於本案公佈之日即行廢除,招商承 (即二十四年六月末日以前)者・俟包期屆滿廢除 . 定期至二十四年度者

税應行改善征收方法款目」覽表共三份。提出報告,敬請 所擬辦法・是否有當・理合附具河北省第二期擬裁省 , 縣地方捐稅款目一覽表,各縣地方捐

附表三份

委員兼財政廳廳長魯穆庭

上項政務僅來水虛龍灣	防二三七二〇〇〇〇	留撥地方	<u>#</u>	九六〇元	二四九			生雜菓稅
備	途	用	數	收	年	毎	征收方法	稅別

期

上項牙稅僅青縣一縣有之		全前	三五〇〇〇全	前		全
上項稅務僅遵化一縣有之		三五一〇〇〇全數解庫	======================================	Bil	前	소
有之		解後地方	九五五〇〇〇	前		全
上項稅務僅順載一縣有之		四八〇〇〇全數解庫	四八〇〇	前	12	4
上項稅務僅通縣三河兩縣有之	1-1-0:000 1-1-0:000 1-1-0:000	- 八三二〇〇〇留接地方	1.八三二〇	前		全
上項稅務僅雄縣一縣有之	ない。	会	14.4.000 A	前		全
上項稅務僅雄縣一縣有之		-五〇〇九〇〇全數解庫	一五〇〇九	前		全
上項稅務僅易縣一縣有之	- 三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四六六〇〇〇 解省庫	1.四六六〇	前		소
上項稅僅淶源一縣有之	14.303	三〇七〇〇〇全數解庫	111040	前		全
斯南宮等十三縣 有之 縣南宮等十三縣有之	三七、六三六、三人六		四一:10六六〇〇解省庫 一	前		全

H

上項牙稅僅大名一縣有之		六一〇〇〇全數解庫	8	1六	Ď	\$	芽紅著 牙 稅
上項牙稅僅安平一縣有之	三六:000	〇五〇〇〇 留 後地方	8	10		2	羅底行矛稅
上項牙稅僅獲處一縣有之		全前	₩ 000 A	1 27	前	2	签行牙稅
上項牙稅僅養鹿一縣有之		全數解庫	000	7	前	4	口袋行牙稅
水南宮等六縣有之	八二二六四	解省庫方	8	八·IIICOC 解省庫方	前	2	車行牙戏
上項牙稅僅定與無極兩縣有之	二、六二二十二十八〇	解實庫方	8	二六五五〇〇〇解省庫	前	2	菜 种行牙壳
之上項牙稅僅故城隆平大名三縣有	五三元九	解留衛地方	8	五十六五〇〇〇留機	前	2	菜 行牙 稅
上項牙稅僅故城一縣省之		五一〇〇〇全數解庫	8	五	前一	4	難貸行牙稅
上項牙稅僅交河一縣有之		解留廣地方	000	二・五〇〇〇〇〇解省庫	M	2	車船行牙靴
上項牙稅僅靑縣徵水吳橋等十縣 名曲周邯鄲磁縣衡水吳橋等十縣	九七九九十八〇〇〇	-	8	一九・九五六〇〇〇解省庫	前	4	船行牙税

說	合計	七項河力捐	辩草 行 牙 稅	花線行牙稅	脚車行船牙稅	脚騾行牙稅	紅芋行牙稅	礎 石 行 牙 稅	磚瓦行牙稅
一表列	•	m 全	4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各項稅捐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七一十七世年百	1:10·五一八 〇〇〇 解婚	六七八〇〇〇留撥	三〇 000全數	二六〇〇〇解釋	二-1三〇〇〇〇 全動	11・七一二〇〇〇 解省機	- 四七〇〇〇全	二六五〇〇〇全	四六〇〇〇〇全
The state of the s	 車 九八:二九・七七六 地方二二:二八八:二二四	電庫 この七・〇〇〇	解庫	後地方 一五・六〇〇	全數解庫	程庫方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前	响	ň
		上項牙稅僅良鄉一	上項牙稅僅清豐	上項牙稅僅柏鄉	上項牙稅僅永年一	上項牙稅僅那台	上項牙稅僅清豐	上項牙稅僅擠豐	上項牙稅僅大名一
百八十八元二百	100	縣有之	縣有之	縣有之	縣有之	縣有之	縣有之	縣有之	縣有之

秋

告

Ł

捐稅名目	征收方法	毎年收數	用途	備	
牲畜頭捐	不等 不等	八九四七元	教育公安建設黨部等	南豐宮灣	南宮等九縣豐潤清河擊河昌黎蓟縣磁縣香河遊化
捐牲畜稅繩票	之五 中頭收洋一角及百分	一四五五元	教育自治兩費	任邱	任邱深縣南縣
特別屠戶捐	每戶年納六元	四一〇元	教育費	唐縣一縣	縣
松柏牙捐	百分之三	二 五	白治費	清苑	縣
牙 帖捐 稅	百分之三	二六元	孤貧口粮	邢台	縣
籽花抵捐	毫 每元征洋一分七厘五	九·八五二元	各機關經費	灓城	縣
葉 将 花 白 菜 菸	按價征收三分圖	五八二元	教育局公安兩費	遷安	F
		元	2	野乙田町一	§ .

船隻出境捐 煤 媒 石煤落地捐 煤 棉花出塊捐 花 籽 棉 炭用 炭車 籽行 花包 花彩 炭 炭 捐 捐 扣 捐 拥 稅 捐 **一角不等** 火車收滯五角至二元 大車收滯五角至二元 **火車收洋一元不等** 每百斤收洋二分及每 按物價 六角不等 每包收洋六分不等 每千斤收洋一角 每火車收洋一元 每車船各捐洋十元 按價格征收百分之 無 一分抽收 五一九九八元 一〇四五九元 二十二七元 九〇〇元 四〇一元 七六六元 50 00 二五〇 八〇元 元 教育费 **費** 國術館圖書館建設等 教育費 院建設自治農會等費数育公安財政局救濟 各機關經費 教育費 建設费 保衛團費 保衛團費 各機關經費 易縣平山等十八縣。 後水滄縣河間東明望都邢台灣山正定 磁縣一 磁縣 永年 元氏一縣 通縣靈霉宛平等三縣 井陘一縣 內邱臨檢隆平臨城等四縣 磁縣邯郸一 清河一縣 縣 縣 縣 縣

九

報

根店	柴草捐	樂草秤用	用柴草灰炭秤	柴 炭駃 捐	灰煤加價	捐煤 炭出境車	境炭山船出	炭 行 捐	灰線煤炭捐
無	百分之二三不等	百分之一	百分之三	十六枚不等	按千分之三征收	M	毎船捐澤一元三角	按價征收一分	每元收捐三分
一 つ 元	二二七元	11三〇元	一〇人二元	一四〇〇元	一三四二元	二八八八元	1.北〇〇元	二八〇元	五八万
教育費	教育電話兩喪	教育費	教育公安兩費	教育公安兩費	教育費	教育費	保衛團費	教育公安兩費	各機關徑費
青縣一縣	赞皇南宫兩縣	河間一縣	邀安樂亭兩縣	淶源平山南縣	房山一縣	磁縣一縣	磁縣 事	滄縣昌黎二縣	新樂一縣

火車貨捐	柿子車捐	車貨揚	猪肉捐	猪隻地皮租士	猪隻捐	運猪出境捐	糧食出境捐	粮底捐	鉄豆折值
十枚及二元五角不等每貨車一輛收銅元二	十枚或收祥一角不等	每車收一角不等每包件收銅元牛枚或	元 年 内 輔 一 家 收 洋 十 五	大猪收一分小猪五厘	每口收銅元四枚	毎頭抽洋四分	十噸車收費二角	毎石征洋一分	四分一厘年八角
一、五六九元	五〇元	五三〇元	· · ·	一大六元	三四元	五〇元	8	元	一六六元
教育公安敦濟院等費	教育公安苗圃等费	教育公安自治等費	建設費	教育费	教育費	教育費	教育費	自治費	黨費
易縣豐潤沙河等三縣	豐潤靈養發皇二縣	凝縣南宮兩縣	密 雲一縣	豐潤一縣	豐潤一縣	徐水一縣	安次一縣	通縣 縣	東明一縣

-

聚斗捐	雅科捐	捐業科小務行	斗行捐	車捐	出境捐外由火車	船隻出境捐	物捐此車貨	捐車船運蓆脚	模車底捐
百分之三	百分之三	**	按價收百分之三	元東一輛毎年捐泽一	每飯捐洋五分	中五元 中五元	辆三角 装一輛貨車八角卸一	親追路遠近而定	每根車十噸收滯一角
五四一元	九五九元元	四五元	一九三五元	三九元	E-0	う元	一一六八元	二二八〇元	HOO.
教育費	教育公安自治等費	教育費	教育及安建設等費	公安費	放育費	保衛團費	孤貧口粮	教育費	教育费
曲陽	等任 八印 縣清	天津一	天津	隆平一縣	磁縣	磁縣一縣	郭	大城	昌黎一縣
縣	成豐潤望都文安新鎮輿隆涿縣	縣	天津文安通縣蓟縣南宮等五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

五.〇二一 院等費 三河資塩	二三 教育公安雨費 遷安一縣	二六〇 教育公安建設等費 唐縣平山井陘等	檢定所區公所等費 正定井陘	七·三五六 費財政局慈善度量衡 昌黎奉縣	一 教育費 永清一縣	五一元数育费静海一縣	一五八 教育费 豐潤通縣寧河等三縣	二九九 教育費 豐潤一縣	六九 教育費 豐潤一縣
6 值 自抽三及每筒收入 每包收二角至五角或	* 按價征收三分	捐 枚叉按價征收二分三	分二分不等	元又有按物價征收三年客收洋一元至二十	招商包辦	無無	值百抽二	用	用 海斗銅元二枚秤用每
線捐	用皮毛蚕繭秤	羊絨毛捐		磚 瓦窓 捐	城 秤 捐	斗 席 捐	魚科捐	菸 葉秤 用	斗秤用

拐 親 就 計 州 州	捐田房草契紙	蘇袋捐	繩 蔣行 捐	生就捐	蘇繩捐	布行捐	布線行捐	絲棉棉	絲捐
毎張一角	等	按負征收	由該行各家分認	百分之三	每斤一枚不等 一	煙征收不等	一包收洋二角五分 每布一疋收洋一角線	百分之三	按二分抽收
八二元	五二四五元	二四〇元	100元	九五元	1110元	三五元	三七二元	六三〇元	六五元
度量衡檢定所經費	教育建設等費	数有费	公安費	各機關經費	等投	教育費	教育费	教育費	教育费
阜平一縣	豐潤邢台阜平奪河等四縣	将河一縣	易縣一縣	無國一縣	唐縣邢台平山等三縣	磁縣文安南縣	易縣霸縣南縣	易縣	獲應一縣

考棚费	祭捐	祭品折價	供給費	差	費 契和申請書	田房交易捐	田房契紙捐	契紙掛號費	監証人捐
無	按牲畜市大小分攤	金松祭品照市價折合現	每畝京錢一十三枚	目不等	毎張抽洋五分	不同實雙方捐助多少	二角七分五座不等	典契每張收二角五分	按名攤納
二四七元	二三七元	六八九九元	一八元	三五七二元	三九七元	二二七七元	三〇七元	六〇元	七六五元
数育费	典禮費	教育孤寡口糧	教育費	数育黨費	教育费	教育費	教育費及財政局經費	教育費	教育公安地方各經費
柏鄉	滄縣一縣	大名柏鄉南縣	廣平一縣	豐潤安次雄縣清河等四縣	豐潤一縣	降榆一縣	大名遷安曲陽等三縣	淶水一縣	静海寗河灓城等三縣

五

集	器	葦	福	带	水	修	城	膏	飛
攤	價	廢	粗	萡	埧	倉	堤村	火村	夫折
捐	捐	捐	捐	捐	捐	費	差	差	價
收銅元四杪至一元二 收銅元四杪至一元二	無	無	買二賣一	百分之三	分區征收	各村攤交	各村攤交	各村攤交	各村攤交無定額
三、七八五元	二五元	- 三 ට 元	三元	五〇元	fi.	元	四〇元	七二元	五二
教育公安建設等費	教育費	教育費	教育黨費	教育費	教育公安等费	修理義倉費	修理城堤費	教育費	教育費
故城香河安次武清房山平谷等六縣	長垣一縣	静海一縣	東明南宮兩縣	曲陽一縣	宛平一縣	永清一縣	永精一縣	永精一縣	霸縣一縣

船	食鹽折	山貨行	染行	浮攤	菜	菜	業	機床	蘑
捐 每隻抽洋一元八角及	毎月五元	接五厘征收	捐	捐 一	捐每車收一角二分毎駄	捐 朱車一輛收洋八分大	捐每案攤一集收滓一分	捐由銅元六枚至洋八角	捐 接價征收一分三分不
二九二九二元	ら 元 数	一九元	一三二元元	100元	一三四元	一二三八元	1.01三元	二、五九九元	四二二元
教育公安等費	教育費	教育費	教育费	建設費	公安教育費	教育費	公安教育費	 	教育建設公安等費
東光三河豐潤等三縣	通縣一縣	磁縣一縣	清苑豐潤高邑密雲等四縣	安新一縣	遷安一縣	樂亭一縣	遷安一縣	密雲三河寶坻臨楡故城懷柔等六縣	河間遷安廣平實坻等四縣

七

酒	油	油	蝦	魚	魚	漁	澤	橋	Alt
戶	酒	業	*	蝦	船	税商	橋	船	段
捐	捐	捐	捐	捐	捐	捐	捐	捐	捐
百分之三征收不等	按價百分之三征收	分之三千分之三征收不等 帝至至元<角不等及按百 按商號大小分等征收由	無	百分之三征收	按船征收	M	無	每船收三角	五分至二角元分不等 一
九二七元	三五〇元	二三三元	四一元	元元	五八元	五一元元	四〇元	三四元	一八八八元
教育及各機關經費	建設費	公安教育保衛團等費	財政局經費	数青費	公安教育費	教育費	放育建設費	公安教育費	公安費
新樂曲	唐縣	縣東 光 徐	容城	河間	寗河	奪河	通縣	平谷	豐潤
叫陽東明井陘等四縣	縣	尿水平山曲陽新河遊化懷柔等七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捐畜羊		-	冰.	杏	牛	油~	酒	皮	煤
路等	菜	货楼	藕	市	洲	猹	輝	袖	洲
花口	捐	捐	捐	捐	捐	捐	捐	捐	捐
一	按物價百分之三抽收	按貨棧大小分攤	無	買二賣1	每百斤收捐四角	五元六元不等 工行收每年交納四元	以賣酒多少均攤	按價百分之三征收	筒抽譯五分不等
二八八八元	三二六元	四五元	五五元	五三元	五元	五元	八六元	五五元	=100
公安教育等費	教育建設费		数育費	教育費	散育費	教育費	教育费	各機關經費	教育公安等费
遷安一縣	文安一縣	滄縣 一縣	邢台一縣	南宮一縣	資地一縣	選縣 縣	遊化一縣	無極一縣	滄縣靈壽兩縣

告

九

菜 市 捐	菓品出 獎捐	梨捐	境捐,	花生袋子捐	花菓包篦捐	謄錄書手費	洋井售水捐	肥 料 捐	境物 火車出
百分之一五至百分之	三元柿乾加倍	無	按價征收三分	每袋收洋一分	每簍收洋一分五厘	無	按水量征收	按價徵收	二角年五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
七六〇元	五八四元	一〇元	六九〇元	二四元	七八八元	七元	二四元	三五六元	三〇〇元
教育資	建設費	教育费	公安教育等費	公安教育等費	公安教育費	教育費	教育費	公安教育费	教育建設費
徐水南宮二縣	井陘一縣	曲陽一縣	遷安一縣	遷安一縣	遷安一縣	南樂一縣	寗河一縣	寗河一縣	磁縣
	7								

過貨捐	藤	糠市捐	糠斗捐	鉄 糠 捐	柳讎荆貨捐	陶工捐	沙貨出境捐	磁貨出境捐	菜子捐
各棧房公攤	整 磨收洋二角五分 第五角或每	每季二十五元	收銅元一枚	酮元八枚 酮元八枚	每元收捐三分	+元十二元不等	按牟征收	按百分之一五抽收	値 有抽 三
五一五	四五九元元	- - - - -	一六一元	五〇元	二六元	二九〇元	五六〇元	九八五〇元	0,7
教育費	教育費	教育费	公安教育費	教育費條酮费	各機關經費	教育建設赀	教育費	教育費	数育費
清苑一縣	豐潤沙河二縣	通縣一縣	遷安淶水二縣	河間高邑二縣	新樂一縣	衡水一縣	磁縣	磁縣	徐水一縣

捐費物價重量酌收脚力	捐按地價收百分之一	捐 按套價每元收洋二分	捐每份六角	費 按地按橫按石征收上 按張收制錢二百文式	境捐 每百斤收洋六釐	捐商販任便交納	捐 由臘行按年照交	稅 値百抽三	捐 五元不等或按行攤交
脚力		分	•	等收文由或					攤角
一六元	九二〇元	六 〇 元	三元	二二九元元	五七四元	一 四 ○ 元	四元元	OM T	五九九
数育费	建設教育費	数育費	孤貧口根	教育自治建設等費	常費	教育公安費	建設費	教育費	公安自治教育等費
淶水一縣	邢台無極二縣	贊 皇一縣	行唐一縣	盟選獎	井陘一縣	遷安一縣	滄 縣 縣	翠	清苑曲即
THE STATE OF THE S	無	7215	an.	盟潤赏縣遷安阜平晋縣淶水等六縣	TO IN	TO IN	Ora	Note	陽望都涿縣等四縣

火 石磚 捐	牛肉繁捐	剛費	滷水捐	口養王 島出入	店箱捐	旅客捌	網戶捐	货栈捐	貨物指版運
値百抽十	元不等一元及每月五	元不等 七分或每村合交十數 七分或每村合交十數	每季十四元	每十噸收洋二角	至一元二角不等	不等 一 也 枚 大 大 及 收 指 弱 元 分	三十元十元十元小網	東毎窶收洋五分 乾菓毎袋收洋一分水	按貨物價值酌量征收
一六元	- 00 7	四九元	二八元	二七〇〇元	- ○八〇八〇元	- 000 7	二〇五七元	一八一元	五三四〇元
教育費	教育費	教育費	教育费	教育费	公安費	費 公安教育保衛團等經	經費 教育公安及第一工廠	公安教育費	教育费
豐潤一縣	豐潤通縣二縣	盟 門 一 縣	豐潤一縣	臨檢一縣	昌黎密雲一縣	東明昌黎臨楡三縣	昌黎寗河二縣	遷安一縣	遷安一縣

=

草紙	集義	数 價	河	炮	掛號	泊	石	鐵
捐	升捐	捐	捐	捐	捐	捐	拥	捐
無	按價格百分之一征收	無	按貨徵收	由商人自由樂輸	每張抽洋一分	每份東錢五吊	每石坑收洋九元	由鐵舗毎年攤納
四〇六元	二六〇元	- H_	九五〇元	三五元	る元	九元	五三元	==,
公安費	教育費	教育费	教育費	建設費	教育费	教育喪	教育費	教育費
磁縣一縣	清河一縣	長垣一縣	彩河一縣	大城一縣	玉田一縣	盟門一縣	豐潤一縣	,豐潤一縣
	紙 捐 無 四〇六 公安費 磁縣一	紙 捐無無四〇六公安費磁縣一清河一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益<	紙 捐 無一五 一五 一 一五 一五	 紙 捐 無 損 機 捐 無 損 (紙 捐 無 捐 抽 按债格百分之一征收 一 五	 紙 捐 職 捐 無 損 無 損 五 元 一 五 元 数 育 費 大 城 一 大 城 一 五 元 一 五 元 数 育 費 長 垣 一 一 五 元 一 五 元<td> 紙 捐 機 捐 債 捐 機 捐 由商人自由業輸 一五元 一五元 教育费 一五元 教育费 一五元 教育费 一五元 教育费 一五元 教育费 一五元 教育费 長垣一 一五元 一五元 本額育費 一五元 本額育費 一五元 本額育費 一五元 本額育型 一五元 本額育型 一五元 本額育型 一五元 本額資費 一五元 本額資費 一五元 本額資費 一五元 本額可 一五元 本額資費 一五元 本額可 一五元 本額 <li< td=""><td>紙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方 元 上 一 五 一 一 五 一 次 查費 上 上 上 一 五 一 次 查費 上 上 上<!--</td--></td></li<></td>	 紙 捐 機 捐 債 捐 機 捐 由商人自由業輸 一五元 一五元 教育费 一五元 教育费 一五元 教育费 一五元 教育费 一五元 教育费 一五元 教育费 長垣一 一五元 一五元 本額育費 一五元 本額育費 一五元 本額育費 一五元 本額育型 一五元 本額育型 一五元 本額育型 一五元 本額資費 一五元 本額資費 一五元 本額資費 一五元 本額可 一五元 本額資費 一五元 本額可 一五元 本額 <li< td=""><td>紙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方 元 上 一 五 一 一 五 一 次 查費 上 上 上 一 五 一 次 查費 上 上 上<!--</td--></td></li<>	紙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債 捐 無 方 元 上 一 五 一 一 五 一 次 查費 上 上 上 一 五 一 次 查費 上 上 上 </td

四四

報

年 節緒 捐 每扇三角
毎頭二角
- ・○三七 元 二三 元 数
育費 青費 安費 安費 青費 青公安費
育費 青費 安費 安費 青費 青公安費
曲 南南 柏 平 涿 涿 鰤 鹽 否则
中 南 宮 南 宮 一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告

五五

猪羊科	猪印扣	捐稅名稱	河北省各縣	明說	合	磁器產銷捐	捐 灣路保護船	据相車頭	乾菓秤
百分之三	角 第 第 一 日 收	征收方法	地方捐	表列各項捐款共一	at	ta m tr	毎	打每個收洋	用按價三分征收
二、五六〇	111.00	年	税應行改善征收方法	一百八十一種年額銀二十一萬七千三百二十五元		也一	貨船收六角五分	搁收洋六分及五厘	化收
O _T	二元	額	法 対 目	年額	= +		д	_	_
費建設教育	建設等費	用途	一覽表	五十一萬	二七三三五元	三二元	八〇〇〇元	一五九元	五 五 五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査	質查	改		七千二		教育費		教育費	教育
查绪羊為牲畜之一	質應改為查驗费以符名。查各縣呈報征收緒印捐	善		百三		費	数 安数育财	費	教育公安兩費
狂畜之	査報 驗征 费收	理		十五元			建		費
一種	以绪符印	由					設等		,
種應併歸	質情形	及				井陘	盧龍	豐潤	遷安
歸牲畜	皆風査驗	方				额	縣	縣	縣
税征收	融性	法							
永清一縣	昌黎樂亭等六縣	備							

明 說	代當捐	滁 淨 捐	驗牡捐	捐紅 泰 落 地	油 併 捐	費 動 動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港 青 捐	脚河捐頭斗秤
	四五元不等	無	二角猪 角羊一口 取收四	五分斤收洋	等厘三	三等貨一角	按地畝征收	等三分工分不
	七九一元		六六〇元	七〇元	二六七七元	二二〇元	一二九九元	10·COO元
	費公安教育	農會經費	費教育公安	教育費	機關輕人	公安费	費安安教育	教育费
	查代當早在取消之列應飭改組正式典當	查此捐係衛生性質應改為衛生費	查此捐旣係查驗性質應改為查驗費	行改征紅棗牙稅	予行改征消餅牙稅 一項既有大宗交易應招設	查此項係碼頭性質應改爲碼頭捐	兼顧網際時攤派原則另議安青苗捐性質相同事關地方公	並另此 將行射 剔招捷
	武清一縣	東明一縣	臨檢一縣	河間一縣	無極等五縣城靈壽	凝縣 縣	容河一縣	豐潤一縣

九十二元零六分,天律市財政局撥公安費十九萬一千五百零五元五角六分,天津市財政局撥減政

四萬二千九百八十五元零一分,各機關經費折餘撥還一千八百十八元,各機關經費節餘繳還

t

河

一)省收入概况

甲關於省地方收入情形

· 總綱 本月份收入較上月減少

九千六百三十一元九角三分,各公安局收入一千九百六十二元六角四分,教育基金九萬九 角官款生息一千零十五元二角・官股利益十三萬一千四百六十五元・學宿費二百二十九元・罰款 萬三千五百零六元三角,各項營業稅六萬六千八百八十七元五角五分,船捐一千五百二十九元 九千零六十元零一角三分,屠宰稅七萬五千九百七十五元九角二分,當稅七百元 十元零八角一分契稅學費一萬八千零四十四元一角六分・田房費用四萬四千三百十四元 零二元四 ·契紙價 二·進行情形 角九分,差徭四千六百零七元二角三分,官荒黑地註册費十一元六角六分,各項雜 一萬三千一百九十五元三角七分,牙稅十八萬一千零三十八元三角四分 本月份共收田賦五十七萬四千一百二十二元二角,各項契稅十五萬 , 菸酒牌照稅五 ·牲畜雜稅 九角一 零六百二 千五. 分分

政

十四元六角 結論 一分 本月份共收入二百四十三萬七千九百十七元三角八分·

節餘十萬

元暫時保管雜項金二萬五千一百四十二元一角九分。暫存各縣墊解稅欵五十八萬八千零

(二)省支出概况

甲關於省地方支出情形

總綱 本月份共支出二百八十二萬五千一百二十一元八角四分

萬 建設費三萬二千八百四十四元五角三分・協助費五萬三千一百八十元零八角一分・債務費二十三 元四角一分・司法費十萬零零一百二十一元一角六分、公安費二十四萬 一萬六千三百零七元二角七分,交通費四千六百四十六元八角二分、衛生費一百七十九元二角・ 八千零二十元零零二分・撫邮費五百九十八元暫時保管雜項金一萬五千八百二十五元一角二分 剔歸另收各 財務費四萬零五日四十一元一角三分。教育文化費二十七萬七千零七十五元零六分・實業費 一、進行 縣解款 情形 本月份支出黨務費三萬九千一百八十七元零九分, 一百四十九萬六千七百十八元八角三分 行政費十六萬零四 八千四百五 十二元二 百十三 角九

一千三百十九元一角四 結論 本月份收支兩抵計透支洋三十八萬七千二百零四 一分,共計不敷洋六十四萬八千五百二十三元六角 元四 角六分,連前不敷洋二十六

,

進行情形

加

告

甲八厘公債改抵臨時借款

總綱 此項公債原定額二百五十萬元未及收足因應人民之請求改抵臨時借款

太月份據各縣呈請撥還抵解者共洋三十元零一角九分

此款在省支出概况債務費項下列支

乙永定河工借款

總綱 民國十九年春間因堵築永定河决口工程需款議由長蘆鹽厂加價項下撥借一百萬元

此項借款上年十二月底為應還第八期本息連同以前推展之六七兩期亦已屆滿

以資應付 進行情形

+

究應如何發還是否推展刻正在籌劃辦法一

二,結論 本月份未據各縣呈請提支發還抵解

丙 核飭正定縣請發還前直隸善後公債等款情形

總綱 進行情形 據正定縣縣長呈請前直隸善後公債及第六次公債能否發還請示遵等情經核 直隸發行各項公債爲數甚鉅省庫艱窘實難償還應俟財力稍裕彙案酌擬清 飾如

理辦法一俟辦法確定再行通令節知在未令知以前不得擅行償還

結論 案 經 指 該縣 照

幣

甲 蜜 晋 縣 取 締土票案

總綱

據寗

晉

縣縣長呈報禁止使用土票經過情形等情經核飭如

下

主受主 爱與 二月 預 至本年元月 由 數 商 未交清者尚 自 13 下旬仍 奸 不 商 會 二,進行 商與 · 発有 月 剴切撫勸幸皆覺悟風波始得平息現在 均 代兌其未交清票本者由持票人 會執監各委商 加 日起至十四日止 無 秘密行使縣長 一日又備製布旗多幅大書禁使土票派令長警分向各鎮市場警告嚴厲查禁然鄉 倍處罰因恐外縣商民未及週知後經檢同 有 力兌 情形 有 十五萬八千八百餘元 一百六十五家計票十三萬八千零七十二元率皆無產可抵或經理人逃匿無踪現正 現商號利用愚民希 决自二十四年 案據寗晋縣長 為懲一警百之計 共兌回土票十萬零八千五百九十元收到各商所 未經 李剛呈略 一月一日實行停 過擾亂 向各該本號兌現遂即重申布告嚴禁行使違 收回 派警查罰數人 一縣長 經 市面已無人再敢 稱「本縣土票過多流 即招 日 止使用 學情形 集商 布告咨請 會 因此 各 其流 非有 使用 市面 行公會首領暨地 鄰封張貼俾有本縣土票者從 特 行 沸騰醞 土票毎日 行 在外者凡屬已交票本 別措置實不足以資敵惕 甚遠雖極 釀罷 交者 赴商 方士紳 市當經派 力督促收燬 者一 會兌 一萬零七百 現者 經查 曉 員密查 U 各 民狃 而期 非 利 速 出 商 而 九十 常 來 無論 害復 所 截 踴 委 於 兌 肅 出 向 係 額 迨 使

報

一・進行情形

全功

波足見措置適當

法嚴

傳各該股

東

報

告

票歷史悠久該縣長自奉令禁止以來努力取締嚴禁行使中經奸商愚民醞釀罷市復能曉以利害未起風

連環舖保勒限措交以資補救總期土票澈底掃除請鑒核等情當以該縣各商號濫

發土

二·結論 案經指令嘉許並飭將尚未交清之一百六十五家計票十三萬八千餘元繼續催辦以竟

乙深縣取 締土票案

總綱 據深縣縣長呈報辦理取締土票登記情形到廳

商號迅速查明造册呈報一面勒令各商號將所發土票分期兌現收回交由該縣府當衆監視焚燬並取具 案據深縣縣長呈報辦理取締土票登記情形到廳經即飭令該縣長將發行土票各

永不再發甘結備案 三·結論 案經指令該縣長遵照指飭各節辦理具報矣

(五)其他

期

甲 擬定契稅處罰暫行標準

總剛

一·進行情形 參照從前契稅條例所定分等處罰辦法擬定契稅處罰標準兩項 案查本省未稅白契免罰期限截至二十三年十二月底即已屆滿以後逾限未稅及

匿報契價之契無論自行投稅或因案發覺及被人舉發一律依照規定標準辦理除有特殊情形減免處罰 折服爱經參照從前 規定處罰標準通令遵行各等情前來查核所稱尙屬實情惟若由各縣酌量科罰深恐崎輕崎 正旋據青縣等縣長先後電呈以此項罰金較前極爲輕微若逐案請示似嫌過繁可否由縣酌 者仍應先行報廳核示外其餘均由縣逕行處罰勿庸報廳請示以資簡便 件每多提起訴願聲明不服會經通飭各縣對於處罰契稅案件須先報請核示以便有錯誤時得以 [報契價之契應就應徵稅額範圍內酌量處罰業經通電各縣的遵在案惟查前因各縣處罰匿漏契稅案 (契稅條例所定)分等處罰辦法擬訂契稅處罰標準兩項通令各縣凡逾限 量處罰 重不足以 未稅及 事前

參閱 北省政府委員會第六零零次會議議决通過由廳通令各縣一體遵辦茲將契稅處罰暫行標準附後用 結論 案經提請

契稅處罰暫行標準

備河

逾限(契約成立後六個月)未稅白契除納定率之稅額外處以左列罰金 逾限 個月以上未滿 三個月者 應納稅額之三成

逾限三個月以上未滿六個月者 應納稅額之六成通防一個月以上未滿三個月者 應納稅額之三成

應納稅額之一倍

逾限六個月以

MIKE

例一一某甲買契一張內載地價一百元逾限一月未稅除按六分六厘繳納契稅學費洋六元六角及六分 費用洋六元外並處以應納稅額之三成罰金洋一元九角八分餘類推如係典推契各按應納三分三厘 稅額分別補稅處罰

匿報契價之契紙除另換契紙改正契約補繳短納稅額外並處以左列之罰金 匿價十分之一以上未滿十分之三者 短納稅額之三成

匿價十分之五以上者 **匿價十分之三以上未滿十分之五者** 短納稅額之六成

短納稅額之一倍

(例二)某甲買地實價二百元契載一百八十元 (匿價二十元匿價十分之一以上本滿十分之三) 除飭 將匿價二十元按六分六厘補納契稅學費洋一元三角二分及六分費用洋一元二角外並處以短納稅 額之三成罰金洋三角九分六厘餘類推如係典推契各按應補納三分三厘稅額分別補 飛稅處罰

乙田賦及隨粮收據改用板 串

總綱 本年下忙將田賦及隨糧收據改用板 串

不足即將所缺數目報廳以便寄發偷有餘額拆即繳還 應儘 一·進行情形 本年 上忙填用完了以免廢棄各該縣存此兩項收據若干核諸本年上忙需用數目能否足用如果 查田賦及隨糧帶征收據自本年下忙起擬改用板串經即通電各縣現在所用 之收

丙各縣交代案

結論

案經分電各縣節於電到三日內查明聲復

記

將二十三年上半年度各縣已結未結交案報請 省府鑒核備案並咨請民政廳查 照

結交案開 案每結一起即隨案咨會民政廳登記以資考核各在案惟查原案聲叙仍於每半年 府 清摺 上年十月二十日第一六八九六號指令核准通令各縣遵照並由 進行 具清 呈報 潛報請 情形 省府備案並分咨民政廳查照等語亟應查照辦理爰將二十三年上半年度各縣已結未 案查本廳前爲整飾各縣交案預防虧欠起見曾經會同民政廳擬定辦法呈奉 省府鑒核備案並咨請民政廳查照登記 上年七月 度再將已結未結各 日起本廳審核各縣交

附民國二十三年上半年度各縣已結未結交案清摺 結論 此案經以第二三三號呈報 省府鑒核備案並以第一零九號咨請民政廳查照

一已結交案

洞 阜城縣李國瑜 交案 起震縣洪聲交案一起昌黎縣孫維善交案一起望都縣陳國鈞交案 起大 興縣 交案 馬龍圖交案一起南宮縣黃容惠交案 一起獻縣洪紡 交案 一起饒陽縣劉養嚴交案一起堯 一起懷柔縣宋世昌交案 一起三河縣王樹銘交案 山縣白達 一仁交案 一起 新 鎖 起 縣 翁 廣 奇雲交 一起房

五

案一起

+

任甫亭交案一起實坻縣陳寶生交案一起故城縣邊樹棟交案一起濮陽縣張恆懋交案一起遵化縣李潮 起(係臨時兼代)懷柔縣許文泉交案一起三河縣曹植交案一起長垣縣張鉞交案一起滿城縣蔣善國交 交案一起威縣崔國卿交案一起平鄉縣李桂樓交案一起隆平縣靳慶麟交案一起隆平縣 縣宋文經交案一起安次縣楊蕙田交案一起薊縣邵侃交案一起贊皇縣張愈交案一 起河間縣金秉燧交案一起武清縣洪聲交案一起博野葛琛交案一起涿縣馮舜生交案一起井陘縣 起定縣霍六丁交 龐觀泉交案

前列三十五起業經先後咨請民政廳登記有案

案一起那台縣宋殿選交案一起交安次縣李鳳石交案一起完縣王繼興交案一起凝縣孫榮彬交案一起 大興縣于龍溪交案一起豐潤縣白尚純交案一起遷安縣董天華交案一起通縣馮承棣交案一起溧縣 新樂縣 盡臣交案 前列 一十七起因有澈查尚未覆到案件故暫未咨民政廳登記一俟復到再行隨時辦理 張席慶交案一起昌平縣姚東屏交案一起遵化縣劉煥文交案一起成安縣張應麟交案 一起遵化縣關恩霖交案一起任縣李璞璇交案一起清苑縣金良驥交案一起密雲縣 申鍾嶽交

以上共計已結交案五十二起

二,未結交案

密雲縣孫書堂交案一起盧龍縣萬宜交案一起盧龍縣陳曾杭交案一 起順義縣蘇士俊交案一 起東光縣

列 七起均係二十三年年終算明報廳因正覆核故暫列未結案 王鴻贊

交案一起玉田縣兪榮慶交案一起交河縣牛寶善交案一

起

交案 法 通 勗交案一起肥鄉縣翟國棟交案一起香河縣王葆安交案一起大與縣徐國桓交案一起宛平縣萬宜交案 林德符交案 昌黎縣梁焴交案一起臨楡縣李樹範交案一起臨楡縣尹壽松交案一起東鹿縣關恩霖交案一起大 起通 並天 緝有 即縣畢星垣交案一起密雲縣何炳炎交案一起密雲縣冷全舜交案一起安新縣趙雲椿交案 理外其餘二十二起均係於二十三年年終逾限尚未會報者己分別勒限嚴催以期迅結 起青縣張登文交案一起鹽山縣劉沛交案一起靜海縣朱銘軾交案一起撫寗縣劉興沛 華交案 縣張其軍交案一起前列二十七縣除邯鄲畢星垣虧挪公飲已送法院追繳密雲何炳炎虧 案及東鹿關恩霖大城林德符均 一起興隆縣資宗漢交案一起定與縣舒乃藩交案一起曲陽縣韓福茂交案一起長垣縣 一起薊縣孫維善交案 一起薊縣吳明浩交案一起樂亭縣關廣譽交案 因交案欠款己另案嚴追並興隆竇宗漢因縣府 一起內邱 迄未收復 一交案 縣温 一起玉田 款潛 步 城 樹 逃 起

上共計未結交案三十四起

D

丁,成立捐稅監理委員會

總綱 本省捐稅監理委員 介會自 泰

部令組織已於本月二十二日開會成立茲將成立經過及經費規定情形分別陳 述之

+

六

4:

進行 情形 案查前

支試 亦 部 各 用 冬電復稱「漾電悉監委會成立良深欣慰經費一節祗能於必需費用節縮開支以符中央裁 部 政部令發各省市捐稅監理委員會章程及河北省監理委員聘書邀即分別轉發本月二十二日各委員 民衆痛苦之主旨會中多用一文即人民多項擔 免口實是亦 不符更恐引 示以 政府 支給車馬費一百元俾資應用委員 辦三月不足再 至各委員 便照 開 成立會票選谷委員鍾秀為主席 起他 車 節用愛人雜 案辦理當以樣 馬之資自不能 人指摘 請增加又查各委員多不住津往返開 籌並 此項旅費可 電請示財政部 顧之道想各委員關懷饑溺當能共體艱難也特 無所供給然如 不必按月額支最 、七人月支七百元連同經費每月共支一千九百元等情旋奉 如現無規定每月用人辦公調查等費擬暫照一千二百 會址設於天津 定角 文萬 月支百元非為款數較 勿以 好 曾不無川資各委員既屬無給職酌 同 每開 . 時並討論經費問題 魚謂各省當有 救民者再累 會時於極 力樟節 人民所 多月 電 與 中實用 原章 有辦 知 照等因 程 事人員 定為無 實支既 量現情 一般前 儘 可省費 規 給 叫 元開 分別 職 雜 擬 意 钮 財

結論 催繳 案經照抄各原電分別函請損稅監理委員會各委員查照 舊式 官 吏 邮 浴

期

總綱 令催各縣將應繳舊式 案查本廳前爲便利原服務外省市官吏遺族所執舊式邱金證書亦由本省收繳換 官吏邮 證呈送來廳以 憑換 發新 式 邮 證

情形

三、結論

案經分令各該縣迅道前令收繳併將調查表依式查填呈送來廳以憑彙案核轉

證調查表各縣多已呈送到廳惟南宮滄縣密雲蠡縣昌平等五縣尚未遵令呈送殊屬稽延亟應飭催以重 發新式邮證曾經擬具調查表於上年十二月間以第四六一四號訓令通飭各縣遵照呈繳在案查前項邮

形

河北省金庫收支統計表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二月份

40

50

收	方			付			方	
科目	数 目 千百十萬千百十元		1	4	Á		數 目 千百十萬千百十元	
歳入類	111141111	1.4.74	酸	H	H	類	1411412	1
田賦	THE RESERVE OF THE PARTY OF THE				通支			
地 粗	568 - 422	70	黨	ŧ		費	39 · 187	09
租	5.695	29	行	I		費	160-413	41
漕	4	21	同	1	1	豐	100-131	16
契			公	3	3	費	348 • 453	39
各 項 契 稅	150-620	81	財	看	4	費	40.541	13
契 稅 學 費	18.044	16	教	育る	E 化	背	277-075	06
田房費用	44.314	92	實	其	1	費	16.307	27
契 紙 價	13 · 195	37	交	通	i	費	4.646	82
營 業 稅		300	衛	4	Ė	費	179	20
牙稅	181.038	34	建	記	2	費	33.844	53
牲 畜 雜 稅	59.060	13	協	助	1	費	53.180	81
屠 宰 稅	75.975	92	債	B	5	費	238 • 020	02
當稅	700	00	撫	自	5	費	598	00
菸 酒 睥 照 稅	53 - 506	30	暫用	持保管	雜項	金		300
各 項 營 業 稅	€6.887	55	暫時	保管	雜山	金	15.825	12
車 船 捐			197	存各縣	墊解稅	談		3
船地方財產收入	1.529	10	暫存	各縣.	墊解和	龙欵	1.496.718	83
官數生息	1.015	20			110	-		-
官股利盆	131.465	00		578	-			-
地方事業收入	100 100		Tales.		1		202	-
學宿費	229	00	1					-
地方行政收入						-		-
制数	9.631	93		-				-
各公安局收入	1.962	64						-
補助默收入	1 302	-02	-			-		
教 育 基 金	99.502	49						-
其他收入	3.7 0.74		-	-	-			-
差後	4.607	23	-	-	700			-
各項雜收人	42.985	01				-		-
官荒黑地註册费	11	66		-	180,10			
			1		-	-		
各機關緻遠結除 各機關經費折除繳遠	1.818	00			-	-		-
	892	06		-	-			
各機關經費節餘繳還	094	_00_	-			_		
天津市撥歇	191-505	56						
天津市財政局撥公安費	100.000	-00		-		-		
天津市財政局撥滅政節餘	100.000	-00			-	-		-
暫時保管雜項金	25 • 242	19			-	-		
暫保管雜項金	23.242	19	-	-				
暫存各縣墊解稅款 暫 存 各 縣 塾 解 稅 歇	588.054	67			-	_		
11 111 222 141 00	2.437.917	38	-11-			- 01	2.825.121	84
共	648.523	-	共	14	7	計		14
本月不敷		60	上	H	不	敷	261-319	_
合計	3.086.440	98	合	Y BY	14 3 34	計	3.086.440	98

報

告

4

\$13

[]

北

丙) 營業稅

修正 河 北省營業稅章程

本廳前以河北省營業稅征收章程第三十一條營業稅施行後本省原有牙稅當稅屠宰

・税應

照

原

有

河

於其機 商派遣 棧舖 廳 率改征營業稅 向來 招攬買賣任客投行牙紀得以居間介紹成交抽佣官廳對於牙紀之收益從而課稅故謂 牙夥赴 沿 舖 此慣 主體 例辦 核與本省現狀確感窒碍難行蓋河北各縣牙記與江浙等省牙行不同江浙牙 包區以內之集鎮遵 亦可謂之營業稅若 理一旦改易名稱稅率仍舊仍恐引起糾紛經將困難情形陳 草評定價值過斗過秤问買賣雙方抽收佣 內北各縣牙紀無行棧 **乙設立純係各人出名承包由廳發給憑証各包** 金依照 准 認額將稅欵繳縣解 行均 之牙稅而對 係 開設

財 稅以及向 確定條文爲「營業稅施行後本省類似營業稅之捐稅除當稅應照原稅率改征營業稅外其餘牙稅屠宰 政部 變通辦理仍依照牙稅征收並將河北省營業稅征收草程第三十一 來與 營業稅相 同之捐稅均暫照舊辦理」業經核准備案 條條文酌加修正

報部核示其

改訂營業稅罰金提成辦法

案查河北省營業稅處罰 草程保於民國二十年五月由本廳擬訂交本省營業稅 籌偏委員會議次提經

+

期

提經省委會第四八六次會議議決照辦由廳通令施行

六

處罰章程亦即聯帶失效關於商人漏稅失證滯納各項處罰辦法已於現行征收章程第十六十七十九等 分別規定自無再訂處罰專章之必要惟查前項處罰章程第八條內載「依本章程所科罰金無論何人 而現行征收章程對於漏稅罰金如何提成則無明文規定以致各縣局遇有處罰案件仍舊援用 均得就罰金內提出七成以五成獎給舉發人以二成歸該管征收機關辦公其餘三成報解財政聽」

舊章

省政府委員會第二五一次會議修正通過公佈施行並呈報財政部備案各在案前項處罰章程係依據本

省營業稅征收條例第七條擬定自改訂本省營業稅征收章程施行後所有征收條例業經奉令廢止前項

條之規 成標準俾資遵循當經擬定照本省契稅暫行章程第九條所定提成辦法凡違犯營業稅征 發人至遺失調查證罰金及滯納罰金應悉數解庫不准提成庶於鼓勵橡屬之中仍厲注重稅款之意 辦法辦理查原訂提成辦法適當營業稅開辦之初規定較優若長此沿用實於庫收有損自應另定提 定因 而處罰者其所科罰金以五成 解庫五成留縣局如係經人舉發者應由縣 局五 成内 收章程第 提 一半獎

附營業稅制金報告表

				商號區別	河北省	營業
	灣納 途 限二月以上	(遺失調査證損)	(呈報不實以多)	處間紫由	局縣	營業稅罰金報告表
	第十九條)	(第十七條)	第十六條)	收章程某 條 征	年度	衣
		無	元	應納稅額	季營	
			元	罰金總	業稅罰金	
	無	無	釐元	数提	報告表	
			鰲	數	Det	
		無	元	留支辦公數	局縣 長 月	
		-	釐	公數解	B	
			元	庫		
			釐	數		

說

質

計

答

業

秘

滯

納

띎

金

無

無

以税括查

資額弧本

清無以表

陈阳内式

、)所應 而故載列

便於罰稽此應金

核欄查計

列明分

一宵三

無際種

字處》

>罰一

又情漏

失形稅證、罰

副分金 金別、

及塡 滯列失納、證

罰如罰金無金

均無種間

定獎留支辦公故が開金、即不列報、

於》第

該至一

兩失行欄證第

內罰二

均金行

列、第一因三

無與行

字應各

>納欄

明

+

統 答 2

報

告

業 業 秘 稅 失 漏

秘 證 띎 쁿 金 金

> 元 釐

> > Щ

元

釐

元

釐

元

無

無

誦 士 例 查 年 度營 + 調 年 查 度 營 業 查 稅 業 稅 定 截 稅 至 額 額 本 不 年.

t

宗 鄙 U 本 首 积 符 省 額 應 餘 增 僅 革 萬 主 有 除 九 元 六 商 比 + + 會 較 六萬餘 餘 把 萬 + 持 元復 元 恶 年 較 習 度 諸 因 稅 惟 收 + 头 干 據 並 布 六 查 未 発 過 月底 年 稅 報 大 Ti. 度 + 各 見 及 稅 戰 即 縣 耙 四 額 回 萬 已 對 色前 屆 遽 於 各 餘 前 行 縣 滿 於 元 迨 所 銳 項 局 减 辨 + 减 千 有 総綜查 発以 法 十 十 仍 年 營 度 及歇 多 業稅 陽 開 年 年 泰 始 業商 度 度 開 陰 開 答 時 業稅 漳 號 辦 始 曲 假 减 宵 廳 載 手 規 額 行 應 商 定 2 於 新 來 會 查 故 草 年 夷考 度 遂 定 新 Im 開 致 辦 征 李 往 法 耙 之 始 績 後 前 九 數 終鮮 條 全 重 H 年 頒 亦 年 行 成 度 行 查 不 稅 效 查 渦 定 額 各

以

固

於商

人巧於規避填報

申請書多不覈

實而各縣局

對於各

商所報資本營業各額未能

認眞

覆

查審核

得藉 業稅之 標準 巧形事除在事商 條 等縣如此 並新定營業稅登記清册格式分令各縣局遵照查定辦法切實辦理統限於七月十日以前辦峻 税率 詞延宕 報告如元氏平山河間安國等縣商號匿報漏稅以及多報少者己有多起業經由縣 其他各縣可知亟應認眞整頓以祛積弊當二十三年度開始時又由 亦未盡精確催征造報均未遵照法定程序辦理是 纹誤 以開征經 號照章嚴予罰辦外仍將各縣局長酌加議處以爲查定不力者戒 此次各縣局查定稅額後本廳擬隨 時派員前往抽查如再發生不實不盡隱匿収 為最要原因觀於最近 [廳酌擬查定營業稅辦法七 本廳派 補 員覆查各 我前辦 册 報 元 縣 不 氏

附二十三年度營業稅查定辦法

二十三年度營業稅査定辦法

收回自辦並指派安員專司其事不得再行假手商會以符定章 查二十二年度各縣營業稅由縣政府自辦者固不乏人而委託商會代辦仍前放任者質居多數此次查定稅額應由各縣政府一 律

-各縣局派員執行調查時如係屬於製造業或其他以資本額為課稅標準之商店應根據商店所立合同 業收入額為課稅標準之商店應根據商店帳簿查明其上年全年營業收入總數與其原報申請書是否相符其現存貨物及有關營 加政減少其以實際供營業之用者如公積金護本厚成及生產貨物之類均應作為資本額核實計算如係屬於販賣業或其他以營 查明其 資本額本年有無增

RE

期

議委員會議决以昭公允

三 > 短期營業除安國吳橋等縣照章徵稅外其他各縣多未查報難兇不無隱漏情弊此後應由各該縣局遴派員巡隨時隨地認其關 查 另冊報核以裕稅收倘因調資未周或有遺漏一經本廳派員覆資屬實則各該縣長局長常不能辭扶同偷隱之答

四、 各縣局敬樂各商常因營業人潛逃以致稅款無着本廳前於二十二年度查定稅額時筋將各商營業人原籍住址詳塡冊中惟各縣 局聯因登記清冊原賴格式無此一類多未列報途致歇逃各商欠稅無法追繳庫飲損失甚鉅茲由應另定冊式添加營業人原籍及 住址兩概應即分別照填以便稽考

五、各縣局造報營業稅登記清冊直度檔幅極不一致新舊各商次岸亦多邊圍以致本鹽歸賬及稽核上殊感困難嗣後關於冊報格式 得前後凌越錯亂致難稽核此次造送清冊各縣局應恪遵定限造報倘有故意遠延逾限仍不遵辦者即照章予以懲戒 **次遞補勢增者概列舊商之後(此項新商係指年度開始自秋季起稅者而言如秋季以後起稅者則專案呈報不得列入冊內)不** 及尺度務須依照本廳所預冊式尺度大小辦理一律均用國產毛灣紙至商店次序應按照二十二年度送廳底冊為準歇業者删依

六、 查各縣局造送上年度登記清冊由廳核定稅額指令遵照之後往往又據呈報某商冊列重複請予刪除以致已定稅額又復變更此 次各縣局資定各商稅額務須詳加核對編製登記清冊不得再有商號重複及漏報情事

七、 此次查定稅額編製登記清冊時先將各商關查證填發附收工料費照案分別留解遊將各商所領閱查證號數列入清冊其上年度 舊證同時收回另造清冊送廳繳銷商人倘有遺失一律征收失証罰金解庫以符定章

							字號	商店
報							種	營
							類	業
告							地名	新
						9	姓名	營
	7						籍貫	業
							住址	٨
							377	資本質
							收入數額	全年營業
							1 3	標準
四七					*		納稅額	本年應
							製	塡給調査
							1	荷
		333					1	考

	頂	館)	1	清 記	登	税 業	
A							
81							
							1
							世
		1					1
						-	
		-					
				-			
11 - 4 - 5							
	7	-			6.		
		10.2					匹八
						100	^
							1
				-			

四

土

布

商店冤征

營業稅

政 府 訓 令轉 泰

於 凡 重 征 政 漢業 本 一要以 經 政 म 捐 塡表具報 至關於 院 合於五項標準者無論其專營或兼營及是否以土布為主要營業由各縣長派員會同 稅 年七月十一日呈請將土布營業稅一致減免辦法及早擬定宣布俾免紛更以紓困難 採 稅 誦 院 收等因 飛評 令發財 令准 至 為 多 行 如 減免營業稅標準係根據部頒減免營業稅之原則及辦法及第一項之規定辦理 寡 各 其 議 誦 何酌擬一 不 縣 業經分別核定征免各在案嗣據保定商會於本年五月三十一日呈以營業規模大小 應准 委員 他 行在 均 局遵 政實 營 請 如議 業部 案其 照並檢發土布免稅調查表式飭自二十一年度春季起查明合於標準之布店應免 業兩部會定滅免營業稅之原則及辦法四項並奉發土布免稅新標準 會評議據該會議决文開「查上布免征營業稅既經財實 將老永興等三十三家應納土布營業稅一 致減免辦法之處應候查定二十二年度稅額案內辦理等語批示 以前辦 辦 分仍應援照本省營業稅征收章程 理即自二十二年度秋季起實行所有各縣局境 法自應失效凡合於五 項標準之土布 第 律豁免等情當以土布營業 五第十四各 自不 内製造土 條之規定照 問其是否主要營 兩部規定 一布或 五 章 去後 項標準 販 商 征 當 所 分 Ŧī. 賣 會確 税以 業應 經提 復據 項先 别 叙 + # 理 布 交河 懸殊 切 符 予 呈 該商 一要與 曲 後 功 一律 奉 到 北 會 頁

+

+ 得

布

商店無論其全部免征或

僅発 遏

部分者均應於造送二十二年度營業稅總册內分別登記詳細註

任其朦報影射以杜取

巧

而

流

弊業經分令各縣

長遵

照 辦 理

並

布

告各商咸使週知

至此

此次所調

查之 查

明

慎 調

布

店二十二年度應免稅額限於九月十五日以前填表具報以憑核定事關豁免要政允宜審

俾 備查考

六

附二十二年度土布商店免徵營業稅調查表式

年二十二縣 北 河 布店 營業 種類 地名 所在 姓 營 二業人 名 棄資 ± 布資本 額份 額 營兼業土 营業收入額 水營部份全年 入額 土布應免稅額 上年度春夏季本年度土布 應 発 稅 額 份應征 筲 存兼營部 税額 塡給調 證 號 查 鏤 備 考

TI.

表資調業營稅征発店商布土度

合計	100					
		150				
					_	
		rv.				1
						100
						1

+

不得任其朦報影射以杜取巧

合

五二

填表說明

營業種類係指再營土布或兼崇各項布疋其他熊品而言應即根據於業稅登記清冊及原報申請書所載業類確切查明詳細擴註 土布商店係指凡合於中央規定土布五項標準製造或販賣之布商無論其專感或兼赞及是否以土布為主要營業應即一律查明 塡列俾昭公允

Ξ 所在地名及營業人姓名兩欄均應按照商店現設地址及現在負責主持業務之人分別資明填列

Ŧi 資本額及全年營業收入額兩欄應會同商會檢查商店賬海查明其土布或兼營部份實在資本及實在全年營業收入各數目分別 上年度春夏季土布應免稅額一欄係指按照二十一年度土布商店免稅調查表報廳核准備案之數填列其非以土布爲主要營業 域列其不列數之欄內應即填一(無)字以備查考

業經核駁仍照原額徵稅者此欄應即註明(未免)字樣

七 六 本年度土布應免稅額一欄係按照商店土布佔用資本或土布營業收入額依原稅率算明全年應免稅額詳領填註 實存兼營部份應徵稅額一欄係指兼營各項布正或其他雜品之布店而言除免徵土布稅額外其餘應徵稅數均應填列但專營土 布之商店全部免徵者無實存應徵稅額此欄應即填一(無)字

八 填給調查證號數一欄係按二十二年度所發調查証原編號數塡列不得自行編號或將上年度証號列入致碍考查

(五) 規定新增行業營業稅

期

免有異故自施行以來往往有漏未列舉之行業經各縣局隨時呈請本隱核准有案者業於二十一年度修 查本省營業稅稅率表多半仿照晋豫蘇浙等省而定各省社會情况既屬不盡相同各行營業組織自亦難

成衣局

辦理俾資依據而期 疏漏當經 字舖等五 依據章程另行酌定稅率於二十二年六月二日將新增行業及行業分類區別分令各縣長遵照 種營業應如 周 密 何課稅 一本廳查核該五種營業或爲稅率表規定所無或 關係

正徵收章程案內增列稅率表內並經各縣局遵行在案旋復先後據文安縣政府清苑區稅務征收局

行

業分

類未

便任

呈明

附新增行業及行業分類區別表

鐵戲業 均按營業額千分之三課定營業稅

店 此照飯館業按營業額千分之二課營業稅

依照河北省營業稅評議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議决案販賣舊式成衣之商店應比照販賣業中鞋帽機業之稅率 依照課稅標準稅率表印刷出版及書籍文具教育用品業按資本額千分之四課稅

課稅若專代人製備成衣之裁縫業係恃個人之手工技能以博微利應予免徵營業稅

J 牙雜稅

籌畫二十三年度招商包收稅務情形

常程度二十二年度適承災燹之餘各稅投標結果包額大致虧短一年以來各縣包商因時 際即著手籌畫招 省牲畜屠宰牙雜等稅除本廳設局縣區自征者外其 包二十三年度各項稅務以免問斷惟 本省各 (他各縣仍行招商承包於二十二 我包額 歷屆提高迄至一 十 一年度行將 局影響及匪患 年度 己達相 屆滿之

+

期

理

年度包額比較二十一年度增進者一律以二十二年度包額爲二十三年度最低標額其二十二年度包額 不及二十一年度者一律仍以二十一年度包額爲二十三年度最低標額由縣定期佈告照章招商投標以 事今歲時局救平一切交易逐漸恢復各稅包額自應另行規定以期溢征當經擬定縣征各項稅務二十二 便屆期接辦而免延誤稅收並經本廳擬定二十三年度招商包收稅務辦法於本年四月通令各縣遵照辦 天災來廳請求核減包額者爲數甚多此在軍事甫告結束之後人心未定百業蕭條稅收短絀自屬當然之

一十三度招商包收稅務辦法

一十三年度招商包收稅務辦法

- 各縣縣長奉合後應立即着手進行所有招標一切手續悉照定資辦理務於六月二十日以前一律辦獎俾新商如期接辦不得稍有 派員經征以発間斷 逾延致誤稅收如因特殊情形未能依限辦定者過遊期內稅

 熱賣成舊包商暫行代收仍照舊攤額交倘舊商不願代辦者即由縣府
- 二十一年度者一律仍以二十一年度包額為最低標額由縣定期佈告照掌招商投標開標後立即快郵具報以憑核定 二十三年度各項稅務凡二十二年度包額比較二十一年度增進者 | 律以二十二年度包額爲最低標額其二十二年度包額不及
- 二十一二十二各年度稅務有核准按接辦之日起截額攤算者本屆規定標額應按全額計算
- 各項稅務如化整為數招包可以便利進行或增益稅收者應准由各縣縣長體察地方情形或按區鐵劃分或按貨物劃分規定相當 標額招投以期迅捷但分包總額不得少於原定標額

河

報

全境為範圍所有各地方機關及學校自收之稅應由縣查明一併加入原定標額以內招商認包不得再有自收情事本屆如有新近 各縣地方機關及村鎮小學校多有因醫集經費將各村稅務自行征收者因之與包商迭起糾紛本屆招包各縣各項稅務應完全以

各縣稅務有沿用習慣將姓畜稅及各行牙稅合併招包向不劃分額數者(例如新樂五十七村及背同閔鎮兩村及各廟會牲畜鄉 本屆招包應由縣查明包額內究分牲畜稅若干某行牙稅若干分別規定標額招投以清界限

各縣牙稅征收之稱類及收稅範圍向係沿用習慣於招包佈告內多不列舉清楚致包商與商民往往發生爭執本屆招包鷹由縣將 各行牙稅之種類及收稅範圍逐一詳細查明於打包佈告內明白列舉以資遵守而免爭執

商號對照如果無訛即視同現金無異無論城內外鎮商號自應一律有效風聞各縣政府有僅限於城內商號者對於外鎮商號憑條 投標人應交之押標金本以繳納現飲爲原則惟各縣習慣多有以各商號所開憑條抵交者縣府收到此項憑條後應即派人持向原 招包應於佈告內明白規定凡投標商人如以外鐵商號所開憑條抵交押標金者務於投標前五日呈交縣府以便對照而死向四 不肯照收以致外鎮商人不能競投但此項押標金憑條須於投標期前送縣以憑者對外鎮商號距城較遠臨時查對自來不及本屆

投標佈告關係重要須於投標前十日發出市鎮通衢遞行張貼俾衆週知不得匿而不貼或臨時張貼少數及甫貼即行撕去致不得

本屆投標開標一切事宜完全資成各縣長負責辦理本職不另派員監標

足抵補欠款者又不一而足似此不慎於前致敲庫款殊屬玩視功分本屆招包各稅核准後各商所取之舖保應資成各縣縣長詳確 得標商人所取儲保為担保應交稅於而設關係茶要歷屆招包迭經飭縣確切關查是否殷實以昭鄉重乃稽核成業各縣所送承包 **書保結所列舖保資本不足担保十分之八稅款者仍復不少鄰經伤令加具舖保而各縣呈報包商欠交稅於由縣查封舖保財產不**

t

期

敷衍從事嗣後發生舖保不實欠欵無着情事該縣長應負責任 調查務須殷實可靠資本充足之商號方可准其承保如費本薄弱不足担負責任者應即時份令包商另覓安保不得稍有率就如有

- 投標商人應合槪用具質姓名報名投標不得望寫姓名以免追交稅欵時有所推諉
- 显請 加額認包應渝合該呈請人照最低標額繳納三分之一押標金即由縣仍以原定最低標額另行佈告重新招投得標後前項押 投標商人經依法認投超過最低標額得標者如有人嗣後在縣昱請加額認包或另投應一律駁斥倘原投數目不及最低額者有人 標金悉數作為保証金報解如掛號後不投標押標金悉數沒收
- 得 標商人核確包定後應由縣取具各商承包書保結儒交牙行帖照費造具牙夥名冊一併證應以憑填發包稅證及帖照乃各縣有 解送遲延者竟有不送承包書結不領帖照者均屬不合本屆務須隨時取具書結連同帖照費牙夥名冊一併解送以憑核辦不得稍
- 本屆投標嚴禁收受一應規費如敢故違一經查出或被告發定交法院依法究懲
- 修正河北省各縣包商經收稅款取締規則

大會第一零八次會議議决修正通過由廳通令遵辦在案該規則第三條載包商如有浮收勒 六」各條之規定者除依本規則處罰外仍應照現行刑法辦理按該規則第七條旣經明定包商違反第三 條之規定須照刑法辦理而第三條又經規定包商如有浮收勒索情節較重者依法懲辦實屬重複茲擬將 節較重者沒收保證金撤銷其包商資格依法懲辦又第七條載包商違反本規則「第三」「第四」「第 卷查前河北省政 府為取締包商以免苛擾起見曾經令廳擬具河北省各縣包商經收稅款取 索 鄉 規則 情事其情 提由 行

款全數 定原 漏 款應 交之罰金在 除另於本條內添列一項其文爲「包商私罰之欵交縣後如由縣核其所罰與定章規定相符者應作爲 昭 稅罰金呈 意本 公允今一律呈解致被罰之人徒受損失殊非情理之平亟應加以修正 如數呈解對於包商處罰之合乎定章者固無問題其處罰之不合定章者按之情理本應發還被罰 事 一發還被罰人具領」 不 為懲敵包商私罰起見故不問其所罰是否正當均令其交出並加以處罰惟該 問所罰 一解財政 此 款 內 一懲辦」四字删除以昭劃一又該規則第六條載「包商對於偸漏稅馱商民如 是否正當應將私罰之퇐如數交縣呈解並照私罰數目處以十倍以下之罰金 廳如 如 數 扣 與 以資救濟業經 抵報解外下餘之款發還被罰 章程規定不合其罰數超 十一月十七日省委會第四八六次會議議决通過由 過規定數目者除由縣另行照章科罰將漏稅 人具 7領其照 章不 應處罰者由 爱將該條文內「 縣將包商 條規定包商 呈解 隐通 一一察其 私 商 令施 之罰 罰 民 規

條

內

「依法

有擅

行

修 正河北省各縣包商經收稅欵取締規則

修 各縣包商經收稅欽應遵照省政府公布各項章程辦理 IE 河 北 省各縣包商經收稅款取 締 規則

包商經收稅數以包定之區域為限

包商經收稅於如有浮收勒索情事一經查覺或被告發查明腸實者除將浮收勒索之財如數退還外仍照浮收勒索數目處以

第四條 包商經收稅數如有破壞招來希關侵越鄰境收稅情事查明屬實者除將侵越之馱按照稅額如數補足撥還外照減讓之數處

以五倍以下之罰金

第五條 包商查獲偸漏稅款之商民應呈請縣政府服章訊辦不得擅自處罰

規定數目者除由縣另行照章科罰將漏稅商民應交之罰金在此財內如數扣抵報解外下餘之財發還被罰人具領其照章不 金包商私罰之数交縣後如由縣核其所罰與定章規定相符者應作爲漏稅罰金呈解財政應如與定章規定不合其罰數超過 包商對於偷漏稅款商民如有擅行處制情事不問所罰是否正當應將私罰之然如數交縣並照私罰數目處以十倍以下之罰

應處罰者由縣將包商私罰之欵全數發還被罰人具領

第八條 第七條 包商違反本規則第三第四第六各條之規定者除依本規則處罰外仍應照現行刑法辦理

(三) 添設六縣區稅務征收局(三) 添設六縣區稅務征收局

七

期

進行順利往背商包時一切糾紛亦已免除現在二十二年度行將開始 開 稅各設專 辦以來將 本廳上年爲取消招包制度初步起見曾將清苑邢台獲鹿天津等縣暨唐山鎭牲畜屠宰兩稅及營業 局 及 征收擬定各局名稱規定應支經費數目概算先後提經省委會議次通過遵照施行在案溯自 載考核各該局成績雖因時局影響稅收未能十分暢旺而征收事宜由局照章辦理尚屬 爲漸進改革稅 制計由 原體察

除不能遽行收歸官辦各縣稅務仍照舊由縣招商投標包辦已另規定辦法外查攤縣牲畜屠宰兩稅背年

牲 及 包 清 黔 兩 昌 其 同 河 局 割 畜 油 稅 額 俾 折 故 等 名 餘 歸 牙 間 餅 包 _ 在 那 稅 便 實支七十 Ŀ 品 稱 各 縣 行 額 豐 + 徵收其 度起 年 成 台 率 油 仍 稅 招 牙 年 潤 案辦 1獲鹿清 石 定 縣 萬 局 標 有 餅 稅 達 門 所 爲河 竟 牲 征 連 行 元以 回 收 帶 牙 項 萬 有 元四 3理 有 屠 分所應支經 北省某 先 积 再 苑 以 稅 關 藉 歷 Ti. 兩 上二十二年 務 各 連 军 稅 後 角嗣據清宛 天津等牲畜牙稅亦自二十二年 一事 係 T 詞 設 徴 局 包 II 屢起糾紛擬自二十三年 餘 包 不 敬局 立 各該 額 征 某區 權 能 商 元為 也費悉以 至上年 收稅轄境遼 各 徵 年 多 呈請 認標額 局 縣營 度當戰 收 數 達 如 除 區 雖 均 八 陽 税務 設 業稅 石門區規定數 石 成 各 不 萬 温豐潤 立分所 者所 別投 門 立 在 Ti. 時 徴收 周時 區 各 T 之 分 少 已 標多 局除 別 而 餘 後 有凝縣豐潤 區滄 經 包 局 經廳 有偷 設 河 元安國 亦呈請 設 度起將灤縣豐潤 唐 曲 局 間 額 區安國 核明令設 立 漏 目爲限經 牲 縣 Щ 征 狮 各 分 度起由 縣牲 牲 省 牲 收 達 所 畜牙稅 設立 局 滄 稅 Ü 屠 十四 园 原 外 縣 包 資 网 屠 東鹿 定經 其餘 各該 安國 分所 立分所三處 提 稅包 商 整 兩 萬 奉 向 稅 頓 餘 -Ш 費數 各 東鹿 人兼 河 因二十二年 縣 歸 滄 額 包額 而 元又滄 泂 北省 縣安 年達 局 劃 豐灤兩縣分征 発 間 僅 年 如 歸 包 糾 河 區 委會 每一 七百 各 國東 有 牲 達 間 紛又 縣 二萬 稅 該 六縣牲 設 畜 九千 牲 分所 元按 度 務 立 稅 第五四 稅 查 鹿 一千餘 屠 分所 征 行 局 牲 割 河 _ 兩 月 收 將 八 統 畜 歸 百 不 屠 間 秘 支經 屬該 之必 屆滿 折 局 收 牙 稅 牙 等六 餘 元數 包 一次 實 應 藉 稅 稅 局 元 額 要准 支不 支經 會 故 費 縣性 昭 副 自 征 東鹿 旣 年 予 八 議 項 劃 稅 應 收 花 達 其 暫 + 能 費 局 與 图 後 縣 同 鈩 援 緩 八 多 悉 此 範 時 僅 牲 萬 兩 H 牲 次 圍 九 +

四 減輕田賦 附 加

相等者 語 詩大部 南 得超 重 中 河 日見煩重泊乎今日全省 等二十二縣选據呈復 串票捐 地徭 下地 皮獻縣任邱交河寧津撫甯文安新鎮濮 北省田賦 過正稅已超 已有二十九縣其核 每岩 分多 役繁重故輕 項並擬予以免除以符功 干畝折 在田 稅率縣各不 賦附加 過者切實核減等因迭經 予定 F 地 無 賦以 ---同每畝征洋 減 有按地攤派者有隨粮 法核減或 一百三十縣局 辦法大 畝 示調劑民國以還教育警團建設自治諸政 照上 地 令所 雖核 致 行政 科則 一二三分不等間 中 減 有各縣現有附加數 一費則 仍逾 陽 通 田 納糧 賦 飭 威 縣衡 减 各 附 帶 稅 賦率 額 縣 征 成支放必需事業費則按商民富力另行 加 水豐潤 者 切實 超 殊 非減 有按 過 之輕爲全國各省 有梢重者多係死地 施 正 一税者凡 路票征 安國 百 輕民 行 現在據報 詳見後附最近田賦附加概况總分各表 一衆貧 平 收者 Ŧi. Ш 月担之意 + 無 極武 減 各項 先後舉辦 冠良 一縣前 活 至正] 强清豐 新 曲 粮 仍由 稅額 奉中 政 前 一年 H 清 無 本 製以 時 Ŀ 縣督 沙 央明令田 事 不需 代以 擴充 地 泂 派攤其 旗旗 內及與 各 欵 河 畝完洋若 賦 種 無 北 固 餘 籌款 款 整 安涿 IF. 附 不 彈 加

北省各縣最近田賦附加各欵數目槪況表 省最近各縣 祖和 田賦附加概况 目概况表

明説	合計	糧和事票费	粮地捐	田賊附加	名稱	7
一名稱統稱田賦附加合併聲明 世話費黨費農會費救濟院費公安隊費堤工費電話費黨費農會費救濟院費公安隊費堤工費		每張收洋二釐至一分不等	元又每地一畝收洋二釐至二元不等每彎銀一鬲收洋一角三分六釐至一	洋三麓七覧/絲四忽五微至三角一分元八角六分七釐四毫叉毎地一畝收毎正賦一元收禕七分四釐八毫至一	税	3.4界 日見 戸 ブ村 と ヨ
除費富量		隨粗征收	按糧地派攤	陸正賦附收	征收方法	
範譯習所費共二十八種於費通俗譯演所費河工木格	五、三〇一、四二六九六二	三、〇四四〇〇〇	三六一、七八一〇〇〇	四、九三六、六〇一九六二	征數	
我智藝所發縣志局發展事 投智藝所發縣志局發展事		詳分表	詳 分表	詳分表	角	

報

河北省各縣最近田賦附加各款數目概况分表

歐 经 经 经 经 经 经 经 经 经 经 经 经 经 经 经 经 经 经 经	河間縣。正賦一元附加區公所建設局兩費二 同 前 四三、海上,前	慶 雲 縣 每元附加警學自治修理城工建設局 同 前 一八、	前	南 皮 縣 每地一畝附加警學區公所保衛團等 同 前 七七、	徐 財務局等費一元 財務局等費一元 財務局等學保衛團區公所建設局 同 前 七○、	齊 海 縣 每元附加警學區公所等費七角八分 同 前 四一、	青 縣 區公所等費八釐八毫至六分零四毫 同 前 五三、每地一畝附加警學自治建設保衛團	費五角八分六釐三毫	
一一〇、八九三四四二	四三、四九九〇七一	一八、一二〇六九七	八七、八四三一三二	七七、九四七四〇〇		四一、〇〇四元	五三、五五二九二七	一九、二八九八二七	1
警 也學費建設局 費保衛團	登 費學	警我學費自治費修理城工	費務院費 要養學費自治費建設局費	費	势建設局費財務局費 警費學費保衛團費區公所	警費學費區公所費	保衛團費區公所費警費學員自治費建設局費	检定所費建設局費度量衡	

六二

音響 費警 教警 費警 谷 費 建費 濟島 費	三七、五二一元九七六七三二十二五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	前前前前	同 同 同 同	要元 要元 要元 等地 零元 記 三附 一州 一州 豊一 八州	津光杨城	※ 東 吳 故
へ九 豊電話豊建設局豊黨費 登區公所費 ・ ・ ・ ・ ・ ・ ・ ・ ・ ・ ・ ・ ・ ・ ・ ・ ・ ・ ・	五一、八七七六六九	前前	同同同	· 第世會子等也一定 · 第世子等也一定 · 第一章 · 第一	70	景多
警 費警	五七、六七七五三一元	前前	同	每 投每		
七三一警費	三六、八〇二〇七三	前	同	縣每地一畝附加醫學自治等投六分又	寧	肅
一六 費警費	min riminii	前	同	縣 每元释加警尋區公戶財務局建設局	城	阜

玉田縣分每	豐潤縣	與 隆 縣 五每	遊化縣向	な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を	樂亭縣元每	昌黎縣資每	撫客縣元每	遊 安 縣	虛龍縣元每
至三角九分二厘	七毫八絲四忽五微	地一畝附加警學區会所等費七分	無附加地方公尉	思善填列 思善填列 思善,那一个,我们也是一个,我们也是一个,我们也是一个,我们也是一个,我们也是一个,我们也是一个,我们也是一个,我们也是一个,我们也是一个,我们也是一个,我们也是一个,我们是一个,我们也是一个,我们就是一个,我们也是我们也是我们也是我们也是我们也是我们也是我们也是我们也是我们也是我们也是	元附加警學區公所建設局等费一	二分四厘至七厘不等 地一畝附加警學建設局區公所等	元零四分一里每元附加警學區公所建設局等費一	每元附加警學保衛團等費七分四厘	元和加警學區公所建設局等也一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媊	前	前
一八、六一,六三二	六、〇〇七〇五四	11.11.1000		11011000	三五、八四〇二八〇		三天、〇二二八三二	二、二五一四〇五	二五、九〇〇九九五
區公所費建設局費	學費保衛團費	警費學費區公所費		學费	警費學費區公所費建設局	登 費 要 登 登 2 2 2 2 2 3 3 4 3 4 3 4 3 4 4 3 4 4 4 4 4 4 4 4 4 4	整費學費區公所費建設局		设

唐	新城	定與	徐水	滿城	清苑	寧何	新鎮	大城	文安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向無附加地方公欵	每地一畝附加師範講習所費四厘	年元附加警學區 公所建設局等我一	每元附加警學建設局區公所等費一元	二分三厘 二分三厘 二分三厘	分四厘 每元附加區 公 所建 设 局兩投三角二	向無附加地方公尉	所等投八分二厘	費三分二 厘 費三分二 厘	所建設局等費一角零六厘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二、三七九九五九	三六、八五四五四九	三十二六八九一二	二三、五四三三二三	一四、二七七六一五		九、〇五九六〇六	三一、二四九九五〇	九七、五二四〇二八
	師範講習所費	費 學費區公所費建設局	警費學費建設局費區公所	局費區公所費 整費學費歸遠支應軍費則	區公所費建設局費		區公所費	費 學費區公所費建設局	區公所費建設局費

高陽縣	安新縣	東鹿縣	安國縣	雄縣	蠡縣	完縣	容城縣	望都縣	博野縣
每元附加區公所收三角一分七釐	向無附加地方公款	-	厘度量%	角一分二釐租每元附加八角五分 根每元附加警學區公所建設局費九	工档木等费四分	所等費二角三分五厘二毫	費九分四厘五毫七絲七忽不等	四毫下地一畝預加警學區公所等費一每上地一畝預加警學區公所等費一	零六厘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六、六三二三九		七六、三五二六五四	三七、三三八九七五	11三、八五六七四〇	二五、五一七八八	七、二六〇四四五	一一、一六九九三七	八 00元	二九、〇一七八四五
區公所費		警貨學投區公所費建設局警費學投區公所費建設局	務局費度量衡檢定所費電務局費度量衡檢定所費電	警費學改區公所費建設局	工格木費	極定所費建設局費度量衡	警告學费區公所费建設局	警費學費區公所費	警費學費目治費保衛團費

賛	元	本	靈	行	灓	阜	井	蓌	E
皇	氏	벢	毒	唐	城	平	極	鹿	定
縣	縣	縣	縣	縣	献	縣	縣	縣	縣
角九分四厘	度量德檢定所等費六角四分五厘每元附加警費保衛團區公所建設局	費八角六分四厘不等 費八角六分四厘不等	等費九角七分六厘	等费八角零四厘七毫	保魯園檢定費等數二元	每元附加警费區公所兩費一元	每 元附加警學 建 設局保衛團區公所 度量德檢定所電話費等	角七分六釐	五鸄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九、四五六七七六	三、七四五三九六六	三七、一三八一四五	三〇〇一一大四〇	三八、四三七一八二	三七、六九五七八八	三、八八五一五五元	三	二五、九七二二六九	三、七二九八一四四
警費建設局費區公所費	設局費度量衡檢定所費建警費保衛團費區公所費建	區公所費 警費學費建設局費自治費	發區公所費 警費學費建設局費財務局	警 費建設局 登區公 所費保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警費區公所費	費電訊費 費區公所費度衡量檢定所 整費學費建設局費依衛團	警費學費區公所登建設局	警費學費區公所費

六七

警費學费區公所費建設局	二四丶入一五九七五	前	同	角七分六厘	縣	澤	深
區公所費	一、八六九九五〇	前	同	每元附加區公所費五分	縣	陽	曲
警 提學費建設局費區公所	七四、一五四二〇四	前	同	等費六角八分	縣		定
整 登 登 登 数 数 数 局 数 區 公 所	一一、六四六五一六	前	同	費五角八分八厘	縣	源	徠
警 役區 及 所費學也建設局	一六、五九六八九二	前	同	費四分六厘 費四分六厘	縣	水	滦
登建設局費區公所費	三六、七八七九七八	前	同	區公所等費入角六分五厘八毫	縣		易
警費學費區公所費	二一、五八九八二一	前	同	分二厘中地五分五厘下地二分八厘年地一畝附加警學區公所等費九	縣	樂	新
警費學費建設局費財務局	<u> </u>	前	同	等費八角七分四厘五毫	縣	城	蘖
警費學費區公所費	五四、三三三二二三	削	同	每元附加警學區公所費九角八分七	縣	極	無
費保衛國委區公所費	五五、三五六二八三	前	同	區公所等費一元	縣		晋

費區公所費 費區公所費 費區公所費	四四、一七六五七五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元	前前	縣 每地一畝附加警學保衛團建設局區 超公所各载:角零一厘	85 me	4:
登 登學教建設局	三六、三四一〇五九	前	縣一一分六厘	-	耶
警費學 費區公所費晨職廠	五二、三〇八七三	前	縣一年,每元附加警學區公所農職廠各費一		鹿
警費學費		前	縣 每上地一畝府加警學各喪八分七厘		鄉
費學費建設局費區公所	三五、七三三六〇	前	縣一六分至六分六組不等		宗
費 整費學費建設局費區公所		前	縣,每元附加警學費建設費區公所等五		Ш
費臨時槍價費		前	縣每元附加警學財務局區公所臨時槍	100000	和
區公所費		前	縣每元附加警學建設局保衛團區公所	-	河
警費保衛團費區公所費	三二、八一七〇〇四	同前	縣 角九分一釐 角九分一釐		台

C

報

異	磁	清	威	雞	廣	曲	肥	成	邯
		河		澤	平	周	鄉	安	立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毫三絲不等 費六分七釐五毫三絲至八分八釐二 每地一畝附加警學建設局區公所等	每元附加警學兩費一角三分零四毫	公所等費八 分一蓋至九 分 每地一畝附加警學保衛團建設局區	会所等費九分六 <u>釐</u> 每地一畝附加整學費民 關 建設局區	賽五分 製五分	區公所等費九分二厘五毫每地一畝附加警學建設自法保衛團	設等費六分七厘	每地一畝附加警學南費二分八厘	等費八分一厘等費用治建設區公所	所等費八分
同	同。	同、	同	同	间	同	同	同	同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六八、二九七〇〇〇	一六、〇八七九六六	三二、二〇一七九三	七九、〇一八五七九	二四、五四四六二五	三四、二二元元	七四、三二九八〇〇	二〇、九〇五三六三	四六、三一七五八二	五六、五五四一五〇
登費學費建設局書區公 斯	警費學費	費區公所費 警費學費保衛團費建 數局	區公所費 警費學費民團費建設局费	費 學費保衛團費區公所	保衛團費區公所費	建設局費警費保衛關區公所費	警費學費	區公所費	養傷公所費

4

臨	高	隆	柏	趙	衡	海	棗	新	南
城、	邑	本	鄉		水	邑	强	河	宮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向無附加地方公欵	每地一畝附加醫學區公所建設局等	度量衡檢定所等費七角四分八釐 每元附加擊學保衛團建設局區公所	釐一毫 治度量衡檢定所區公所等費七分九 治度量衡檢定所區公所等費七分九	檢定所等費七角六分八釐	設財務局府投六分零八毫	強	費一元 費一元 整學 貞 治建設局區公所等	費區公所等費八分九釐 每地一 鹹附加警學保衛關自治建設	妥所等投六分五釐二毫 超地一畝附加警學保衛團建設局區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	前	前	前	前	前	种	前	前	前
	一四、五八一〇八二	三三、六三七四五五	二五、八〇一九六〇	四一、九二八三九二	五一、八九〇五四七	六〇、二九八五四四	八一、九二〇七九三	三九、二六九九七二	五三、五六五六四七
	費學費區公所費建設局	公學	警費學費建設局費保衛團 警費學費建設局費保衛團	警費學费區公所費財務局	費財務局費	費區公所費等費學發展衛團費建設局	医公所费 曾我學費自治費建設局費	建設局費區公所費	警費學費保衛團費建設局

實	武	Ξ	通	涿	房	良	宛	大	搴
塩	清	河		100	Ш	艝	平	典	晋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今年,一年,一年,一年,一年,一年,一年,一年,一年,一年,一年,一年,一年,一年	局保安隊等贵二分五厘	發五分九厘 發五分九厘	費四分五 厘 費四分五 厘	政局等費四分四厘 政局等費四分四厘	費六角 費六角	分 一	向無附加地方及欵	南苑新糧地每畝附加警費一分	賦一元附加區公所費八分五厘 整二分三厘至三分三厘不等又每正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fsT.	同	同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10.00	前	前
一三、二一四二四九	四四、一六五四六六	三九、四二二〇〇〇	四九、〇四〇九九八	三三、五二人二三三	二二、五〇六五二三	一三、三人四〇九〇		二、五八〇〇〇〇	二七、六二二〇七九
學費建設費	建設局保安隊費	養學費區公所費建設局	整 費學費建設局費區公所	警 費學費區公所費建 設局	建設局費	警費學費建設局費自治費		警費	警費學費度量衡檢定所費

-

317

失

蓟 香 順 安 永 霸 懷 密 븝 固 柔 次 清 安 本 雲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所等費五分 前附 **费一角五分** 每地一畝附加警學建設局等費四分 公听等費五分三厘五毫 豆每價地 又每元附加區公所費五角一分三厘每地一畝附加警學建設局等費二分 局等費四分 賦一元附加區公所要三角五分每正 **公所等費二分六厘** 每地一畝附加警學建設局財務局區 每元附加警學區公所建設局等費七 每地一畝附加學費區公所兩費四分 **元附加自治費角一六分六厘** 一加 **摩學自治建設局區公**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二三、六七三八〇三 五六、五四二五九〇 三五、九〇九八八五 三一、三七一六三三 二六〇二五九九五 二九、九一五一五八 一八〇九三九二〇 二三、六七五四四〇 七、二二九〇 Ŧi. 、六四五○○七 **局**費 **區公所費自治費建設 區公所**費自治費建設局費 **費區公所費** 警費學費建設局費農驗場 **費** 學 費 理 要 是 是 區 公 所 建設局 警費學費區公所 費區公所費 **費費學收區公所費建設局** 學費區公所費 費學費建設局費區公所 費學費自治費 費

七四

保衛團費	11三・三〇〇元	11111	按模派攤		每想銀一兩收洋一元	縣	極	無
保衛團費	三.000元	111.0	按程派撰		每粮銀一兩收洋一角三分六釐	縣	Ш	平
保衛團費	七七六八元	14:	按根派攤		按地根核算	縣	國	安
費度量衡檢定所費 警費學費保衛 團 費區公 所	九〇五五五元	九〇二	按地畝派攤		每地一畝收萃一二元不等	縣	潤	豐
用	數	額	微收方法	率	稅	別	24	縣
				表	河北省各縣粮地捐款數目概况分表	省各	河北	
涿縣等十縣統計超過下縣	翼縣 固安 嚴	無極武强清豐沙河灣	盟潤安國平山無	「	者二十二縣刻仍督舫切實核鹹期符功合潔,是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	表 雅 3	明說	
	九六二	四、九三六、六〇一九六二) Jrq			計		合
學費建設局費財政局費區	一芸〇	八、三一四三六〇	前		等費一元 等費 建設局財政局區公所	縣	谷	平

七五

安 城 縣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七六

報

安	王	遊	遷	肅	鹽	縣	_	合	涿
新	H	化	安	奪	ш		池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别	省各	計	縣
每張收銅元三枚	每張收準二厘	每張收泮一分	每張收洋一分	每張收銅元一枚	每張收洋四厘不等	税	河北省各縣粮租串票捐款數目槪況分表		每地一畝收澤二分三厘
						率	~		
隨粮征收	隨糧征收	隨糧征收	隨糧征收	逻辑征收	隨粮征收	征收方法			按地派攤
						額			
			-			征		三六一七八一元	一六
八八元	8,	。 同 元	四五七元	五〇元	六 五 五	數		大一元	8
教育費	教育喪	教育費	教育費	行政預備費	教育局費	用			六·一〇〇 保律團型
						途			

三〇四四			計	合
二四元	隨粗征收	每張收銅元一枚	河縣	
西元	隨糧征收	每張收京錢六文	縣	礎
三五	隨糧征收	每張收澤五厘	氏縣	元

報

七八